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QI LITHIUM

Tianqi Lithium Corporation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茲載列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刊發的《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天齊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蔣衛平

香港，2024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執行董事蔣衛平先生、蔣安琪女士、夏浚誠先生及鄒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向川先生、唐國瓊女士、黃瑋女士及吳昌華女士。

2023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Tianqi Lithium Corporation

股票代码：002466.SZ、9696.HK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披露日期：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蒋卫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文茜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的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3.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8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9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2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25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董事长蒋卫平先生签名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2、载有公司负责人蒋卫平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邹军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文茜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3、报告期内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本集团、天齐锂业	指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A 股 002466/H 股 9696）
天齐集团、控股股东	指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天齐	指	成都天齐锂业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天齐	指	天齐锂业（江苏）有限公司，成都天齐之全资子公司
天齐资源	指	天齐锂业资源循环技术研发（江苏）有限公司，江苏天齐之全资子公司
TLH	指	英文名：Tianqi Lithium Holdings Pty Ltd，成都天齐之全资子公司
重庆天齐	指	重庆天齐锂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天齐之控股子公司
天齐锂业香港、TLHK	指	英文名：Tianqi Lithium HK Co., Limited，天齐锂业香港有限公司，成都天齐之全资子公司
天齐芬可	指	英文名：Tianqi Finco Co., Limited，天齐芬可有限公司，天齐锂业香港之全资子公司
遂宁天齐	指	遂宁天齐锂业有限公司，成都天齐之全资子公司
天齐创锂	指	天齐创锂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固锂	指	天齐卫蓝固锂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天齐创锂之控股子公司，报告期末通过天齐创锂持股 51%，参股公司北京卫蓝持股 49%
湖州固锂	指	天齐卫蓝固锂新材料（湖州）有限公司，深圳固锂之全资子公司
射洪天齐	指	天齐锂业（射洪）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盛合锂业	指	四川天齐盛合锂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持股 39.2%、射洪天齐持股 40.8%，紫金锂业（海南）有限公司持股 20%
重庆锂电	指	重庆天齐锂电新材料有限公司，成都天齐之全资子公司
天齐鑫隆	指	天齐鑫隆科技（成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盐亭新锂	指	天齐新锂新材料（盐亭）有限公司，天齐鑫隆之全资子公司
眉山天齐	指	天齐锂业新能源技术研究（眉山）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天齐	指	天齐锂业新能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2023 年 4 月 25 日成立，原为成都天齐之全资子公司，现已变更为成都天齐持股 50.33%，TLHK 持股 49.67%
天齐香港新能源	指	英文名：Tianqi New Energy (Hong Kong) Co., Limited，天齐新能源（香港）有限公司，天齐锂业香港之全资子公司
TLAI2/SPV2	指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Investments 2 Pty Ltd.，天齐鑫隆之全资子公司
亚马逊锂业	指	Amazon Lithium Ltda，亚马逊锂业有限责任公司，天齐锂业香港之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天齐	指	Tianqi Lithium Singapore Co., Pte. Ltd，天齐锂业新加坡有限公司，天齐香港新能源之全资子公司
TLAI1/SPV1	指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Investments 1 Pty Ltd.，原为 TLAI2 之全资子公司，已变更为 TLAI2 持股 97.557%，TLH 持股 2.443%
天齐智利/ITS	指	Inversiones TLC SpA，TLAI1 之全资子公司
TGVE	指	英文名：Tianqi Grand Vision Energy Limited，公司全资子公司
TLEA	指	原名：Tianqi UK Limited，2020 年 12 月 6 日更名为 Tianqi Lithium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原公司全资子公司，2021 年 7 月变更为公司持股 51%的控股子公司，IGO Limited 持股 49%
TLA	指	英文名：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Pty Ltd，原为 TLH 之全资子公司，2021 年 6 月变更为 TLEA 之全资子公司
TLK	指	原名：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Pty Ltd，2018 年 2 月更名为 Tianqi Lithium Kwinana Pty Ltd，TLA 之全资子公司
文菲尔德	指	英文名：Windfield Holdings Pty Ltd，文菲尔德控股私人有限公司，TLEA

		之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 51%
文菲尔德芬可	指	英文名: Windfield Finco Pty Ltd, 文菲尔德芬可私人有限公司, 文菲尔德之全资子公司
泰利森	指	英文名: Talison Lithium Pty Ltd, 泰利森锂业私人有限公司, 文菲尔德之全资子公司
泰利森矿业	指	英文名: Talison Minerals Pty Ltd, 泰利森矿业私人有限公司, 泰利森之全资子公司
泰利森锂业(加拿大)/Salares	指	泰利森锂业(加拿大)公司, 原 Salares Lithium Inc 公司, 泰利森之全资子公司
SLI	指	英文名: Inversiones SLI Chile Limitada, 因弗申 SLI 智利公司, 泰利森之全资子公司
SALA	指	英文名: Salares de Atacama Sociedad Contractual Minera, 智利重要的盐湖资产控制企业, SLI 持有其 50%股权
Salares 7 盐湖	指	英文名: Salares 7, SALA 全资拥有的位于智利北部 Atacama 地区的 7 个盐湖
San Antonio Sociedad Contractual Minera	指	SALA 股东之一, 持有 SALA 50%股权
泰利森服务	指	英文名: Talison Services Pty Ltd, 泰利森服务私人有限公司, 泰利森矿业之全资子公司
泰利森锂业(澳大利亚)/泰利森锂业澳大利亚	指	英文名: Talison Lithium Australia Pty Ltd, 泰利森锂业澳大利亚私人有限公司, 泰利森矿业之全资子公司
泰利森锂业(MCP)	指	英文名: Talison Lithium (MCP) Pty Ltd, 泰利森锂业 (MCP) 私人有限公司, 泰利森锂业(澳大利亚)之全资子公司
SQM	指	智利化工矿业公司 (Sociedad Química y Minera de Chile S.A.), 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和智利圣地亚哥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全球重要的钾、锂等产品生产企业, 公司参股公司 (报告期末, 天齐锂业香港持股 0.26%, 天齐智利持股 21.90%)
航天电源/SAPT	指	上海航天电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 报告期末持股比例 9.91%
日喀则扎布耶	指	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 报告期末持股比例 20%
SES	指	SES Holdings Pte.Ltd, 天齐锂业香港参股公司, 2022 年 2 月其与 IVANHOE Capital Acquisition Corp. 业务合并后更名为 SES AI Corporation, 报告期末持股比例 7.97%
北京卫蓝	指	北京卫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 报告期末持股比例 3.0004%
厦钨新能源	指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 (股票代码: 688778), 报告期末持股比例 1.88%
四川能投发展	指	四川能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 报告期末天齐锂业香港持股 7.2136%
中创新航	指	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公司, 报告期末天齐锂业香港持股 1.141%
雅保	指	Albemarle Corporation, 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其透过 RT Lithium.com 持有文菲尔德 49%的股权, 系全球重要的锂产品生产企业之一
里昂证券	指	英文名: CLSA Australia Pty Ltd, 里昂证券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伍德麦肯兹	指	Wood Mackenzie (Asia Pacific) Pty. Ltd.
IGO	指	英文名: IGO Limited, 于澳洲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IGO), 其透过全资子公司 IGO Lithium Holdings Pty Ltd 持有 TLEA 49%的股权
IGO Limited	指	英文名: IGO Lithium Holdings Pty Ltd, 为 IGO 的全资子公司并持有 TLEA 49%的股权
LCE	指	碳酸锂当量, 锂的一种计量单位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规范运作指引》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董事会	指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澳元	指	澳大利亚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天齐锂业（A 股）天齊鋰業（H 股）	股票代码	002466（A 股）9696（H 股）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齐锂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ianqi Lithium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L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蒋卫平		
注册地址	四川省遂宁市射洪县太和镇城北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292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变更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红梁西一街 16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299		
公司网址	http://www.tianqilithium.com/		
电子信箱	ir@tianqilithiu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文宇	付旭梅
联系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红梁西一街 166 号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红梁西一街 166 号
电话	028-85183501	028-85183501
传真	028-85159451	028-85159451
电子信箱	william.zhang@tianqilithium.com	fuxm@tianqilithiu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香港联合交易所（ https://sc.hkex.com.hk/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及公司官网（ http://www.tianqilithium.com/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红梁西一街 166 号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900206360802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随着公司业务扩张，公司主营业务从碳酸锂等锂化工产品生产、加工和销售扩展到锂精矿及锂化工产品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无变更

(如有)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方海杰、陈超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40,503,462,071.46	40,448,883,981.77	0.13%	7,663,320,94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297,314,973.99	24,124,588,724.44	-69.75%	2,078,857,30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76,527,920.24	23,059,437,893.49	-68.88%	1,333,782,795.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688,073,725.98	20,297,583,221.14	11.78%	2,094,448,935.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45	15.52	-71.33%	1.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45	15.52	-71.33%	1.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1%	80.65%	下降 66.04 个百分点	23.15%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73,228,464,437.61	70,846,492,117.36	3.36%	44,165,325,65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519,658,068.18	48,494,210,116.87	6.24%	12,761,280,130.7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	---------------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7,297,314,973.99	24,124,588,724.44	51,519,658,068.18	48,494,210,116.8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安全生产费	-18,972,320.60	2,597,567.44		
股权被动稀释		-99,583,882.8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		-83,011,490.25	1,689,216,245.53	1,661,563,804.60
按国际会计准则	7,278,342,653.39	23,944,590,918.80	53,208,874,313.71	50,155,773,921.47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同时根据国际财务报表编制 H 股财务报表。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以下差异：

- 1)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安全生产费用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安全生产费用在发生时计入损益。上述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差异，将会对本公司的专项储备和主营业务成本产生影响从而导致上述调整事项。
- 2) 本集团于以前期间对 SQM 长期股权投资和 SALA 长期股权投资、扎布耶长期股权投资按可回收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对于该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该集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也不产生与之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该集团用于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的各项估计，自最后一次确认减值损失后已发生了变化，应当将以前期间确认的除了商誉以外的资产减值损失以及递延税项予以转回。本期未发生新的长期资产减值转回。
- 3) 2022 年本集团所持 SES 股权因被动稀释导致本集团对 SES 长期股权投资丧失重大影响，对该项投资的会计核算由长期股权投资转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对于按照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被投资方向其他股东发行股份时(被动稀释)，稀释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将计入资本公积，直至该长期股权投资被处置时再结转入损益。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此类交易(被动稀释)不被视为以权益持有人身份进行的权益类交易，因此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上述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差异，对本集团的上期归母净利润产生影响从而导致上述调整事项。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448,674,607.22	13,374,559,723.29	8,575,931,902.40	7,104,295,83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75,226,485.40	1,577,236,011.70	1,646,051,259.20	-801,198,78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36,318,922.00	1,573,538,172.28	1,572,484,555.67	-805,813,729.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6,111,237.93	7,165,295,682.93	7,933,809,902.59	2,652,856,902.5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013,723.45	1,936,709,497.21	43,561,073.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3,046,424.56	41,579,494.66	27,647,667.88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90,422,069.57	50,977,523.27	
债务重组损益			671,206,598.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96,475.58	-11,404,623.51	-20,017,802.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85,397.83			系对贷款进行可持续挂钩结构变更确认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109,987.61	8,471,375.51	20,695,239.5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52,028.90	2,840,092.33	7,605,314.14	
合计	120,787,053.75	1,065,150,830.95	745,074,507.1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对银团贷款进行了可持续挂钩结构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变更后合同现金流量的变化重新计算了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计入投资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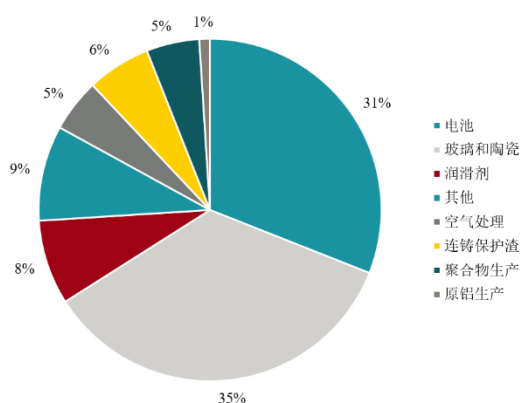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一）锂行业概况

锂是世界上最轻、电化当量最大的金属，具有高氧密度等特性，在地壳中的含量约为 0.0065%，丰度位居第 27 位，在能源领域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常见的锂资源形态包括硬岩锂（矿山锂）和卤水锂（盐湖锂），硬岩锂包括锂辉石、锂云母、透锂长石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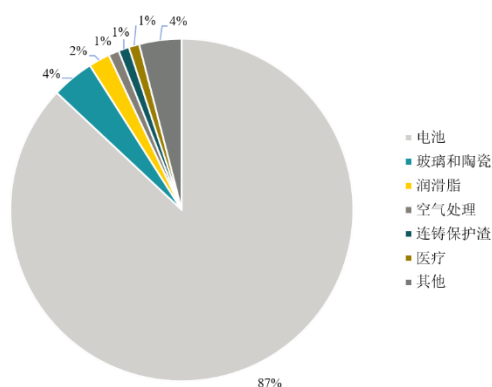
根据美国地质调查局（以下简称“USGS”）数据，全球对锂资源的需求正经历结构性变化，其中电池产业的比重正在逐渐上升。2015 年，锂主要用于玻璃、陶瓷等传统行业，而电池行业需求占比仅为 31%。然而，随着全球主要国家或地区积极推进新能源产业发展，并提供了丰富的政策支持和财政补贴，全球新能源汽车的市场销量迅速增长。这一趋势显著推动了对动力电池需求的增长，进而引发了锂需求结构的调整，锂电池行业成为了推动锂需求增长的主要力量。2023 年，电池行业需求占比进一步提高至 87%。

2015年全球锂资源应用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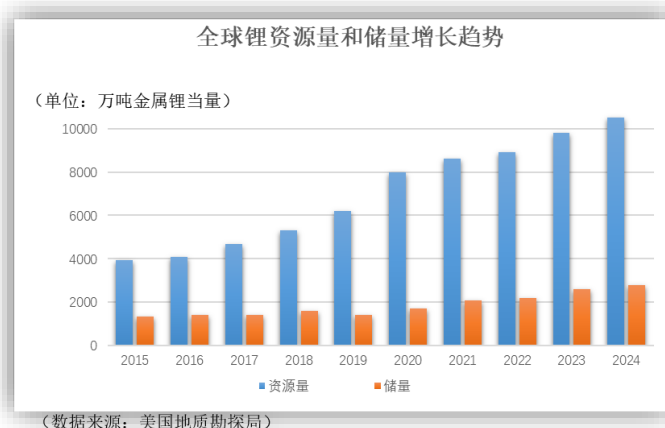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USGS）

2023年全球锂资源应用场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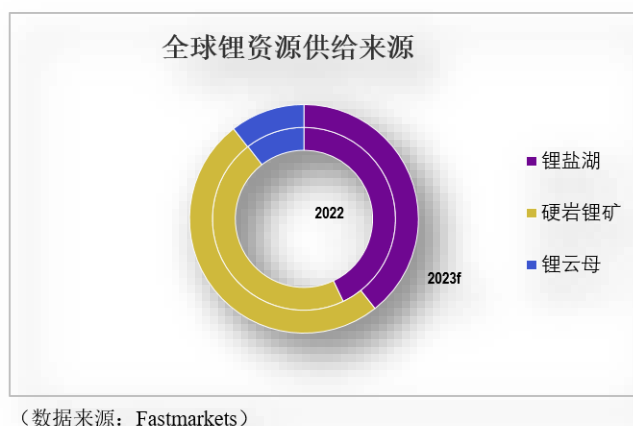


（二）锂资源供给

随着全球能源转型不断深入以及越来越多国家将锂资源视为国家战略资源，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都增加了对锂资源勘探和开发力度。根据 USGS 2024 年 1 月数据，全球目前已探明及可控的锂资源量已达到 1.05 亿吨金属锂当量，较 2023 年 1 月发布数据增加了 7%，其中玻利维亚、阿根廷、美国、智利、澳大利亚和中国的已探明和控制的锂资源总和占全球总量超过 80%；全球锂储量已达到 2,800 万吨金属锂当量，较 2023 年 1 月发布数据增加 8%，主要分布在智利、澳大利亚、阿根廷、中国、美国，占比亦超过 80%。



2023 年全球锂资源供给依然保持快速增长趋势, 根据 Fastmarkets (全球主流大宗商品市场报价机构之一) 2023 年第四季度统计数据, 2023 年全球在产的锂资源项目供给总量约为 96.1 万吨 LCE, 来源主要包括锂盐湖、锂辉石、透锂长石和锂云母, 其中盐湖提锂供给量为 37.8 万吨 LCE, 锂辉石供给量为 47.9 万吨 LCE, 分别占全球供给总量的 39%和 50%, 供应来源及各来源之间的比例大体上维持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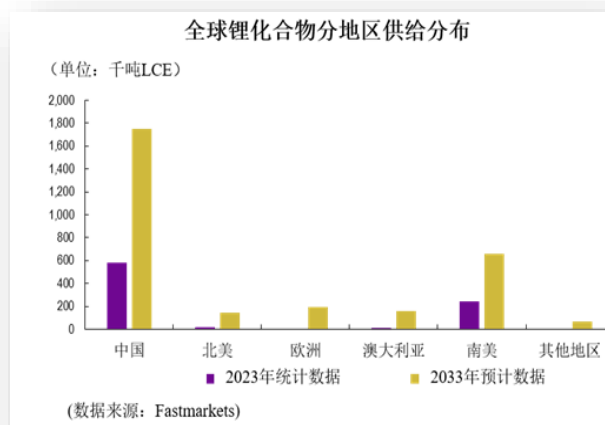
截至目前, 锂辉石依然是锂资源供给的主要来源, 而公司控股的位于澳大利亚的格林布什锂辉石矿项目是目前全球储量最大、品位最高的在产锂矿项目。根据 Fastmarkets 2023 年第四季度发布的统计数据, 格林布什锂辉石矿项目 2023 年供给占全球在产锂资源项目供给总量的比例达到 16%, 是世界产量领先的硬岩锂矿产区之一。目前, 格林布什锂辉石矿项目共有四个在产锂精矿加工厂, 锂精矿年产能 162 万吨; 另有一个化学级锂精矿加工厂正在建设当中, 预计 2025 年年中完工投产, 建成后格林布什锂辉石矿项目总产能将达到 214 万吨/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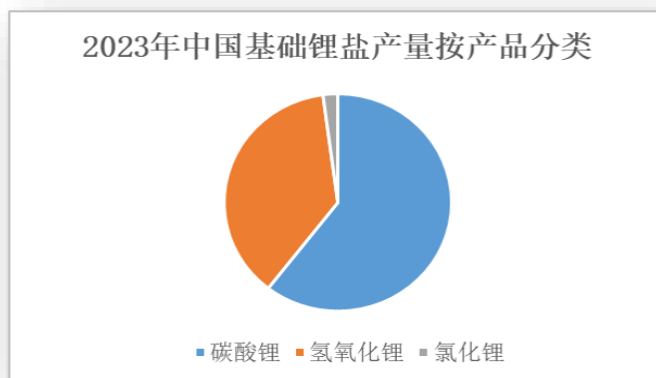
格林布什锂辉石矿项目化学级二号加工厂

（三）锂产品供给

随着新能源车行业及储能行业需求的不断增长，2023 年全球碳酸锂供给依然保持高速增长势头。根据 Fastmarkets 2023 年第四季度统计数据，全球锂化合物 2023 年供给总量约为 86 万吨 LCE，同比增加 26%，其中中国锂盐供给占全球总供应量的 68%，南美锂三角供给占全球总量的 28%，剩余 4%则来自于美国或澳大利亚等地区的供给总和。同时，随着越来越多国家和地区将锂资源重要性提高到国家战略层面，众多国家和地区都在加速建设本土的锂盐生产基地，以确保对当地的动力电池厂的原材料供应，因此预计未来锂化合物的供应格局将更加多元化，中国以外生产的锂化合物总量将不断增加。



中国目前依然是锂化合物的主要供应来源，根据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锂业分会统计数据，2023 年我国锂化合物总产量仅占全国已建成基础锂盐总产能的 47%。随着新落地项目的快速投产和产能释放，预计未来中国锂化合物产量还将不断增加。公司作为长期专注于锂化工产品加工的企业，目前已建成五个锂化工产品生产基地，分别位于中国四川射洪、四川安居、重庆铜梁、江苏张家港以及澳大利亚奎纳纳（一期），锂化合物年产能已达到 8.88 万吨；同时，公司还计划在张家港和澳大利亚奎纳纳（二期）分别建设年产 3 万吨和 2.4 万吨的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正在进行重庆 1,000 吨金属锂及配套原料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研究，以上项目建成后公司锂化合物总产能将达到 14.38 万吨，有望进一步巩固公司在锂化工行业的领先地位。



（数据来源：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锂业分会）

（四）政策环境分析

受全球锂电池产业的爆发性增长影响，近年来，全球主要锂电池市场——中国、欧洲、美国等纷纷出台针对电池产业的可持续性发展战略规划，并通过相关政策、法规的陆续出台，以实现对本国、本地区产业的可持续性发展提供指引及保障。

1、国内政策环境

（1）有色金属行业

2023 年 8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联合印发的《有色金属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指出，要推动锂、铜等国内资源开发取得积极进展，制定锂等重点资源开发和产业发展总体方案，加快建设战略性矿产资源产业基础数据平台，推动盐湖高效提锂提镁、锂云母尾渣消纳等关键技术攻关及工业化试验，支持高比能量正极材料研发，培育铜、锂、镍、钨、锑等重要有色金属产业链“链主”企业，加大锂精矿、钴中间冶炼品等原料进口。该方案的发布，为有色金属行业近两年的发展和推动有色金属行业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明确了方向，提供了指引。

（2）锂电行业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等四部委发布了《关于 2022 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显示，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贴平缓退坡；同时，为保持新能源汽车产业良好发展势头，综合考虑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市场销售趋势以及企业平稳过渡等因素，2022 年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政策（以下简称“国补”）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终止，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后上牌的车辆不再给予补贴。自此，中国新能源汽车延续了 13 年的“国补”政策正式退场。

2023 年，政策引导消费依旧存在，但主力发生转变。2023 年“国补”退出后，各地方政府接连出台发放购置补贴、消费券等政策举措，以促进当地的新能源汽车消费。其次，随着新能源汽车销量不断增长，用电补能需求增长较快。国家和地方政府进一步明确新增电桩的数量或车桩比目标，且支持性补贴也从单纯的建桩向切实的充电桩使用和运营等高质量和创新的充换电基础设施体系完善的方向转变。与此同时，2023 年 6 月 2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要求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决定将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延长至 2027 年年底，减免力度分年度逐步退坡，并对新能源乘用车减免车辆购置税设定减免税限额。

另一方面，中国于“十三五”规划至“十四五”规划期间，提出了“储能”概念，并于 2021 年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提出，在氢能与储能等前沿科技和产业变革领域，组织实施未来产业孵化与加速计划，谋划布局一批未来产业。2023 年储能领域政策亦密集出台，助推新型储能行业发展热潮。在双碳背景下，各省陆续出台“十四五”规划加快新型储能技术规模化的应用，旨在推动解决新能源消纳问题，同时助推储能行业高速发展。据不完全统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中国累计 23 个省份出台了“十四五”新型储能装机规划，合计装机目标超 70GW，在推动新型储能技术规模化应用方面作用明显。

从 2023 年的政策走向可以看出中国对锂电池行业的支持政策主要集中在下游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应用领域。国家及地方政府出台了系列政策，引导和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电化学储能和电池材料技术的健康发展。

2023 年新能源行业国家政策

日期	印发部门	政策文件	重点内容
2023 年 1 月 17 日	工信部等六部门	《关于推动能源电子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开发安全经济的新型储能电池。提高锂、镍、钴、铂等关键资源保障能力，加强替代材料的开发应用。支持建立锂电等全生命周期溯源管理平台，开展电池碳足迹核算标准与方法研究，探索建立电池产品碳排放管理体系。持续开展光伏、锂电等综合标准化技术体系建设。协同推进智能光伏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团体标准，研究制定锂离子电池全生命周期评价体系及安全标准，加强固态电池、钠离子电池、超级电容器、氢储能/燃料电池等标准体系研究。
2023 年 1 月 30 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	《关于组织开展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工作的通知》	在全国范围内启动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工作，试点期为 2023—2025 年。主要目标为车辆电动化水平大幅提高。试点领域新增及更新车辆中新能源汽车比例显著提高，其中城市公交、出租、环卫、邮政快递、城市物流配送领域力争达到 80%。
2023 年 4 月 19 日	国家发改委	国家发改委 2023 年 4 月新闻发布会	将下大力气稳定汽车消费。汽车消费是支撑消费的“大头”，国家发改委将加快推进充电桩和城市停车设施建设，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下乡，鼓励汽车企业开发更适宜县乡村地区使用的车型。同时，加快实施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
2023 年 4 月 28 日	中央政治局会议	会议提及新能源汽车发展	要加快建设以实体经济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既要逆势而上，在短板领域加快突破，也要顺势而为，在优势领域做大做强。要夯实科技自立自强根基，培育壮大新动能。要巩固和扩大新能源汽车发展优势，加快推进充电桩、储能等设施建设和配套电网改造。
2023 年 5 月 17 日	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	《关于加快推进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更好支持新能源汽车下乡和乡村振兴的实施意见》	1、明确要创新农村地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维护模式。加强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布局建设。加快实现适宜使用新能源汽车的地区充电站“县县全覆盖”、充电桩“乡乡全覆盖”。推进社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共享。2、明确要支持农村地区购买使用新能源汽车。丰富新能源汽车供应。鼓励新能源汽车企业开发更多经济实用的车型，特别是新能源载货微面、微卡、轻卡等产品。加快公共领域应用推广。提供多元化购买支持政策。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对农村户籍居民在户籍所在地县域内购买新能源汽车，给予消费券等支持。鼓励有关汽车企业和有条件的地方对淘汰低速电动车购买新能源汽车提供以旧换新奖励。3、明确要强化农村地区新能源汽车宣传服务管理和加强安全监管。
2023 年 6 月 2 日	国务院常务会议	会议提及新能源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等问题	新能源汽车是汽车产业转型升级的主要方向，发展空间十分广阔。要巩固和扩大新能源汽车发展优势，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加强动力电池系统、新型底盘架构、智能驾驶体系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统筹国内国际资源开发利用，健全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构建“车能路云”融合发展的产业生态，提升全产业链自主可控能力和绿色发展水平。要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进一步稳定市场预期、优化消费环境，更大释放新能源汽车消费潜力。
2023 年 6 月 2 日	国家能源局	《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	提出了储能技术发展的三大阶段：2030 年之前，储能多应用场景多技术路线规模化发展，重点满足系统日内平衡调节需求。2030-2045 年，规模化长时储能技术取得重大突破，满足日以上平衡调节需求。2045-2060 年，重点发展基于液氢和液氨的化学储能、压缩空气储能等长时储能技术路线，在不同时间和空间尺度上满足未来大规模可再生能源调节和存储需

			求。
2023年6月15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关于开展2023年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的通知》	为促进农村地区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引导农村居民绿色出行，助力美丽乡村建设和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农业农村部、国家能源局组织开展2023年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活动主题：绿色、低碳、智能、安全—为汽车消费充“电”，为乡村振兴添“绿”；活动时间为2023年6月-12月。2023年新能源汽车下乡车型合计69款。
2023年8月25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等七部门	《汽车行业稳增长方案(2023—2024年)》	2023年，汽车行业运行保持稳中向好发展态势，力争实现全年汽车销量2700万辆左右，同比增长约3%，其中新能源汽车销量900万辆左右，同比增长约30%；汽车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左右。
2023年12月15日	工信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综合利用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	在设计阶段，电池生产企业应尽量使用无毒无害或低毒低害原料，采用标准化、通用性及易拆解的产品结构设计，按照《汽车动力蓄电池编码规则》(GB/T 34014)要求对所生产的动力电池进行编码，并向汽车生产企业提供动力电池拆解技术信息。鼓励电池生产企业优先使用再生原材料、公开动力电池中再生原材料的使用比例。综合利用企业应按照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对废旧动力电池开展多层次、多用途的合理利用，并将利用过程中产生的废物进行合规处置。
2023年12月26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委	《船舶制造业绿色发展行动纲要(2024-2030年)》	推进甲醇、氨燃料等低碳零碳燃料船用发动机核心技术攻关，形成全功率谱系甲醇和氨燃料发动机研制能力，实现规模示范效应；积极稳妥扩大燃料电池、动力电池在船舶的应用范围。

2023年新能源行业地方政策

日期	印发部门	政策文件	重点内容
2023年2月7日	广东省深圳市发改委	《深圳市支持电化学储能产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措施》	将重点支持面向先进电化学储能技术路线的原材料、元器件、工艺装备、电芯模组、电池管理系统、建设运营、市场服务、电池回收与综合利用等重点领域链条，对产业生态、产业创新能力、商业模式等五个领域提出20条鼓励措施。有效期3年。
2023年3月8日	湖北省委军民融合办联合省发改委、省经信厅、省财政厅、省生态环境厅、省交通运输厅等部门	《湖北省支持绿色智能船舶产业发展试点示范若干措施》	从绿色智能船舶规模应用、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关键技术研发及科技成果转化、产业集聚发展、优化产业发展环境等5个方面推出16条措施，通过国家、省、市、县四级资金和创新政策牵引，支持湖北省内液化天然气、电池等绿色动力船舶和智能船舶研发、设计、制造、应用和配套。
2023年3月10日	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都市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	到2025年，成都市新能源汽车产业竞争力明显增强，产业规模突破1500亿元，产量达到25万辆，产业整零比提高至1:1，整车产能利用率、企业本地配套率分别提升至70%、50%以上；力争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到80万辆，公共领域车辆电动化比例达到80%；建成各类充换电站3000座、充电桩16万个。
2023年7月19日	江苏省发改委	《关于加快推动我省新型储能项目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在江苏省海上风电等项目开发中，将要求配套建设新型储能项目，促进新能源与新型储能协调发展，到2027年，全省新型储能项目规模达到500万千瓦左右。
2023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	《北京市关于	鼓励新型储能企业面向长寿命高安全性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液

年 月 日	11 23 局	支持新型储能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	锂电池、压缩空气储能、飞轮储能等重点领域，加快推进关键技术、材料部件、重大装备研发及产业化。组织实施新型储能产业“筑基工程”，聚焦产业链卡点环节开展揭榜攻关，解决行业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难题，按不超过攻关投资 30%的比例，给予最高 3000 万元补助资金。
-------------	---------------	--------------------	--

2、海外政策环境

(1) 美国

2023 年 1 月 1 日，美国《2022 年通胀削减法案》（以下简称“《通胀削减法案》”）正式生效。美国将在气候和清洁能源领域投资约 3,700 亿美元，并向购买新能源汽车的美国消费者提供 7,500 美元的税收抵免。2023 年 3 月 31 日，美国财政部与联邦税务局发布新能源车相关《通胀削减法案》拟议指南，其中包括关键矿物比例和电池材料比例具体指引，同时对政策实施时间节点做了更明确的表述。2023 年 4 月 18 日，关键矿物和电池组件指南正式生效。根据指南，在 2023 年 4 月 18 日后投入市场的符合条件的电动汽车将获得最高总额 7,500 美元的税收抵免额度。其中只有同时满足关键矿物和电池部件的成分及比例门槛要求，才能享有全额优惠。只满足一项的车辆仅能拿到 3,750 美元，如两项都不满足，则无法获得任何补贴。

(2) 欧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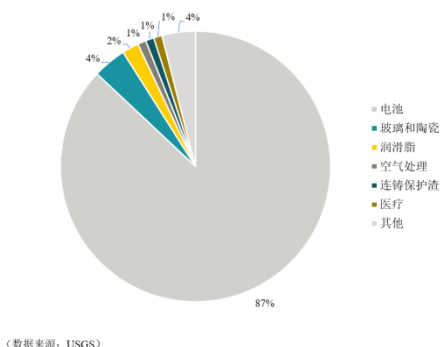
2023 年 11 月 13 日，欧盟委员会与欧洲议会就《关键原材料法案》达成最新协议，制定了最新的关键原材料以及战略原材料清单。该法案覆盖了 34 种关键原材料，主要包括锂、稀土、镍、钴、和硅等；同时规定到 2030 年，关键原材料每年消耗量的本土开采比例需要达到 10%，本土加工比例需达到 40%，本土回收比例则上升到至少 25%。而对于被纳入战略原材料名单的材料，其对单一第三国的依赖程度不得超过 65%。同时，该法案还要求相关重点公司定期出具战略原材料供应链风险评估报告，明确原材料来源地以及潜在的供应风险。2023 年 8 月 17 日，欧盟《新电池法》正式生效。法规规定自 2027 年起，动力电池出口到欧洲必须持有符合要求的“电池护照”，记录电池的制造商、材料成分、碳足迹、供应链等信息。该法案适用于投放欧盟市场的所有类别的电池，对电池的整个生命周期（从生产到再利用和回收）进行规范，确保其安全、可持续和具有竞争力。该法案针对不同电池类型针对性地提出了电池回收率和可再生比例要求。在碳足迹规则、碳足迹核算、供应链管理、欧盟指定认证机构的审核等方面都进行了规定，只有具备碳足迹声明和标签，以及数字电池护照的电动汽车电池和可充电工业电池才能进入欧盟市场。

(五) 市场环境

1、锂市场应用

锂作为锂离子电池终端产品产业链上游的关键原材料，是生产锂电池产品所必须的金属材料之一。根据 USGS 发布的《矿产品概要 2024》（Mineral Commodity Summaries 2024）数据，2023 年全球锂资源主要应用领域中电池占比为 87%，同比上升 7%；陶瓷玻璃占比 4%、润滑脂占比 2%、空气处理占比 1%、连铸保护渣占比 1%、医疗占比 1%、其他占比 4%。锂离子电池四大核心材料包括正极材料、负极材料、电解液和隔膜，其他辅材主要包括复合铜箔、结构件等。锂主要被应用于电池正极材料和电解质，是决定锂电池性能的关键材料之一，将直接影响动力电池的能量密度、安全性、循环寿命、低温性能等核心指标。目前市场上主流的商业化正极材料主要分为三元材料、磷酸铁锂、锰酸锂及钴酸锂等，其中三元材料和磷酸铁锂为并行的两条主流路线。随着锂电技术的不断进步和市场的进一步扩展，锂在提升电池性能方面的作用愈发凸显，其市场需求预期将持续增长。

2023 年全球锂资源应用场景



正极材料应用

正极材料	特点及主要应用
磷酸铁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特点：具备良好热稳定性和较高循环寿命，但放电平台、压实密度等性能相对较差 主要应用：中低续航要求的乘用车、商用车以及储能领域
三元材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特点：放电平台、能量密度、压实密度较磷酸铁锂更优，但高温性能相对较差 主要应用：在对续航里程要求高的中高端新能源车中，并在消费电子领域替代了部分钴酸锂的市场份额
锰酸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特点：具有成本低、高安全性等优点，但能量密度、循环寿命相对较差 主要应用：轻型动力、物流车等对续航里程较低的低端电动车领域
钴酸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特点：在能量密度有出色的性能，但安全性和循环寿命相对较差 主要应用：便携设备的消费电子领域。

根据研究机构 EV Tank 联合伊维经济研究院共同发布的《中国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行业发展白皮书（2024 年）》，2023 年全球锂离子电池总体出货量 1,202.6GWh，同比增长 25.60%。从出货结构来看，2023 年全球汽车动力电池出货量为 865.20GWh，同比增长 26.50%；储能电池出货量 224.20GWh，同比增长 40.70%；小型电池出货量 113.2GWh，同比下滑 0.90%。中国锂离子电池出货量达 887.40GWh，同比增长 34.30%，在全球锂离子电池总体出货量的占比达 73.80%。展望未来，EV Tank 预计全球锂离子电池出货量于 2025 年和 2030 年将分别达到 1,926.00GWh 和 5,004.30GWh。

2、锂产品的主要终端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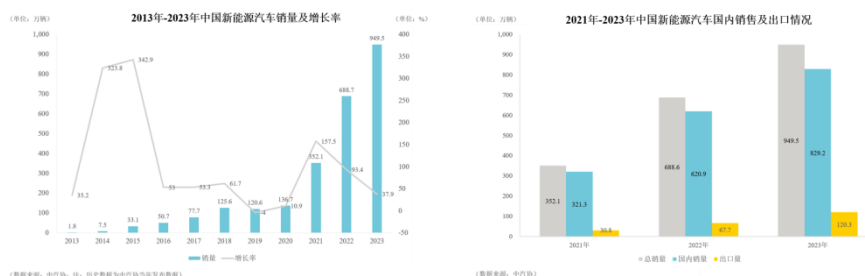
锂资源经过加工得到碳酸锂、氢氧化锂和氯化锂等锂化工产品后，广泛应用于动力电池、消费电子、新型储能电池以及其他的传统应用领域。以锂为原料制造的锂电池具有重量轻、能量密度高、循环性能好的特点。根据 USGS 最新报告显示，随着可充电锂电池在电动汽车、便携式电子设备、电动工具和电储能等方面的广泛应用，锂离子电池的需求量显著增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研究分析指出，全球锂行业需求增长主要来自于新能源汽车与储能，尽管 2023 年新能源汽车行业增速较此前有所放缓，但由于其庞大的市场基数，其仍然是锂需求增长的主要驱动力。同时，虽然储能领域当前对锂资源需求的占比较小，但预计在未来几年有望实现高增速，成为推动锂需求增长的重要力量。

（1）电动汽车

在全球大力推进能源转型与碳中和的时代背景下，近年来全球电动汽车进入快速发展阶段。电动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极大程度拉动了锂离子动力电池的需求。据长江证券研究院不完全统计，2023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累计实现 1,371 万辆，同比增长约 32%，虽然这一增长率因较高的比较基数而有所下降，但是绝对值表现依然亮眼。从渗透情况看，2023 年 12 月全球新能源车渗透率为 20%，同比提升 3 个百分点，环比提升 1 个百分点。



中国市场：2023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保持产销两旺发展势头，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持续攀升。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以下简称“中汽协”）统计数据，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2023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含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汽车）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5.8%和 37.9%，渗透率达到 31.6%，高于 2022 年同期 5.9 个百分点。2023 年，新能源汽车国内销量 829.2 万辆，同比增长 33.5%；新能源汽车出口量 120.3 万辆，同比增长 77.6%。新能源汽车出口持续增长，有望成为中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重要动力。



2023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情况

新能源汽车动力类型	2023年产量 (万辆)	同比 (%)	2023年销量 (万辆)	同比 (%)
纯电动汽车	670.4	22.6	668.5	24.6
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	287.7	81.2	280.4	84.7
燃料电池汽车	0.6	55.3	0.6	72.0

（数据来源：中汽协）

欧洲市场：受 2022 年同期销量的高基数影响，欧洲多国于 2023 年的新能源汽车销售同比承压，而意大利、西班牙等市场因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较低，市场空间大，2023 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延续增长趋势。海通国际研究数据显示，2023 年，欧洲累计电动汽车销量约为 300 万辆，同比增长 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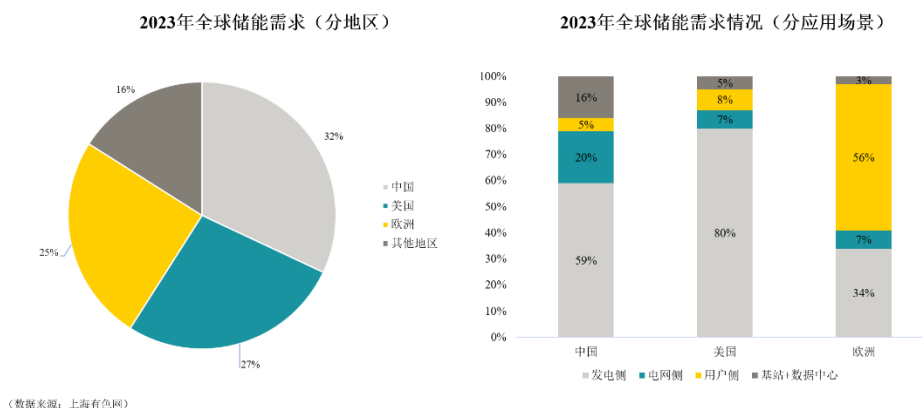
美国市场：2023 年美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在《通胀削减法案》刺激下高速增长。长江证券研究所数据显示，2023 年新能源车销量 146.5 万辆，同比增长 46.9%，渗透率为 9.1%，同比提升 2.1%，其中纯电动车销量 118.4 万辆，同比增长 46.2%；插电式混合动力车销量 28.1 万辆，同比增长 49.9%。

除此之外，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数据显示，2023 年，中国动力和储能电池合计累计产量为 778.1GWh，同比增长 42.5%，其中三元电池累计产量 245.1GWh，占总产量 32.1%，同比增长 15.3%，磷酸铁锂电池累计产量 531.4GWh，占总产量 67.5%，同比增长 59.9%。

基于 2023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表现情况，兴业证券经济与金融研究院预测，在中国、欧洲和美国三大新能源汽车市场同步发力的情况下，预计 2024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超 1,700 万辆，2025 年超 2,100 万辆。同时，在新能源车市场高景气度的背景下，动力电池装机需求将同步上升，预计 2024 年全球动力电池需求将达 930GWh，到 2025 年全球动力电池装机量有望突破 1,100GWh，正式迈入 TWh（太瓦时）时代。展望未来，随着市场的逐渐成熟，新能源汽车行业可能会从规模扩张转向注重质量的稳健成长，这一转变也将促进锂资源需求的持续增长。

（2）储能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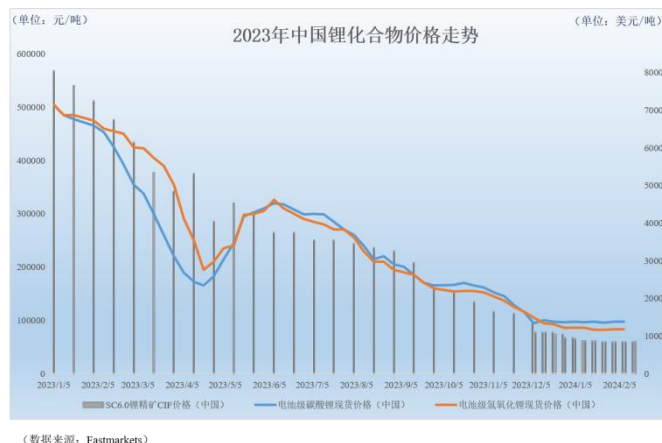
随着全球对碳排放的关注加剧，以及碳中和策略的不断加强，传统的化石燃料能源体系正迅速向以清洁和低碳可再生能源为核心的结构转型。在此大背景下，储能领域增长势头强劲。储能需求细分为发电侧，电网侧，用户侧以及基站和数据中心。根据 2023 年各国在储能需求上的分布，中国和美国以发电侧储能为主，各自占比 59%和 80%，欧洲以用户侧储能为主，占比 56%。



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动力电池应用分会（以下简称“动力电池应用分会”）的数据显示，2023 年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为 173GWh（以终端口径统计），同比增长 60%，其中中国储能电池出货约 159GWh，占据全球市场出货量的 92%。据高工产业研究院(GGII)预测，2024 年全球及中国储能电池出货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中国储能电池出货量预计有望突破 200GWh，年增长率可能超过 25%。装机方面，动力电池应用分会数据显示，2023 年全球新型储能新增装机量约 35GW，同比激增 72%，其中，锂电池储能项目新增装机约 34GW。截至 2023 年年底，全球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约 81GW。展望 2024 年，预计全球新增装机将超过 50GWh，增速预计将超过 50%。

3、锂化合物价格走势

自 2022 年 12 月锂化合物价格见顶后，2023 年初，由于行业上下游扩产周期错配，资金大量流入上游，新增供应逐渐释放，而终端产销却因新能源汽车补贴退坡和消费心理的影响回落。下游各环节累库叠加新能源汽车需求增长不及预期，锂化合物供需平衡逆转，锂价进入下行区间。碳酸锂从年初均价约 50 万元/吨持续下跌至 4 月初 18 万元/吨附近才止跌。随后随着部分企业不同程度减产和终端消费季节性增量预期的刺激下，下游排产好转，备货积极，碳酸锂价格短暂反弹至 30 万元/吨左右。7 月碳酸锂期货上市以后，市场悲观预期后续供应投产增量大于需求增速，叠加锂矿定价模式更新，需求数据显示疲弱，使得锂化合物价格持续下探。虽然 2023 年锂化合物价格快速下跌，目前已跌至历史价格的相对底部区间，但长远来看，随着全球对碳排放的不断重视以及碳中和策略的不断加强，锂化合物的长期需求仍然强劲。锂化合物 2023 年价格具体走势如下图所示：



4、碳酸锂期货走势

2023年7月21日，广州期货交易所（以下简称“广期所”）碳酸锂期货正式上市，上市后市场对基本面未来供应过剩快速形成了一致预期。2023年四季度订单持续减少不断强化市场悲观情绪，锂矿定价机制调整让利进一步打开了碳酸锂价格下行空间。广期所碳酸锂期货主力合约自上市以来具体走势如下图所示：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及主营业务介绍

公司是一家以锂为核心的新能源材料企业，同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002466.SZ）和香港联合交易所（9696.HK）两地上市。公司致力于“夯实上游、做强中游、渗透下游”的长期发展战略，以“共创理想”为责任理念，积极布局全球锂电材料资源和加工产能。公司业务涵盖锂产业链的关键阶段，包括硬岩型锂矿资源的开发、锂精矿加工销售以及锂化工产品的生产销售。公司战略性布局中国、澳大利亚和智利的锂资源，并凭借垂直一体化的全球产业链优势与国际客户建立伙伴关系，共同助力电动汽车和储能产业实现锂离子电池技术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1、上游锂资源布局情况

公司同时布局优质的硬岩锂矿和盐湖锂矿资源，以位于澳大利亚的控股子公司文菲尔德之全资子公司泰利森所拥有的格林布什锂辉石矿和公司控股的中国四川雅江措拉矿为资源基地，并通过投资SQM和日喀则扎布耶的部分股权，进一步扩大了对境内外优质盐湖锂矿资源的布局。凭借优质且多维度的锂资源布局，公司已实现锂资源100%自给自足。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在全球的重要锂矿资源布局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全球重要锂资源分布情况

锂资源项目				
资源种类	格林布什矿	措拉矿	阿塔卡马盐湖	扎布耶盐湖
资源种类	锂辉石矿	锂辉石矿	锂盐湖	锂盐湖
地理位置	澳大利亚	中国四川	智利	中国西藏
总资源量	1,600万吨碳酸锂当量	63.20万吨碳酸锂当量	1,080万吨金属锂当量	179万吨碳酸锂当量
运营状态	在产	筹备建设中	在产	在产

注：1、阿塔卡马盐湖的资源量数据为SQM于2030年前可提取锂资源的总资源量，该数据源自公司参股公司SQM披露的《2022年度报告》；
2、扎布耶盐湖的资源量数据源自其控股股东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披露的《2022社会责任报告暨ESG报告》。

（数据来源：公司根据公开信息编制）

（1）澳大利亚格林布什矿

伍德麦肯兹 2023 年第三季度数据显示，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利森运营的格林布什锂矿是目前全球产能和产量最大的大型在产锂矿项目，2022 年格林布什锂精矿产能约占全球锂精矿总产能的 30%，而其 2022 年产量约占全球总产量的 40%。

公司于 2014 年 5 月通过并购间接取得全球储量最大、品位最高的在产锂矿项目泰利森格林布什锂辉石矿的控制权。目前该项目处于开采状态，报告期内格林布什锂辉石矿开采总量为 349 万吨，采矿平均品位 3.18%，包括技术级矿石和化学级矿石两个种类。格林布什矿锂资源主要分布在中央矿脉区和卡潘加区，其中中央矿脉区是目前锂矿石开采的主要来源，卡潘加区则作为矿区资源基地暂处于勘探状态。除上述矿产资源外，泰利森正在对格林布什锂矿开采前已存在的 1 号尾矿库中所含的开采钽矿的剩余尾矿进行二次开采加工。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泰利森对其拥有的澳大利亚格林布什锂辉石矿的资源量和储量估算进行了更新，相关内容已经专业机构 AMC Consultants 评估。根据澳大利亚 2012 年颁布的勘查结果、矿产资源量和矿石储量报告法规准则（以下简称“JORC 标准”）估算的格林布什锂辉石矿资源量及储量更新后数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类别	截至2023年12月31日		
矿产资源量	资源量类别	吨位（百万吨）	氧化锂品位（%）	碳酸锂当量（百万吨）
	探明资源量	0.7	3.0	0.1
	控制资源量	397	1.5	15
	推断资源量	49	1.1	1.3
	总矿产资源量	447	1.5	16
矿石储量	储量类别	吨位（百万吨）	氧化锂品位（%）	碳酸锂当量（百万吨）
	证实矿石储量	0.7	3.0	0.1
	概略矿石储量	178	1.9	8.4
	证实和概略矿石储量合计	179	1.9	8.5

（2）四川措拉矿

措拉锂辉石矿山位于四川省甘孜州雅江县木绒乡新卫村甲基卡锂矿区（以下简称“甲基卡矿区”），是亚洲最大的硬岩锂甲基卡矿田的一部分。2008 年 12 月，公司通过收购盛合锂业获取了雅江措拉锂辉石矿的探矿权，并于 2012 年 4 月获得了该矿的开采权，目前该项目处在更新可行性研究及推进建设前期相关工作阶段。根据 2022 年 5 月 Behre Dolbear Australia Pty Limited 出具的《合格人士报告》计算，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措拉锂辉石矿山拥有 63.2 万吨碳酸锂当量的锂资源，资源品位为 1.3%；该项目矿产资源量具体如下：

矿产资源量类别 (JORC标准)	吨位 (百万吨)	氧化锂品位 (%)	氧化锂当量 (千吨)	碳酸锂当量 (千吨)
控制矿产资源量	14.2	1.3	186	461
推断矿产资源量	5.5	1.3	69	171
矿产资源总量	19.7	1.3	256	632

注：相关数据和分类按照JORC标准进行报告和分类。

公司正在积极有序地推进关于雅江措拉锂辉石矿采选工程的相关工作。2023年5月，公司原全资子公司盛合锂业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金矿业”）。根据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本次增资拟由紫金矿业的全资子公司紫金锂业（海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紫金锂业”）以现金方式出资认缴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射洪天齐放弃本次对盛合锂业的全部优先认缴出资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盛合锂业39.20%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射洪天齐持有盛合锂业40.80%的股权，海南紫金锂业持有盛合锂业20%的股权。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仍拥有盛合锂业的控制权，盛合锂业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2023年10月27日，本次交易已交割完成。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有利于优化盛合锂业股权结构，充分发挥公司拥有的资源优势，借助战略投资者在矿产开发与建设方面的优势，促进公司措拉锂辉石矿项目的建设，进一步加速将公司存量资源转换成客观的产能/产量供给。此外，盛合锂业已于2024年1月9日取得雅江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措拉锂辉石矿特白沟尾矿库项目备案。2024年3月18日，盛合锂业与甲基卡矿区其他锂产业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拟建设220kV输变电项目，以满足各方的用电需求；合资公司的成立将为措拉项目后续进展提供基础设施保障。未来，公司将以聚焦打造全球一流绿色智能矿山目标，全力推进雅江措拉锂矿采选项目建设相关工作。

该项目建成后，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源保障能力，提升公司生产原料供应链（尤其是国内锂化工产品生产原料供应）的稳定性，与澳大利亚格林布什矿山一起成为公司现有及未来规划锂化合物产能的双重资源保障，从而助力公司未来实现国内国外锂矿锂化合物一体化供应双循环体系。

（3）其他战略布局

公司是全球少数同时布局优质锂矿山和盐湖卤水矿资源的企业之一。2014年8月，公司收购了日喀则扎布耶20%的股权，战略布局国内锂盐湖资源西藏扎布耶盐湖。西藏扎布耶盐湖主矿产碳酸锂保有资源量为179万吨，是富含锂、硼、钾、固、液并存的特种综合性大型盐湖矿床。根据日喀则扎布耶控股股东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西藏扎布耶盐湖是世界第三大、亚洲第一大锂矿盐湖，其卤水含锂浓度仅次于智利阿塔卡马盐湖，含锂品位居世界第二。西藏扎布耶盐湖具有碳酸锂储量规模较大、品位高、镁锂比低等优势。

2018年12月，公司购买了智利SQM公司部分股权。SQM运营全球储量最大的锂盐湖阿塔卡马项目，其资源量约1,080万吨金属锂当量，锂离子浓度1,840mg/L，镁锂比仅为6.4，资源量和品位居全球前列。

2、中游锂化工产品产能扩张

公司生产的锂化工产品包括电池级和工业级氢氧化锂、电池级和工业级碳酸锂、氯化锂和金属锂，产品广泛应用于多个终端市场，主要包括新能源汽车、电动船舶、储能系统、飞机、陶瓷和玻璃等。

公司深耕锂化工产品加工行业多年，目前共设有五个在产和两个在建的锂化工产品生产基地。在产的锂化工产品生产基地分别位于中国四川射洪、重庆铜梁、江苏张家港、澳大利亚奎纳纳以及四川遂宁安居。其中，四川遂宁安居工厂已于2023年12月21日确认生产出达到电池级碳酸锂标准的产品；澳大利亚奎纳纳工厂一期项目生产的氢氧化锂产品已取得送样客户SK On Co. Ltd和Northvolt ETT AB的认证通过，并于2024年1月开始发货。公司的锂化工产品销售至全球，通过长期与下游生产企业的合作，公司已逐步与全球各大电池材料制造商、跨国电池公司、新能源整车企业和玻璃玻纤及陶瓷生产商等下游企业形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可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形成互惠互利的商业共同体。伍德麦肯兹2023年第三季度数据显示，按照2022年的产量计算，公司是全球第五大和亚洲第二大锂化工产品生产商，公司锂化工产品产量约占全球总产量的5%。

公司目前现有锂化工产品铭牌产能8.88万吨/年，加上已宣布的规划锂化工产品产能超过14万吨/年。

此外，公司在四川绵阳设有一座工厂，主要从事大宗工业固废（锂渣）的资源化综合再利用，加工生产优质非金属新材料——硅铝微粉。该工厂拥有全球第一条自主知识产权年产3万吨的硅铝微粉生产线，是资源综合利用产业的创新载体和孵化基地。

公司全球各生产基地情况具体如下：

生产基地	四川射洪生产基地	江苏张家港生产基地	重庆铜梁生产基地	澳大利亚奎纳纳工厂	四川遂宁安居工厂	四川绵阳盐亭工厂
权益比例	100%	100%	86.38%	51%	100%	100%
运营状态	在产	在产	在产	在产	在产	在产
产品	碳酸锂、氢氧化锂、氯化锂、金属锂	电池级碳酸锂、电池级氢氧化锂	金属锂	电池级氢氧化锂	电池级碳酸锂	硅铝微粉
建成产能	2.42万吨/年	2.00万吨/年	600吨/年	2.40万吨/年	2.00万吨/年	3.00万吨/年
在建/规划产能	/	3.00万吨/年	1,000吨/年	2.40万吨/年	/	/
未来产能合计	2.42万吨/年	5.00万吨/年	1,600吨/年	4.80万吨/年	2.00万吨/年	3.00万吨/年
应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及电解质材料、固态电池 终端：新能源汽车、电动船舶、储能、两轮车、3C数码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及电解质材料 终端：新能源汽车、电动船舶、储能、两轮车、3C数码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固态电池、航空航天、合金材料、医药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 终端：新能源汽车、电动船舶、储能、两轮车、3C数码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及电解质材料、固态电池 终端：新能源汽车、电动船舶、储能、两轮车、3C数码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特种玻璃、玻璃纤维、功能陶瓷、超硬材料、绿色新型耐材及高端建材等
亮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产品种类丰富 拥有成熟的生产、治理与成本管理体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球首条在成熟运营中的全自动化电池级碳酸锂生产工厂 拥有高水准的生产技术和工艺流程，在成本控制和产品质量方面都被视为国内碳酸锂产品市场的标杆 基地毗邻海运码头，主要化工原材料均能实现就近供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研发、生产和销售金属锂一体化 随着固态电池技术的逐渐成熟和应用普及，预计未来市场对金属锂的需求会继续增加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澳大利亚奎纳纳工厂（一期氢氧化锂项目）为全球首个投入运营的全自动化电池级氢氧化锂工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首个自建的全球电池级碳酸锂自动化工厂 拥有高水平工厂自动化程度、工艺水准、排放控制指标、EHS及ESG管理水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全球第一条自主知识产权年产3万吨的硅铝微粉生产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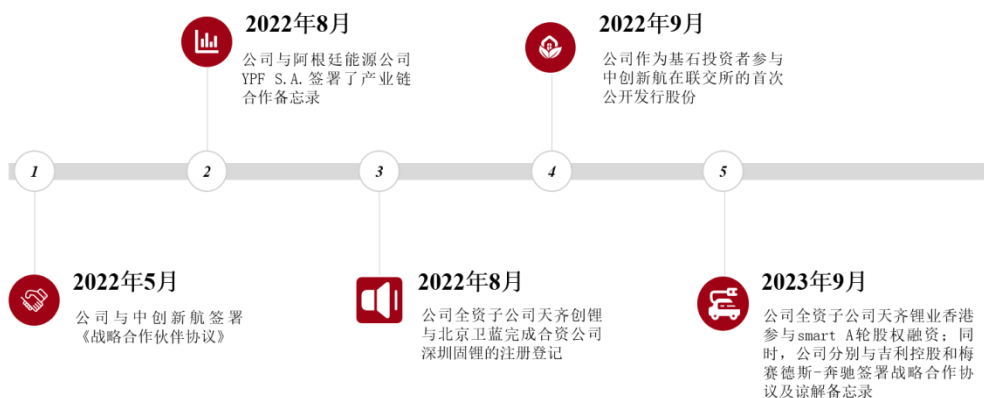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根据公司资料梳理）

3、产业链上下游合作

公司拥有稳定的优质客户群，主要包括全球顶级电池制造商、电池材料生产商、新能源整车企业、跨国电子公司和玻璃生产商。2022 年，公司与多家锂电材料、锂电池制造企业签订了长期供货协议，并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以加强产业链上下游的紧密联动。

此外，公司积极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合作，为公司开展业务拓展新的触角和反馈，有利于公司在践行垂直一体化发展战略的同时探索产业链循环发展的机会。2023 年 9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天齐锂业香港拟以认购新增注册资本的方式参与新能源汽车公司 smart Mobility Pte. Ltd. A 轮融资。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已完成交割。

积极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合作



公司将继续战略布局新能源价值链上的新能源材料及包括固态电池在内的下一代电池技术厂家，并与其开展更深入的合作关系，例如在前驱体生产、电池回收等业务中进行合作，关注电动汽车和储能应用领域的投资机会，积极参与下游的投资布局，以更好地应对锂在新型电池应用方面的未来趋势。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将供应链管理作为供应品质管控的核心，依据《供应商管理规范》《采购管理规范》《招标管理规范》等文件，对采购行为、供应商评估体系行为、供应商改善与优化行为以及招标采购行为进行集中化管控，针对不同类型的供应商、采购标的、采购行为背景分别采取对应的管理策略，优化公司供应链结构和供应质量，持续完善供应链体系。

公司在国内生产锂化工产品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锂精矿以及硫酸、盐酸、氢氧化钠、碳酸钠、氯化钙、碳酸钙等生产用原辅料，能源主要为天然气和电力。其中锂精矿全部从公司位于澳大利亚的控股子公司泰利森进口，通过海运由澳大利亚到达国内港口，再转运至公司各生产基地；碳酸钠、硫酸、电力和天然气等直接从国内生产商就近采购；公司按照 ISO9001:2000 质量体系和公司《采购管理制度》要求进行采购，整个采购流程严格可控。公司的质量控制、采购、生产计划和仓储部门根据生产需求定期确定要购买的原辅料数量和规格，并根据一系列因素（包括交付原材料的质量及交付准时性等）定期对供应商进行评估，通常从国内信誉良好、已经通过公司质量与可靠性评估的供应商处订购，最大限度提高供应效率，并确保便捷的物流和及时的运输。在原材料交付时，公司按照检测流程及标准对其进行检测化验，以确保高质量、低成本及快速的供应链体系；针对检测未通过的原材料，公司将予以退回并严格进行供应商绩效考核。公司要求所有供应商提供的产品符合相关的环境、健康、安全和知识产权法律及法规相关规定，并就其表现进行周期性评估，每年至少评估一次。

公司在澳大利亚的锂矿业务采购内容主要为各类服务和能源，如矿山开采服务、海运服务、陆运及港口服务、爆破和挖掘服务等，能源主要为电力、柴油和液化石油气。供应商均为澳大利亚本地的服务和能源供应商，因此有助于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并减少设备及机械的资本支出。为此，公司秉持严格的程序，以妥善管理与采矿承包商相关的风险，并确保在聘请承包商之前收集所有必要资料，包括健康、安全、环境、社区关系、培训和以往的承包经验以评估承包商的能力，并确保满足相关监管规定。公司格林布什矿场的矿物加工用水来自雨水及位于现场的多个处理水坝的储水，所用的大部分水被回收及循环；电力和柴油供应商分别为澳大利亚当地电力供应商及知名柴油供应商。

另外，公司澳大利亚控股子公司泰利森每半年都会根据澳大利亚当地监管要求发布小型供应商付款周期报告，对外公开其小型供应商付款周期和比例分布；同时每年泰利森也会发布现代反奴役报告，对公司供应链上下游中可能存在的潜在风险和应对措施进行详细分析。

公司在澳大利亚的锂化工产品加工业务采购内容主要为生产所需能源、原辅料及配套服务等，能源主要为电力和天然气，供应商均为澳大利亚本地能源供应商。原辅材料主要包含锂辉石精矿、氢氧化钠、硅藻土、碳酸钙等，其中锂辉石精矿由澳大利亚子公司泰利森直接供货，其他原辅材料均通过本地主流供应商签订长期供货协议方式进行。另外涉及到的各类生产配套服务，以就近寻源采购，保证能效为主。

2、生产模式

公司根据对市场需求的预测和客户订单情况，采用计划和订单相结合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产品的市场需求状况，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按月制定生产计划，统一调度并安排生产。

在职业健康与生产安全方面，公司在国内的生产基地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始终把员工的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定期为员工及承包商提供有关健康、安全和事故预防的培训。公司要求从事采矿、建筑及危险化学品生产及加工业务的员工取得及维持中国地方政府机关签发的相关安全工作许可证。公司建立了由相关生产团队及行政人员根据内部政策进行事故妥善记录及处理的系统。公司遵循国际惯例并已通过 GB/T28001-201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与国际惯例接轨。国内所有生产工厂均已通过 OHSAS18001 或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在环境保护方面，公司严格遵守经营所在司法权区内相关政府部门发布的管辖空气污染、噪音排放、有害物质、水和废物排放以及其他环境事项的环境法律及法规，并在各生产工厂执行严格的废弃物处理程序。公司生产产生的废弃物按照适用的环境标准进行处理。与过去相比，公司在环保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并通过了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在海外的采矿运营工厂亦维持严格的环境营运条件，例如，格林布什矿场获国际标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认证及 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且由外部审核。

在质量管理方面，公司作为锂行业价值链的上游、锂盐行业的引领者，专注于为下游市场提供满足客户要求的高质量产品。公司凭借高禀赋的资源、过硬的技术，在行业内拥有良好的口碑，并获得海内外客户的高度认可与持续信赖。公司在推行全面质量管理的基础上，紧跟锂行业的发展趋势和需要，高度关注并致力于高标准满足国内外客户需求和期望，不断完善

质量管理机制，夯实管理基础，追求卓越品质，持续推动全员质量管理意识提升和能力建设。公司质量管理体系不断提升和改进，在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基础上，2019 年开始对标国际汽车行业质量管理标准，国内各工厂相继引入并通过了 IATF16949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已完全有能力满足国际新能源汽车制造商宝马、奔驰、大众等所需的质量管理体系的标准及相关要求。公司质量管理基于过程方法和风险的思维，在采购、生产、仓储、交付等所有运营过程实施严格的标准与风险预防管理，确保产品完全符合客户及公司自身的标准和要求。

公司总部建立质量管理职能，对分子公司质量管理执行统筹策划与管控，宏观上把控公司未来的质量发展战略方向，微观上把控各分子公司的管理过程和管理标准；公司总部制定了《质量管理控制程序》《工艺控制管理规范》《客户投诉控制程序》《质量成本管理规范》《统计技术应用程序》等制度对各生产基地质量目标、质量标准、质量成本、关键指标、过程控制、供应商质量管理等过程实施标准化系统化管理。对产品质量标准和质量关键指标统一管控，持续推动提升产品质量，从而提高行业口碑与影响力。公司质量管理团队按月编制质量管理报告，提交公司高级管理层及相关生产团队，对各生产基地关键工艺和质量指标达成情况持续监控、分析与评审，科学制定质量目标，推动基地开展专项改善项目，如 QCC、六西格玛项目，对各基地的质量管理能力逐步提高要求。公司工艺与质量管理团队亦会策划周期审核对管理系统、产品和生产过程进行全面确认，通过 PDCA 循环推动持续改进。2019 年开始随着终端客户对电动汽车安全的持续升级管理，客户对产品磁性异物和磁性金属颗粒的要求日趋严格，公司积极响应客户要求，持续开展质量万里行活动，充分了解客户需求，对标客户检测方法，对磁性物质持续开展质量改进，产品磁性异物水平呈现逐年降低趋势。公司重视质量文化建设，通过开展质量月活动、聘请外部讲师、邀请内部专家等多种形式，不断强化员工的质量意识，将品质至上的理念全面贯彻到生产运营中。报告期内，质量管理体系仍是基地管理提升的重点。根据各基地体量分析，江苏基地在体系管理水平上相对领先，2024 年总部运营将着力培养射洪、重庆体系工程师，带领两基地体系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此外，2023 年公司主导、参与 24 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修订，参加 ISO/TC 333 锂国际标准制定，主导、参与制定 10 项锂国际标准，并牵头修订的 YS/T 582《电池级碳酸锂》行业标准获 2023 年技术标准优秀奖“一等奖”，为近五年锂盐行业唯一获此殊荣的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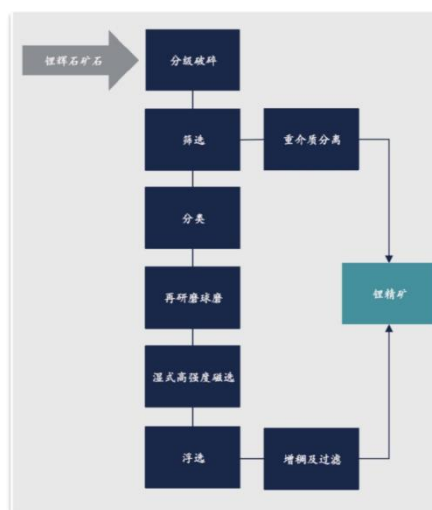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流程如下：

（1）锂精矿

公司使用和销售的锂精矿来自于控股子公司泰利森开发的澳大利亚格林布什矿山，主要产品为化学级锂精矿和技术级锂精矿。

泰利森通过以下步骤在格林布什矿场将锂辉石加工成锂精矿：①开采的粗矿通过多级破碎循环进行尺寸减小；②破碎的矿石通过筛网区分尺寸，用重介质分离法使锂矿物与多密度矿物分离，将粗糙的碎矿进行浓缩，从而得到粗糙的锂精矿；③使用筛网或液压尺寸测定方法进行分类，以将剩余的矿流按照不同尺寸分成不同的组别；④使用再研磨球磨改善所含锂矿物的释放；⑤采用湿式高强度磁选去除潜在的污染矿物质；⑥进行浮选从而得到精细的锂精矿；⑦进行增稠及过滤以生产化学级或技术级锂精矿。

具体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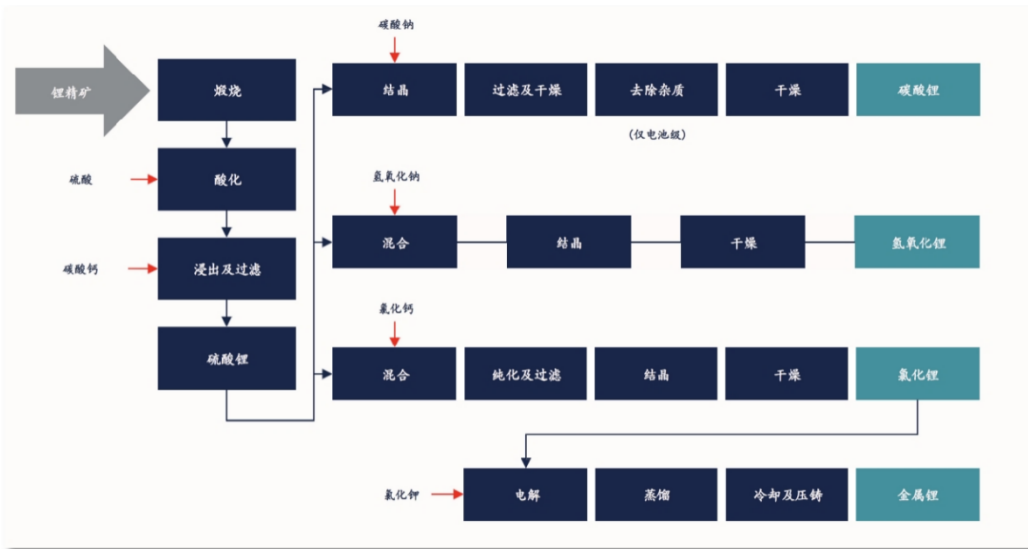


泰利森的锂精矿生产计划根据预期的市场趋势及与客户的商谈情况定期制定，日常的生产安排则根据上述计划及现有的库存水平制定。

(2) 锂化工产品

目前国内锂化工产品主要由公司旗下的射洪天齐、江苏天齐和重庆天齐负责运营和生产，公司国内锂化工产品项目及澳大利亚奎纳纳一期氢氧化锂项目通过以下步骤，将锂精矿加工成碳酸锂、氢氧化锂及氯化锂：首先，对锂精矿进行煅烧、磨细和酸化。第二步，加入碳酸钙并进行调浆、浸取、过滤，将锂精矿转化为硫酸锂溶液。第三步，通过纯化和蒸发浓缩处理将硫酸锂溶液进行浓缩过滤，然后分别加入碳酸钠、氢氧化钠或氯化钙制成成品碳酸锂、氢氧化锂或氯化锂。最后，通过包括电解和蒸馏的方法使用氯化锂生产金属锂。

具体流程如下：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锂精矿和锂化工产品业务全部由专门的销售团队负责，该团队专注于业务发展、客户服务及行业覆盖。公司设有专门的团队分别负责中国及海外市场的销售，职责包括售前咨询和服务、后勤协调、行政支持、产品管理与开发及售后服务等。销售团队对现有客户动态和市场趋势进行专业分析，以发现销售机会。销售团队定期联系现有和潜在客户，交流当前的产品供给和开发计划，并收集客户对公司产品的反馈，帮助公司了解和响应客户对产品的需求。

(1) 锂精矿销售

技术级锂精矿：根据泰利森与股东签署的技术级锂精矿《分销协议》，泰利森生产的技术级锂精矿根据股东当期订单数量分别卖给相应股东。技术级锂精矿主要销售市场为玻璃与陶瓷、锂基润滑脂、冶金铸造、医药等领域。

化学级锂精矿：根据泰利森与股东签署的化学级锂精矿《供货协议》，泰利森生产的化学级锂精矿主要销售给天齐锂业和雅保（2021年7月，公司子公司 TLEA 引入战略投资者 IGO 的交易完成后，天齐锂业化学级锂精矿承购权由 TLEA 承继，TLEA 从泰利森购买的锂精矿优先满足 TLK 需求，剩余量满足天齐锂业国内工厂和代加工需求，IGO 不享有锂精矿优先购买权），其中，天齐锂业采购的化学级锂精矿主要用于自产或委托加工成锂化工产品。2023年，泰利森销售给雅保的锂精矿总量约 81 万吨，销售金额约 261.74 亿元人民币。

(2) 锂化工产品销售

公司的锂化工产品在全球销售，其中出口产品主要为氢氧化锂，主要供给下游日韩等正极材料和电池厂商。随着公司产能规模的不断增长和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的客户结构愈加丰富，已从之前的立足于正极材料行业转变为正极材料、电池和汽车全产业链渗透，发展产业链上下游一体化合作模式；订单模式从之前的长短单结合逐步向长期战略合约为主、零单为辅进行转变。通过长期与下游生产企业的合作，目前公司已逐步与全球各大电池材料制造商、跨国电池公司、新能源整车企业、玻璃玻纤及陶瓷生产商等下游企业形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可为客户提供定制化服务，形成互惠互利的商业共同体。

4、技术及研发

公司长期以来建立起了一支强有力、稳定的研发队伍，通过研发创新持续夯实传统主营业务，在节能降耗、提升产品品

质的同时，积极布局行业未来核心新产品（技术），力争公司业务多元化、实现“资源+科技”的双核驱动。公司的核心研发团队由一批经精心筛选且构成均衡的专家组成，该等专家在材料工程、无机化学、化学工程、冶金及其他对锂产品研发至关重要的科学领域拥有高级学历及丰富经验。公司内部鼓励公开及具有建设性的竞争，并在成都、射洪、张家港、铜梁及澳大利亚均设有研发团队。公司拥有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镁锂新材料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四川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荣誉平台，并创设了“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理工大学低碳资源综合开发与利用联合实验室”，从事开展盐湖资源绿色高效分离技术创新、锂资源分离提取和低碳资源综合回收利用等研究。

与此同时，公司始终坚持以知识产权保护为核心，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积极推动公司知识产权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和专业化发展。通过实施一系列知识产权保护措施，公司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知识产权形象，为公司的持续创新与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自 2015 年起，公司积极贯彻执行 GB/T29490-2013《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通过认证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建立健全了各项知识产权制度。公司将知识产权工作融入企业管理全过程，涵盖生产、采购、研发、销售、人力等企业经营活动的各个环节，确保知识产权工作全面规范化。为了更好地利用专利信息，推动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公司配套商用数据库对专利信息的深度挖掘和分析，为公司的技术研发和创新提供了有力的支持，有效提升了创新效率。为了实现对专利全生命周期的有效管理，公司亦建立了专利信息化管理平台。该平台集成了专利的申请、审查、维护、转化等全流程管理功能，实现了对专利信息的在线查询、统计和分析，提高了专利管理的效率和准确性。此外，为了激发员工的创新热情和知识产权意识，公司设立了科学的知识产权激励机制。通过专利和论文奖励制度，鼓励员工积极申请专利、发表科技论文，推动知识产权成果的转化和应用，并制定了《TQC01-12D0006 无形资产（专利）管理规范》，对专利的申请、检索、应用和保护进行了明确规定。

5、海外股权管理

2023 年公司进一步加强对海外控股子公司的公司治理和运营管理工作，在过去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对控股子公司的治理管控维度，深化公司与海外控股子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的沟通参与程度。

TLEA 作为公司在澳洲的主要投资平台和重要海外控股子公司，拥有包括文菲尔德和 TLK 两部分海外资产。2023 年公司在 TLEA 层面进一步落实治理管控，同时持续从公司国内各生产基地抽调多组技术专家组成赴澳运营支持团队，为奎纳纳氢氧化锂项目提供运营管理以及生产技术方面的专业支持。同时，公司总部也积极组织 TLEA 管理层和 TLK 技术团队到国内生产基地参观访问，分享国内成熟、先进的运营管理体系和生产技术经验，进一步加速奎纳纳工厂调试爬坡进程。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奎纳纳工厂爬坡正在有序进行，其电池级氢氧化锂样本已经分别得到 SK On Co. Ltd 和 Northvolt ETT AB 两家客户的认证通过。



澳大利亚奎纳纳工厂一期产线

2023 年，公司在澳洲控股子公司文菲尔德的公司治理工作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派出董事在文菲尔德董事会层面积极参加董事会和战略讨论会并履行相关决策职责，同时在文菲尔德管理层面更深入沟通并与其他股东代表共同组建多个专项小组委员会，定期就文菲尔德生产运营、重大项目、年度预算、技术改造以及战略发展等专项工作展开讨论，增进了股东对文菲尔德各项事务的了解掌握程度。除此以外，公司还利用股东资源，通过优势互补等方式帮助文菲尔德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实现其快速发展，从而使得股东在文菲尔德权益得到有效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当前的市场环境，适时提出了更符合目前市场逻辑和趋势的产品定价方式，将泰利森化学级锂精矿产品定价方式从过去的按季度参考全球四家主流报价机构（Fastmarkets、Benchmark Mineral Intelligence、S&P Global Platts 和亚洲金属网），平均报价且享有一定股东折扣，更新为现行的按月参考以上四家主流报价机构平均报价且享有一定股东折扣。调整后的产品定价方式更贴近市场现货价格，从而提高了公司对市场波动的适应能力，增强了市场竞争力，并进一步优化了公司的经营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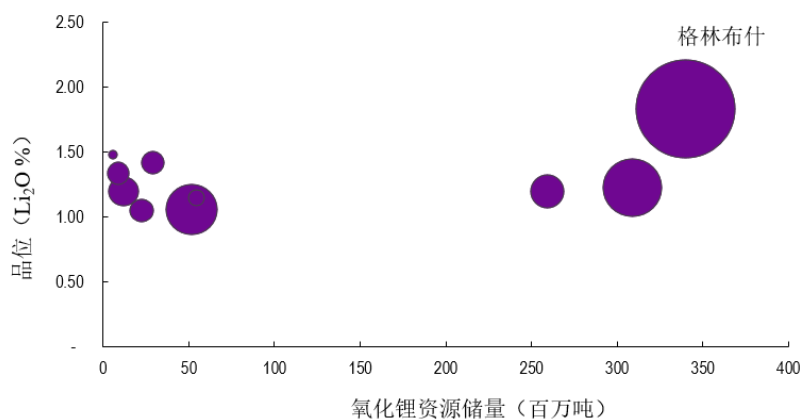
格林布什锂辉石矿中央矿脉区

（三）公司行业地位

1、上游锂资源端

公司经过多年行业垂直一体化经营，已成功布局全球最优质的锂矿和锂盐湖资源。根据 Fastmarkets 2023 年第四季度最新统计数据，公司控股的位于澳大利亚的格林布什锂辉石矿项目是全球储量最大、品位最高的在产锂矿项目。2023 年，随着对格林布什锂辉石矿中央矿脉区和卡潘加矿区不断深入勘探开发，其矿产资源总量得到进一步提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格林布什锂辉石矿总矿产资源量 4.47 亿吨，氧化锂平均品位为 1.5%，折合碳酸锂当量约 1,600 万吨；格林布什锂辉石矿储量合计 1.79 亿吨，氧化锂平均品位为 1.9%，折合碳酸锂当量约 850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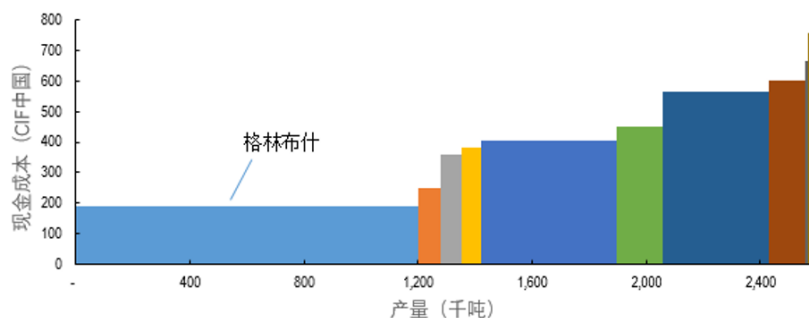
全球在产主要锂矿项目储量和品位分布



（资料来源：Fastmarkets）

格林布什 2023 年锂精矿总产量实现 152.2 万吨，其中化学级产品产量共计 144.7 万吨，技术级产品产量共计 7.5 万吨，锂精矿总产量同比去年有进一步提升，主要得益于原矿品位较高，同时不断实施技改项目使得各工厂回收率进一步提升。根据 Fastmarkets 2023 年第四季度最新统计数据，格林布什锂辉石矿是 2023 年锂精矿产量最高的锂矿项目，占 2023 年全球硬岩锂矿总产量的 27%；同时，格林布什锂辉石矿也是 2022 年在产主要锂辉石矿当中现金成本最低的矿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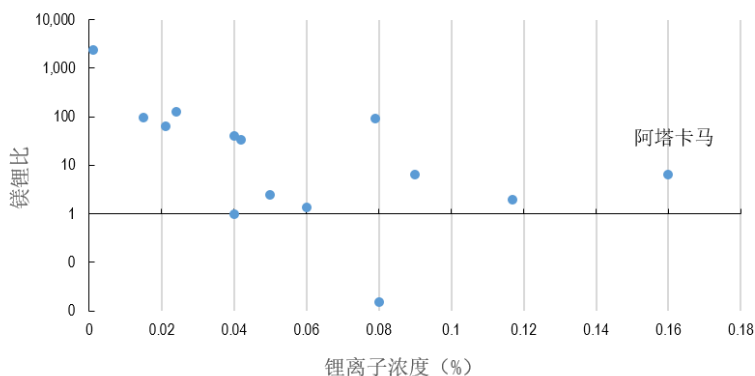
全球在产主要锂矿项目现金生产成本曲线



(资料来源: Fastmarkets)

目前, 公司参股智利公司 SQM 运营着全球储量最大的锂盐湖阿塔卡马盐湖。阿塔卡马盐湖作为全球最优质的锂盐湖资源之一, 拥有极高的锂离子浓度、极低的镁锂比。根据 Fastmarket2023 年第四季度数据, 阿塔卡马盐湖也是 2023 年全球在产锂盐湖产量最高的项目, 占全球盐湖供给总量的 44%, 生产成本在全球锂盐湖项目中也处于极低的水平。截至 2023 年底, 根据 SQM 已宣告的分红方案, 公司按照所持股权比例应享有的分红份额所对应的金额累计约为 79 亿元人民币。

全球在产主要锂盐湖项目品位分布



(数据来源: Fastmarkets)

2、中游锂化工产品端

公司在国内外共建有五个锂化合物生产基地, 分别位于中国四川射洪、四川遂宁安居、重庆铜梁、江苏张家港以及澳大利亚奎纳纳(一期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 锂化合物年产能已达到 8.88 万吨, 其中四川射洪生产基地是公司最早的生产基地, 产品种类丰富且运营管理成熟, 综合锂化工产品年产能约 2.42 万吨; 根据伍德麦肯兹行业报告, 江苏张家港生产基地是全球仅有的在成熟运营中的全自动化电池级碳酸锂生产工厂, 现有年产能 2 万吨; 重庆铜梁生产基地作为公司金属锂生产工厂, 对公司在固态电池领域布局具有重要意义, 目前年产能 600 吨。

四川遂宁安居工厂年产 2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正式竣工后, 在不到两个月时间里通过调试优化, 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生产出首袋电池级碳酸锂产品并通过公司内部实验室取样检查, 目前项目处于产能爬坡阶段。公司位于澳大利亚的奎纳纳工厂(一期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是澳大利亚首个在产氢氧化锂项目, 也是中国企业首个在海外运营的氢氧化锂生产线, 铭牌年产能 2.4 万吨。该工厂毗邻格林布什锂辉石矿项目, 其生产氢氧化锂所需的原材料 100% 由格林布什锂矿项目提供, 使得公司成为首家在澳大利亚拥有完整且独立的锂精矿至锂化合物生产供应体系的企业, 帮助公司更好应对目前复杂多变的国际贸易形势。

除以上项目外, 公司还计划在江苏张家港生产基地和澳大利亚奎纳纳(二期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分别建设年产 3 万吨和 2.4 万吨的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同时, 公司正在进行重庆 1,000 吨金属锂及配套原料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研究, 前述项目建成后公司锂化合物总产能将实现 14.38 万吨。

(四) 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公司业绩有利的驱动因素

（1）宏观政策持续助力下游行业特别是新能源汽车行业稳步增长

政策扶持体现了各国政府对于市场的态度，也是行业发展的助推剂。在碳达峰（即在某个时间点二氧化碳排放量达到峰值并不再增长）、碳中和（即特定时期和特定边界内认为造成的温室气体排放与认为形成的碳移除量达到平衡）的大背景下，全球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成为必然趋势。因此，新能源汽车、储能等成为了减少碳排放的重要抓手。国内方面，国家不断出台了《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中国制造 2025》《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乘用车企业平均燃料消耗量与新能源汽车积分并行管理办法》《新能源产业汽车发展规划 2021-2035》《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关于延续新能源汽车免征车辆购置税政策的公告》《汽车行业稳增长方案(2023-2024 年)》等国家战略规划和举措，明确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和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新型储能等已成为国家重点投资发展的领域。锂离子动力电池是新能源发展的核心，而电池材料是决定动力电池安全、性能、寿命和成本的关键。虽然 2023 年“国补”已退出，但各地方政府接连出台发放购置补贴、消费券等政策举措，以促进当地的新能源汽车消费。海外方面，自欧盟委员会推出《欧洲绿色协议》，向世界承诺到 2030 年将温室气体排放减少 50%，并争取达到 55%（以 1990 年为基准），以确保到 2050 年实现碳中和的目标后，欧洲各国密集推出新能源产业扶持政策，以满足欧盟委员会严格的碳排放考核要求和对冲一些客观因素对经济的冲击。2021 年起，欧盟委员会持续加大对整车厂新增碳排放标准的限制；2022 年 6 月，欧洲议会通过欧盟委员会提案，决定于 2035 年欧盟境内将停止销售燃油车及混合动力汽车。2023 年 2 月，欧洲议会通过了《2035 年欧洲新售燃油轿车和小货车零排放协议》，旨在 2035 年在欧洲禁售燃油新车（不含只使用合成燃料的内燃机车辆）。2023 年 7 月，欧洲理事会通过了《欧盟电池与废电池法规》，旨在规范在欧盟销售的所有类型电池的全生命周期。同月，澳大利亚联邦政府正式发布了《2023-2030 关键矿产战略》，以加强澳大利亚关键矿产产业链布局并支持关键矿产行业的发展。此外，美国于 2022 年 9 月颁布《通胀削减法案》，拟分配约 3,690 亿美元作为应对气候变化的预算，旨在将 2030 年碳排放量减少 40%，并对于购置新能源汽车和二手车分别给予不超过 7,500 美元和 4,000 美元的税收抵免等。该法案已于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执行。在全球新能源相关政策的推动下，锂电产业链、储能等实现快速发展。尽管中国及欧洲多国受新能源汽车政府补贴退坡和 2022 年同期新能源汽车销量高基数影响，2023 年新能源汽车增长速度有所放缓，但 2023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仍保持稳步上升态势。美国方面，因《通胀削减法案》自 2023 年起正式实施，受相关补贴政策刺激，美国新能源汽车实现快速增长。新能源汽车产销量的增长将带动动力电池产量的增加。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不断提高，各国政府相继推出新能源汽车基础配套设施建设政策，以加快充电桩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为新能源汽车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此外，近年来，以太阳能光伏和风能为代表的可再生能源行业高速发展，各国纷纷出台政策加速储能行业发展，带动储能领域锂电池需求的增长。除动力电池外，储能市场亦有望在政策支持及商业化加速等多重因素下迎来显著扩张，带动储能锂电装机快速增长。

（2）公司产品竞争力强

公司在矿石提锂行业从业近 30 年，作为锂行业价值链的上游、锂盐行业的引领者，专注于为下游市场提供满足客户要求的高质量产品。公司凭借高禀赋的资源、过硬的技术，在行业内拥有良好的口碑，并获得海内外客户的高度认可与持续信赖。公司不断深耕技术创新、质量提升、管理优化以及标准化建设，已拥有行业内先进的生产工艺，并不断迭代创新，能够保证生产高效运行和产品质量稳定。公司持续开展工艺技术创新课题研究，不断突破行业难题。为满足公司优质、高端、核心客户的需求，江苏张家港生产基地开展了多次技改检修，生产效率显著提高，能耗显著下降，产品质量更能满足高端客户的定制化要求。同时，公司射洪基地在满负荷正常生产的同时，也在持续进行自动化改造和环保改造，实现了提高产品质量和劳动效率、改善工作环境、降低生产成本的目的。此外，2023 年，公司首个自建电池级碳酸锂自动化工厂在四川遂宁安居正式建设落成。四川遂宁安居工厂集成公司深耕锂行业 30 余年的丰富经验与先进技术，其自动化程度、工艺质量水准、排放控制指标及各项管理水平均处于全球领先地位。公司产品成本稳定，质量水平行业领先，客户资源优质，为公司获得稳定的经营性现金流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成本控制是锂化工企业综合竞争的核心之一，同时也是体现企业内部管理机制及其运行效果的绩效指标。泰利森锂精矿资源的稀缺性、产能优势和优良品质为公司产品供应稳定和质量稳定提供了重要保障，能适应和满足下游不同客户的个性化、定制化需求，客户黏性强。格林布什矿由于成熟运营多年，化学级锂精矿生产运营成本最低；同时公司拥有多项产品生产工艺，可以根据市场需求灵活调节各项锂化工产品的生产，从而大大降低生产成本。公司通过对各种生产工艺、设备、技术的不断完善和革新，降低单位产品成本，能够持续保持较高的毛利水平，在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的同时，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因素

(1) 下游端需求增长不及预期

下游需求是推动整个产业链增长的核心动力。就目前的市场情况来看，动力电池领域无疑已成为驱动锂产业需求增长的主力。然而，随着时间推移，政府对产业链下游的扶持政策预计将逐步减少，最终实现完全的市场驱动模式，这种变化可能导致下游产业增速放缓，从而对锂产业的需求增长产生一定的影响。此外，由于全球充电网络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对新能源汽车市场扩容和提升其用户便利性起重要作用，如未来各国对相关配套基础设施的建设不及预期，将对未来新能源汽车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2) 锂化工产品行业竞争加剧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支持，新能源汽车市场在快速发展的同时，市场竞争也日趋激烈。锂化工产品作为新能源汽车核心部件的原材料之一，在 2021-2022 年期间价格不断攀升，吸引了众多企业和资本涌入，产能快速增长态势显现，锂化工产品市场竞争加剧，进而可能对公司锂化工产品市场份额、利润等造成影响。

(3) 全球地缘因素风险

在全球电动化浪潮不断涌现的背景下，锂作为新能源汽车及储能行业的关键上游原材料，其战略价值日益凸显。多个国家已将其纳入国家战略资源清单，并愈发重视本土产业链建设和战略资源保护。全球主要资源国更加倾向于推动本土锂产业链的上下游一体化建设，以进一步享受锂资源加工环节的附加值。这种变化伴随着一种贸易保护主义的趋势，一些国家通过补贴、关税壁垒等手段来支持本土企业，这可能会对中国企业在海外的投资和运营带来一定的影响。中国企业在海外销售锂化工产品也可能会面临海外政策变化的不确定性，从而增加了公司产品在海外销售的不确定性。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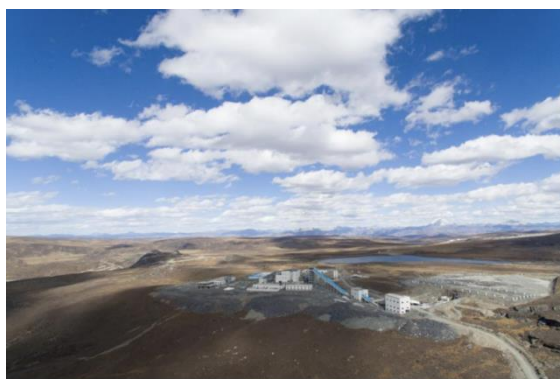
(一) 上游锂资源优势突出

公司在国内外拥有多处优质锂资源项目，其中公司控股的格林布什锂辉石矿区是全球目前品位最高、储量最大的在产锂辉石项目；公司参股的 SQM 运营的阿塔卡马盐湖是全球储量最大的锂盐湖项目；公司控股的位于四川雅江措拉锂辉石矿是亚洲最大的硬岩甲基卡锂矿的一部分；另外，公司还参股日喀则扎布耶盐湖，该盐湖是全球少有的天然碳酸锂资源。

2023 年，随着对格林布什锂辉石矿中央矿脉区和卡潘加矿区不断深入勘探开发，其矿产资源总量得到进一步提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格林布什锂辉石矿更新后的总矿产资源量增加至 4.47 亿吨，氧化锂平均品位为 1.5%，折合碳酸锂当量约 1,600 万吨；更新后的格林布什锂辉石矿储量合计增加至 1.79 亿吨，氧化锂平均品位为 1.9%，折合碳酸锂当量约 850 万吨。

2023 年 5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盛合锂业引入紫金矿业作为措拉锂辉石矿项目的战略投资者，以优化股权结构，充分发挥公司拥有的资源优势和紫金矿业在矿产开发与建设方面的优势。此举将有利于加速公司资源的转换效率，提升公司生产原料供应链，尤其是国内锂盐生产原料供应的稳定性，与澳大利亚格林布什锂辉石矿项目一起成为公司现有及未来规划锂化合物产能的双重资源保障。

截至目前，公司是全球少数几个已同时掌握全球最优质的硬岩锂矿和锂盐湖核心资源的公司之一。



四川雅江措拉锂辉石矿项目

（二）锂矿和锂化工产品产能优势显著

公司在锂精矿和锂化工产品生产方面具有显著产能优势。根据伍德麦肯兹数据显示，2022 年，格林布什锂矿是全球产能和产量最大的锂辉石矿项目，矿区目前锂精矿建成产能为 162 万吨/年，预计至 2025 年化学级 3 号加工厂投入运营后，规划产能将超过 210 万吨/年。未来中期，格林布什还计划建设化学级 4 号加工厂以进一步扩大锂精矿生产能力。多年来，格林布什锂精矿凭借其优良且稳定的产品质量一直是全球锂矿端的品质标杆。

公司在国内外共有五个已建成的锂化工产品生产基地，分别位于四川射洪、重庆铜梁、江苏张家港、澳大利亚奎纳纳以及四川遂宁安居，目前综合锂化工产品产能 8.88 万吨/年，其中：

1) **四川射洪生产基地**碳酸锂产能 1.45 万吨/年、氢氧化锂年产能 5,000 吨/年、氯化锂年产能 4,500 吨/年、金属锂产能 200 吨/年。

2) **江苏张家港生产基地**是全球首条在成熟运营中的全自动化电池级碳酸锂工厂，现有 2 万吨/年电池级碳酸锂产能。

3) **重庆铜梁生产基地**现有 600 吨金属锂产能。

4) **澳大利亚奎纳纳工厂（一期氢氧化锂项目）**是全球首个投入运营的全自动化电池级氢氧化锂工厂，目前建成电池级氢氧化锂产能 2.4 万吨/年，一期项目尚处于产能爬坡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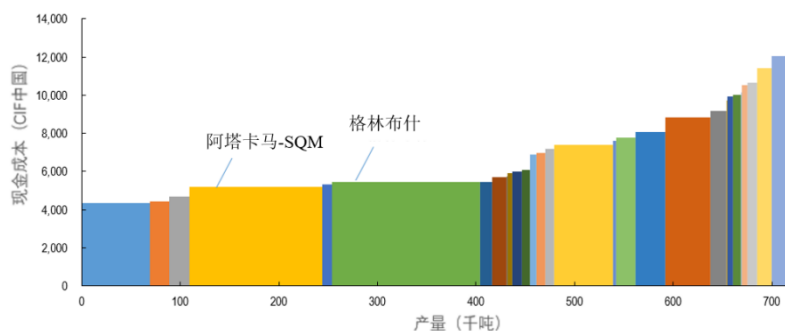
5) **四川遂宁安居工厂**碳酸锂产能 2 万吨/年。另外，公司已启动江苏张家港生产基地 3 万吨氢氧化锂项目，同时正在进行重庆 1000 吨金属锂及配套原料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研究，并计划重启奎纳纳工厂二期 2.4 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项目，将公司中期锂化工产品产能进一步提升至超 14 万吨/年。多年来，随着公司锂产品加工业务不断发展壮大，现已拥有长期且经证实的高效和成功的运营业绩，公司凭借专业知识和过硬实力，逐渐建立起了国内锂化工产业的龙头地位。

（三）成本控制和垂直一体化优势

公司通过在澳大利亚的投资平台 TLEA 控股文菲尔德下属的格林布什锂辉石项目，经过采矿、选矿一系列流程，将格林布什高品质锂辉石运送到公司在国内外的五个锂化合物生产基地，进行锂产品加工并销售。得益于垂直一体化经营模式，公司实现锂矿原材料完全自给自足的同时，也实现了较低的锂产品加工成本。

根据 Fastmarkets 2023 年第四季度数据显示，全球碳酸锂现金生产成本曲线呈阶梯式增长态势，公司通过垂直一体化经营模式对格林布什锂辉石矿进行加工，碳酸锂平均生产成本位于全球硬岩锂矿提锂成本线的较低水平。

全球在产主要锂资源项目现金生产成本曲线



(资料来源: Fastmarkets)

（四）研发创新优势

技术研发能力是公司发展的基石，也是维持业务稳健增长的坚实保障。公司拥有一支专业水平高的研发团队、成熟的规模化生产技术和丰富的创新研发经验，为生产高品质的锂化工产品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管理体系、精进技术工艺、拓展产学合作，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创新研发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下一代硫系固态电解质关键材料硫化锂产品公斤级示范线搭建和调试，实现电池级硫化锂产品的稳定制备并完成多批次的客户打样工作，目标客户对该产品给予了较高的评价。目前硫化锂产品已实现小批量对外销售。后续将持续进行锂化工新产品的开发，丰富公司产品线，以应对下游客户的差异化需求。2023 年，公司研发团队通过材料精细化控制及装备模块化升级，进一步提升 20 μ m 级超薄金属锂带整体质量，目前支撑超薄锂带已通过 CNAS 检测认证，并助力中科院物理所开发出具有全球最高比能量的金属锂电池，能量密度超过 700Wh/kg；同时公司也积极开展下游合作，为国内知名锂电企业开发出异性锂铜复合带，并达到公斤级供应能力。

在锂渣资源化综合回收利用方面，公司完成从实验室规模到中试规模（60t/干基）工艺包输出及专利布局工作；揭露并解决困扰锂渣高效制备硅铝微粉的难题，为锂渣高值化综合回收利用制备硅铝微粉提供建厂设计依据。中试项目的完成，标志着公司另辟蹊径，在大宗固废资源化领域，开拓了以“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为原则的发展路径，延伸产业链经济的同时践行固体废物处理处置遵循低碳生态理念，强化“源头减量化、过程资源化和末端无害化”的全过程控制技术路线发展思路。2022年10月，公司成立了全资子公司盐亭新锂，主要从事大宗工业固废（锂渣）的资源化综合再利用，加工生产优质非金属新材料——硅铝微粉，现已拥有全球第一条自主知识产权年产3万吨的硅铝微粉生产线。该生产线对于公司畅通产业链高值化利用链条，打造资源综合利用产业创新载体和孵化基地，提高大宗工业固废（锂渣）的资源化综合利用率具有积极意义。

同时，公司加强创新项目孵化，通过寻找公司战略、研发、对外合作的良好协同模式，遴选出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应用技术项目，进行有序整合，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目前，公司已与多家高校及科研机构建立起开展科学研究及人才培养的合作模式，围绕主题涵盖锂资源产业链上中下游，涉及“锂资源开发—基础锂电材料—下一代关键电池材料—电池回收—固废资源高值化综合回收利用”全生命周期，为锂资源全产业链技术创新突破提供动力源泉。此外，公司正在加速推进世界一流研发平台建设项目并于2023年3月建立了天齐锂业创新实验研究院，提升公司应用技术创新研究和国际检测认证能力，并承载筑巢引凤、技术转化的功能。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下一代固态电池用硫化锂产品首单销售，并且在技术路线和成本上具备较强竞争力，后续将继续拓展客户渠道，增加行业认知度，布局潜在市场。在对外合作项目孵化方面，公司正在与相关高校开展“锂渣高值化分级分质综合利用”，探索锂渣资源化利用新路径，开发下游市场新产品，为大规模固废资源化消纳提供新方向。此外，公司也在进行“富锂层状材料研发”、“废旧锂离子电池回收利用”对外合作开发，把握行业技术更新迭代，开展技术储备。

公司坚持立足于现有生产线的效率提升、环境优化、品质保障、安全可靠进行技术革新和改造，以公司战略和市场需求为导向确立技术研发和技改目标，成立专项课题攻关，建立生产技术人才梯队，努力践行“向技术转型”的战略目标。公司注重各生产子公司的自动化建设，既有助于提升品质控制能力，又能提高劳动生产率。子公司江苏天齐、重庆天齐和射洪天齐均已取得德国莱茵 TÜV 集团颁发的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公司还获得了工信部颁发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称号，上述所获认定是相关部门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创新研发能力、高新技术企业发展成果的充分肯定，有助于公司提高综合竞争力，提升公司品牌形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在全球累计申请专利425项、在有效期内的授权专利241项，获得国家专利金奖1项，发表高水平论文30篇，其中SCI/EI收录20篇；公司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进步奖2项，承担国家级项目3项，省部级科技项目9项。公司先后荣获“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等荣誉称号，建有锂资源与锂材料四川省重点实验室。公司及子公司现拥有的专利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公司内部报告）

（五）工艺技术优势

公司作为锂行业价值链的上游、锂盐行业的引领者，专注于为下游市场提供满足客户要求的高质量产品。公司凭借高禀赋的资源、过硬的技术，在行业内拥有良好的口碑，并获得海内外客户的高度认可与持续信赖。

公司在技术创新、质量提升、管理优化、标准建设等方面持续深耕。公司拥有先进的生产工艺，并不断迭代创新，保证了生产高效运行、产品质量稳定；公司持续开展工艺技术创新课题研究，不断突破行业难题；2023年公司首个自建电池级碳酸锂工厂在遂宁安居正式建设落成，安居项目集成公司深耕锂行业30余年的丰富经验与先进技术，其自动化程度、工艺质量水准、排放控制指标及各项管理水平均处于全球领先地位；公司推行全面质量管理，持续开展客户交流活动，积极响应

客户要求,紧跟锂行业的发展趋势和需求,不断完善质量管理机制;公司持续践行管理创新,引入六西格玛管理工具和理念,推动管理与思维革新;公司多年来持续积极推动锂业标准建设,在全球范围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2023 年公司主导、参与 24 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修订,参加 ISO/TC 333 锂国际标准制定,主导、参与制定 10 项锂国际标准,并牵头修订的 YS/T 582《电池级碳酸锂》行业标准获 2023 年技术标准优秀奖“一等奖”,为近五年锂盐行业唯一获此殊荣的标准。

未来,公司将继续利用深厚的技术积累,在积极提升各基地工艺、质量关键指标的同时,为国内外在建项目和新建项目的工艺路线确定、优化、项目实施输出工艺技术支持。

(六) 优质客户群优势

公司在锂行业已拥有近 30 年的历史。通过销售队伍的坚定努力以及销售覆盖范围,目前已与全球和中国的许多卓越的锂终端用户建立长期关系。公司拥有稳定的优质客户群,主要包括全球顶级电池制造商、电池材料生产商、跨国电子公司和玻璃生产商。随着公司产能规模的不断增长和行业的快速发展,公司已开启产业链上下游一体化合作模式;公司的客户结构愈加丰富,客户结构从之前的立足于正极材料行业转变为正极材料、电池和汽车全产业链渗透。报告期内,公司开启了与整车厂的首次合作,进入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头部企业的供应链系统。产业链各环节龙头企业之间的彼此认同度在大幅提升,相互之间的依赖和黏性也在逐步提高。一直以来,公司与大多数客户都保持着稳定的关系。公司还融入了许多客户自身的研发工作,包括致力于开发使用寿命长、能量密度高且可靠性和安全性高的电池,成为了许多客户的重要供货商之一。公司的产品在客户的供应链中拥有举足轻重的地位并保持着优质且质量稳定的往绩,使公司能够持续发展并维持长期客户关系。

(七) 企业治理及可持续发展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根据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公司(MSCI)2023 年 8 月最新报告,公司 ESG(即环境、社会和治理)评级结果从 BB 级上升至 BBB 级。此外,根据标普道琼斯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 2023 年度标普全球 ESG(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评分,公司入选标普中国 A300ESG 偏向型指数。

董事会构成方面,公司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比 50%,女性成员占比 50%。公司董事会成员拥有多元化的专业及行业背景,具有锂行业、公司治理、财务/会计、风险管理、ESG、战略等一项或多项领域的丰富经验。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和 ESG 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作为辅助董事会行使权力的内部常设机构。五个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其中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召集人为财务领域专家。

可持续发展方面,公司于 2023 年将高管薪酬绩效与 ESG 指标挂钩,共计挂钩 22 项 ESG 明细指标,使公司高管薪酬绩效挂钩 ESG 指标覆盖率达 100%。2023 年 5 月,公司与银团合作完成了三年期 4 亿美金贷款与可持续挂钩结构变更,并获得了双重认证。本次挂钩的目标为碳排放强度降低和水循环利用提升两项 ESG 相关指标,降低财务成本的同时也展示了公司在可持续金融方面走在全国前列。2023 年 7 月,公司正式发布了《净零排放目标下可持续锂业白皮书》,发起“共创锂电净零倡议”,邀请价值链成员不晚于 2050 年实现企业运营的净零排放,并努力减少价值链上的其他排放。

(八) 全球资本市场认可度及影响力优势

公司 A 股股票入选深证 50 指数、深证成份指数、中证 A50 指数、MSCI 中国指数;公司 H 股股票入选恒生综合指数、富时罗素旗舰指数,体现了资本市场对公司在市值规模、企业治理及行业代表性等方面的认可。根据 Wind 发布的 2023 年度“中国上市企业市值 500 强”榜单,公司在中国上市企业总榜单中排名 165;在 A 股上市公司中,公司 2023 年度的市值排名为 134。2023 年,公司获得资本市场各类奖项及荣誉合计约 40 项。此外,凭借公司在行业的优秀实践,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应深交所邀请,参与深交所西部基地“行业标杆奠基础”上市公司集体交流活动。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405 亿元,同比增长 0.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2.97 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71.77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系:

- (1) 受锂化工产品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锂化工产品销售价格较上年下降,锂化工产品毛利下降;
- (2) 锂精矿售价较上年上涨导致公司控股子公司 Windfield Holdings Pty Ltd 净利润增加,所得税费用增加,少数股东损益增加;

(3) SQM 2023 年度业绩同比下降约 48%，公司在 2023 年度确认的对该联营公司的投资收益较 2022 年度也同比下降。

(4) 2022 年度内，公司参股公司 SES Holdings Pte.Ltd（以下简称“SES”）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因被动稀释所持 SES 股权导致失去对 SES 的重大影响，产生由长期股权投资变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投资收益，2023 年度内无此事项，导致投资收益同比减少约 12 亿元。上述因被动稀释导致长期股权投资被动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为非经常性损益。

(5) 结合市场状况、公司经营预测等情况，根据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针对在 2023 年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对出现减值的资产确认了减值损失。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0,503,462,071.46	100%	40,448,883,981.77	100%	0.13%
分行业					
采选冶炼行业	27,203,891,918.59	67.16%	15,438,820,159.21	38.17%	76.20%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13,289,519,289.17	32.81%	25,008,614,242.19	61.83%	-46.86%
其他	10,050,863.70	0.02%	1,449,580.37	0.00%	593.36%
分产品					
锂矿	27,203,891,918.59	67.16%	15,438,820,159.21	38.17%	76.20%
锂化合物及衍生品	13,289,519,289.17	32.81%	25,008,614,242.19	61.83%	-46.86%
其他	10,050,863.70	0.02%	1,449,580.37	0.00%	593.36%
分地区					
国内	34,339,583,106.13	84.78%	33,892,133,424.31	83.79%	1.32%
国外	6,163,878,965.33	15.22%	6,556,750,557.46	16.21%	-5.9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9,418,420,455.39	97.32%	38,645,252,819.11	95.54%	2.00%
贸易商	1,085,041,616.07	2.68%	1,803,631,162.66	4.46%	-39.8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采选冶炼行业	27,203,891,918.59	2,599,755,529.83	90.44%	76.20%	4.95%	6.49%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13,289,519,289.17	3,475,737,286.45	73.85%	-46.86%	-1.80%	-12.00%
分产品						
锂矿	27,203,891,918.59	2,599,755,529.83	90.44%	76.20%	4.95%	6.49%
锂化合物及衍生品	13,289,519,289.17	3,475,737,286.45	73.85%	-46.86%	-1.80%	-12.00%
分地区						
国内	34,339,583,106.13	5,088,362,673.31	85.18%	1.32%	2.30%	-0.14%
国外	6,163,878,965.33	993,148,756.25	83.89%	-5.99%	-4.81%	-0.2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9,418,420,455.39	5,904,110,891.01	85.02%	2.00%	2.81%	-0.1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锂矿采选冶炼行业	销售量	吨	844,730.45	758,969.66	11.30%
	生产量	吨	1,522,296.86	1,348,616.46	12.88%
	库存量	吨	409,355.06	295,959.15	38.31%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销售量	吨	56,654.18	58,095.28	-2.48%
	生产量	吨	50,713.67	47,262.58	7.30%
	库存量	吨	13,186.26	2,928.60	350.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锂矿采选冶炼行业及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本期库存量增加主要系受市场需求影响所致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锂矿采选冶炼行业	销售量	吨	844,730.45	758,969.66	11.30%
	生产量	吨	1,522,296.86	1,348,616.46	12.88%
	库存量	吨	409,355.06	295,959.15	38.31%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销售量	吨	56,654.18	58,095.28	-2.48%
	生产量	吨	50,713.67	47,262.58	7.30%
	库存量	吨	13,186.26	2,928.60	350.26%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	-------	-------	---------	----------	-------	--------	------------	-------------	-------------	----------

氢氧化锂产品	SK Innovation Co., Ltd.		451,451.14	151,357.45		是		151,357.45	451,451.14	正常
氢氧化锂产品	EcoPro BM Co., Ltd.					否	尚未开始履行			
氢氧化锂产品	Northvolt ETT AB		84,746.28	66,648.03		是		66,648.03	84,746.28	正常
碳酸锂产品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5,369.74	59,565.15		是		59,565.15	345,369.74	正常
氢氧化锂产品	LG Chem, Ltd		2,028.33	2,028.33		是		2,028.33	2,028.33	正常

注：Tianqi Lithium Kwinana Pty Ltd（以下简称“TLK”）已就一期氢氧化锂项目的产品销售与以上客户签订了长期供货协议，在 TLK 处于产能爬坡及等待客户认证阶段，经双方友好协商，拟定新的交货时间表，调整产品供货方式。同时，公司通过射洪工厂向部分客户提供了氢氧化锂产品进行替代。公司一直致力于长期从多个生产基地向所有客户提供高质量的锂产品，公司射洪基地目前拥有 5,000 吨/年的氢氧化锂产能，可满足 TLK 部分长期客户的基础供应数量。目前公司已经向其中一部分客户提供中国工厂生产的锂产品。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采选冶炼行业	营业成本	2,599,755,529.83	42.75%	2,477,165,137.74	41.17%	4.95%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营业成本	3,475,737,286.45	57.15%	3,539,419,857.73	58.82%	-1.80%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锂矿	营业成本	2,599,755,529.83	42.75%	2,477,165,137.74	41.17%	4.95%
锂化合物及衍生品	营业成本	3,475,737,286.45	57.15%	3,539,419,857.73	58.82%	-1.80%

说明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年度，本集团新设立子公司眉山天齐、苏州天齐、天齐香港新能源、新加坡天齐和亚马逊锂业。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1,048,425,752.0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6.6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Albemarle Corporation	26,174,194,864.69	64.62%
2	第二名	1,513,574,469.95	3.74%
3	第三名	1,358,418,800.03	3.35%
4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40,095,759.29	2.57%
5	LG 集团及其子公司	962,141,858.12	2.38%
合计	--	31,048,425,752.08	76.6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493,881,246.8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6.5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MCNALLY GROUP CONTRACTING T/A MCNALLY MINING RESOURCES	354,999,406.36	3.94%
2	第二名	318,703,326.86	3.53%
3	第三名	310,264,224.05	3.44%
4	第四名	255,731,718.55	2.84%
5	河北吉诚新材料有限公司	254,182,570.99	2.82%
合计	--	1,493,881,246.81	16.5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3,771,726.68	29,034,400.76	16.32%	
管理费用	605,246,920.74	377,099,666.88	60.50%	主要系本年职工薪酬、中介咨询费、办公费和股份支付费用较上年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6,046,380.03	674,754,388.85	-97.62%	主要系本年:1)利息支出较上年减少;2)利息收入较上年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30,374,934.57	26,703,010.47	13.75%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锂渣综合利用（钽、铌）回收研究项目	双碳背景下，开展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技术储备。	已完成技术研究，项目结题。	开发从锂辉石冶炼渣中回收钽铌的成套技术。	1、积极增强公司战略性矿产综合利用能力； 2、提升经营的可持续性与社会价值； 3、延伸锂产业链生命周期。
锂渣高值化综合利用除铁+钽铌回收中试工艺包研究	在实验室规模的基础上开展从锂辉石冶炼渣中回收钽铌扩大试验，获得从锂辉石冶炼渣中回收钽铌精矿的工艺包，为生产设计建厂提供全套方案。	正在开展验证优化试验，即将启动中试试验。	获得百公斤级合格钽铌精矿产品，获得全套工艺参数。	1、战略性矿产综合利用，助力公司构建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体； 2、为公司开发钽铌精矿新产品，提高公司多元化竞争力； 3、积极践行公司 ESG 发展理念，实现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卤水提锂示范线建设	通过自主开发关键材料、搭建一套具有工程化潜力的先进连续化卤水提锂示范线。	已完成技术研究，项目结题。	1、完成关键材料自主开发； 2、示范线能连续产出合格的锂盐产品，产品质量达电池级标准。	通过该项目，有助于应对未来潜在锂资源开发需求。
硫化锂制备扩试	在已完成小试的基础上进行Li ₂ S扩大试验及示范线建设形成单批次公斤级的硫化锂材料制备能力。	已完成项目结题，产品获得核心客户认可。	1、搭建公斤级示范线； 2、硫化锂产品纯度达到99.9%以上； 3、产品综合性能获得核心客户认可。	硫化锂作为硫系固态电解质及锂硫电池正极的关键原材料未来市场应用潜力巨大，本项目有利于公司提前布局下一代锂电池核心原材料，拓展新赛道，提高市场竞争力。
硫化锂产业化工艺包	通过本项目完成硫化锂产业化设备、工艺开发，形成具有技术先进性、落地转化及时性的工艺数据包。	实施中。	通过实施本项目，拟解决如下三个关键问题： 1、硫化锂产业化难题； 2、硫化锂产品质量不稳定的问题； 3、硫化锂生产成本高的问题。	公司布局下一代高比能全固态电池的切入点和关键里程碑，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解决全固态电池关键材料卡脖子的难题，助推全固态电池产业链的发展。
锂合金箔材制备研究	开发新型锂负极用锂合金系列产品。	已实现合金锭及超薄合金公斤级稳定制备。	建立对外打样供应能力。	丰富完善锂负极规格内涵，实现产品升级迭代，确保我司金属锂负极始终具备市场先进性，把握市场技术主导权。
金属锂带及其衍生品开发与推广	完善锂带尺寸规格、提升锂带制样综合效率，满足目标市场需求。	开发出异性锂铜复合带，产品已通过CNAS 认证机构检测，并获得国外知名锂电企业高度认可。	锂带制样能力显著提升，并获得市场高度认可。	在下一代高比能电池开发环节提前切入，参与金属锂负极设计，引导下游应用需求，抢占市场先机。
新型节能金属锂电制备技术研究	开发新型节能金属锂电制备技术。	目前已完成电解质出杂阶段性技术输出，完成新型实验槽模拟设计。	开发1-2套新型金属锂电制备技术。	完善公司关键技术储备，为公司金属锂工艺优化升级提供技术支持。
高能电解质添加剂无水碘化锂开发及产业化研究项目	通过本项目研究开发出成本低廉且能满足固态电解质添加剂需求的无水碘化锂产品。	进行实验室研究。	开发低成本制备高纯无水碘化锂技术；研究开发碘化锂产业化设备及工艺并	该产品的研究开发，将有助于解决行业痛点和难点，为下一代高能电解质的发展提供原料保障。

			形成产业化工艺数据包。	
高镍三元前驱体示范线前期研究项目	为示范线做前期调研。	已完成结题。	完成关键设备调研，输出示范线工艺包，具备随时搭建示范线的能力。	建立三元锂离子电池回收技术储备。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6	42	-14.2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6%	1.92%	-0.66%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4	14	0.00%
硕士	20	24	-16.67%
博士	0	2	-100.00%
本科以下	2	2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4	20	-30.00%
30~40 岁	19	19	0.00%
40 岁以上	3	3	0.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30,374,934.57	26,703,010.47	13.7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07%	0.07%	0.0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14,928,207.35	35,438,730,940.20	34.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26,854,481.37	15,141,147,719.06	6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8,073,725.98	20,297,583,221.14	11.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4,452,320.32	3,284,664,961.93	-26.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7,154,714.90	2,540,655,954.54	75.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2,702,394.58	744,009,007.39	-371.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69,118,491.29	24,540,056,468.00	-53.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07,114,506.10	35,110,681,417.89	-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37,996,014.81	-10,570,624,949.89	-121.7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9,468,876.57	10,523,852,539.69	-128.1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本年增加长期资产投入金额所致；
-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 1) 上年 H 股 IPO 发行，本年无此事项导致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2)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以及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较上年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110,399,422.66	8.57%	主要是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公司收益和锂产品延迟定价销售安排结算收益	否，其中权益法核算损益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79,158.09	0.00%	主要系锂产品延迟定价销售安排产生的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729,540,381.70	-2.01%	主要系存货跌价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26,167,673.91	0.07%	主要系罚款、违约金收入和收到的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40,949,962.56	0.11%	主要系捐赠支出	否
其他收益	170,717,770.55	0.47%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588,520,244.89	13.09%	12,461,008,474.73	17.59%	-4.50%	
应收账款	4,316,187,708.12	5.89%	7,377,274,205.21	10.41%	-4.52%	
合同资产		0.00%		0.00%	0.00%	
存货	3,150,500,221.80	4.30%	2,143,943,033.33	3.03%	1.27%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26,873,607,682.35	36.70%	25,582,124,440.52	36.11%	0.59%	
固定资产	9,079,609,360.11	12.40%	8,132,731,060.80	11.48%	0.92%	
在建工程	7,287,172,322.12	9.95%	3,668,563,285.54	5.18%	4.77%	
使用权资产	1,270,542,356.25	1.74%	282,181,687.76	0.40%	1.34%	
短期借款	337,372,340.00	0.46%	98,922,828.00	0.14%	0.32%	
合同负债	37,448,267.27	0.05%	351,227,109.80	0.50%	-0.45%	
长期借款	9,544,758,108.47	13.03%	8,263,408,287.29	11.66%	1.37%	

租赁负债	1,122,100,305.34	1.53%	268,242,904.73	0.38%	1.15%	
------	------------------	-------	----------------	-------	-------	--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文菲尔德	收购	本期末，文菲尔德总资产和净资产分别折合人民币 216.17 亿元和 88.56 亿元。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为人民币 23.09 亿元	澳大利亚	投资性与矿石探测、开采、销售	对子公司的控制	本期归属于本公司的净利润 65.08 亿	4.47%	否
TLA	自建	本期末，TLA 总资产和净资产分别折合人民币 63.19 亿元和-11.78 亿元。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为人民币-6.01 亿元	澳大利亚	化工制造	对子公司的控制	本期归属于本公司的净利润-9.33 亿元	-1.17%	否
SQM	股权投资	本期末，SQM 总资产和净资产分别折合人民币 829.07 亿元和 394.29 亿元。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为人民币 87.38 亿元	智利	钾、锂产品生产	已委派三名董事会成员，具有重大影响	本期确认的投资收益 29.31 亿元	16.96%	否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79,158.09						14,824,207.44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53,152,359.11		-661,762,254.45					1,583,174,034.90
金融资产小计	1,953,152,359.11	-279,158.09	-661,762,254.45					1,597,998,242.34
应收款项融资	2,595,287,604.49							80,697,283.76
上述合计	4,548,439,963.60	-279,158.09	-661,762,254.45					1,678,695,526.1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8,040,728.16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1.货币资金”所述
应收票据	9,122,340.00	已贴现未到期且尚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成都天齐 5%股权	437,944,627.24	系天齐鑫隆与里昂证券的诉讼事项中向法院提供的诉讼保全
文菲尔德资产	21,433,821,290.67	系文菲尔德及其子公司在澳大利亚境内的所有资产用于提供汇丰银行牵头的银团循环贷款抵押
TLAI1100%股权	23,809,760,805.19	系 TLAII 为其借入渣打银行牵头的银团贷款时提供的质押物
公司通过 ITS 间接持有的 2400 万股 SQMA 类股票	9,918,910,466.73	系 TLAII 为其借入渣打银行牵头的银团贷款时提供的质押物
合计	55,867,600,257.99	

注 1：该货币资金金额未包含文菲尔德的受限资金。

注 2：对抵押所有资产的公司，列示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文菲尔德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1,388,050,927.45
应收账款	5,238,766,245.32
预付款项	31,128,096.36
其他应收款	90,364,363.11
存货	974,356,285.97
其他流动资产	102,405,949.25
固定资产	4,479,034,751.76
使用权资产	1,052,215,055.73
在建工程	4,623,001,510.30
无形资产	3,454,498,105.42
合计	21,433,821,290.67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447,154,714.90	2,540,655,954.54	75.0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格林布什化学级锂矿三期	自建	是	锂矿开采	946,935,604.24	1,836,905,782.45	自筹	59.95%			项目尚未建成，故未达到预计收益	2018年07月25日	《关于同意泰利森锂精矿继续扩产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
奎纳年产2.4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工厂二期	自建	是	锂化工	59,884,899.09	1,340,054,563.10	自筹	84.27%			项目尚未建成，故未达到预计收益	2017年10月27日	《关于建设“第二期年产2.4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暨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92）
安居2万吨碳酸锂工厂	自建	是	锂化工	676,808,155.18	996,580,397.23	募股资金+自筹	67.44%			项目处于带试初期，故未达到预计收益	2018年09月08日	《关于建设“天齐锂业遂宁安居区年产2万吨碳酸锂工厂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96）
苏州年产3万吨氢氧化锂项目	自建	是	锂化工	6,109,519.63	6,109,519.63	自筹	0.36%			项目尚未建成，故未达到预计收益	2023年05月13日	《关于建设年产3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暨签署投资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合计	--	--	--	1,689,738,178.14	4,179,650,262.41	--	--	0.00	0.00	--	--	--
----	----	----	----	------------------	------------------	----	----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境内外股票	01713.HK	四川能投发展	121,357,929.84	公允价值计量	105,230,740.00		-6,879,688.34			9,692,342.82	114,478,241.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境内外股票	03931.HK	中创新航	710,554,110.07	公允价值计量	326,514,281.86		-388,100,444.76				322,453,665.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831,912,039.91	--	431,745,021.86	0.00	-394,980,133.10	0.00	0.00	9,692,342.82	436,931,906.82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2年08月13日、2022年9月22日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7	配股	163,352	160,310.65		160,866.8				2.01	用于建设澳大利亚	

										“年产 2.4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	
2019	配股	293,222 .51	290,849 .12		290,837 .82				31.06	用于偿还收购 SQM23.77% 股权部分并购贷款	
合计	--	456,574 .51	451,159 .77	0	451,704 .62	0	0	0.00%	33.0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7 年配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0,866.80 万元，占承诺投入总额的 100.35%，其中：

(1) 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 13,195.51 万澳元，折合人民币 67,586.08 万元。其中自 2017 年 4 月 21 日董事会批准配股方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投项目款项 11,741.59 万澳元，按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59,797.59 万元，201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 日投入人民币 7,788.49 万元。

(2) 除上述资金置换外，本公司通过股权关系，以募集资金购入澳元 17,939.00 万元（购买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88,693.08 万元），购入美元 666.81 万元（购买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4,473.22 万元）对下属单位进行直接投资，最终由具体负责实施募投项目的 TLK 公司分别以澳元或以澳元购买欧元、美元，共计支付 18,883.26 万澳元（购买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93,280.72 万元）。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各境外企业外汇存款户已完成销户手续。

2019 年配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90,837.82 万元，占承诺投入总额的 100.00%，其中：

(1) 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以募集资金购入美元 41,573.83 万元（购买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290,505.42 万元）并于 2020 年 1 月 8 日偿还收购 SQM23.77% 股权的部分并购贷款。

(2) 2020 年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332.40 万元。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境外企业外汇存款户已完成销户手续。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澳大利亚“年产 2.4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	否	160,310.65	160,310.65	0	160,866.8	100.35%	2022 年 11 月 30 日	-103.27	不适用	否

锂项目”										
偿还购买 SQM 23.77%股权的部分并购贷款	否	290,849.12	290,849.12	0	290,837.82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51,159.77	451,159.77	0	451,704.62	--	--	-103.27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451,159.77	451,159.77	0	451,704.62	--	--	-103.27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澳大利亚“年产 2.4 万吨电池级单水一期氢氧化锂项目”计算假设经营周期为 40 年，自 2022 年末陆续投入运营，截至 2023 年末该项目营运时间较短，故不适用预计效益评价。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适用</p> <p>以前年度发生</p> <p>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1 年 1 月 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议案》，拟对本公司 2017 年配股公开发行证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具体情况如下：</p> <p>①拟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原因</p> <p>该项目的调试、投产及达产进度均不及预期，项目处于暂缓调试的状态。结合本公司现金流紧张的局面，如本公司不能通过融资途径解决后续建设资金投入，本公司在该项目上的前期投入未来可能面临损失或计提减值的风险。为帮助本公司海外运营项目进一步完善高效、合理的治理结构，提升本公司对海外资产的管控能力，降低海外项目的运营风险，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本公司及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Tianqi Lithium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原全资子公司 Tianqi UK Limited，2020 年 12 月 6 日更名，以下简称“TLEA”）与澳大利亚上市公司 IGO Limited（以下简称“IGO”）及其全资子公司 IGO Lithium Holdings Pty Ltd（以下简称“投资者”或“IGO 全资子公司”）签署《投资协议》等交易文件，拟以 TLEA 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 IGO；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有 TLEA 注册资本的 51%，投资者持有 TLEA 注册资本的 49%。根据交易结构和安排，TLEA 需先完成内部重组，由 Tianqi Lithium Holdings Pty Ltd（以下简称“TLH”）将所持有的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Pty Ltd（以下简称“TLA”，持有上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TLK 100%的股权）100%股权转让至 TLEA。交易完成后，TLK 由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成本公司持股 51%的控股子公司，同时 TLK 将使用 TLEA 本次增资资金在偿还相关债务后剩余的资金用于氢氧化锂工厂运营和调试，继续实施本公司 2017 年配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即建设“一期氢氧化锂项目”，此种安排将涉及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变更。</p>									

	<p>②本次拟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的影响 本次变更不会改变该项目的投向和项目基本建设内容，本公司不会丧失对该项目实施主体的控制权，不会对该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p> <p>③本次变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本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进行了公告披露（公告编号：2020-133，公告名称：《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变更的公告》）。</p> <p>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交易已完成，该募投项目实施主体 TLK 成为本公司间接持股 51%的控股子公司。</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17 年配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60,866.80 万元，占承诺投入总额的 100.35%，其中： （1）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 日以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 13,195.51 万澳元，折合人民币 67,586.08 万元。其中自 2017 年 4 月 21 日董事会批准配股方案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投项目款项 11,741.59 万澳元，按 2017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合人民币 59,797.59 万元，201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 日投入人民币 7,788.49 万元。</p> <p>2019 年配股： 不存在先期投入置换情况。</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以银行存款形式继续存放在监管账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江苏天齐	子公司	化工制造、碳酸锂生产与销售	1,820,512,820.51	4,155,944,380.88	1,106,855,955.53	4,153,420,124.76	- 3,261,991,951.33	- 2,448,080,243.73
文菲尔德	子公司	投资性与矿石探测、开采、销售	3,497,692,723.03	21,617,325,583.68	8,856,449,708.72	47,182,066,816.10	42,859,227,918.40	30,040,688,664.70
射洪天齐	子公司	化工制造、锂产品生产与销售	5,926,000,000.00	7,985,912,951.89	3,010,219,575.07	10,903,559,790.85	- 6,378,715,641.09	- 5,394,948,078.73
成都天齐	子公司	锂矿及锂化工产品的贸易	8,700,000,000.00	20,626,880,715.83	10,128,165,828.44	15,442,675,713.72	563,124,451.00	427,285,797.14
重庆天齐	子公司	化工制造、金属锂生产与销售	156,894,067.25	340,579,869.94	279,054,533.40	673,121,452.09	- 107,708,839.00	- 90,292,789.23
天齐鑫隆	子公司	锂矿贸易	17,234,700,000.00	19,791,553,576.09	18,271,816,829.76	1,018,199,278.42	- 377,855,705.81	- 282,606,106.86
TLA	子公司	投资、化工制造	1,051,943,809.61	6,319,284,759.34	- 1,178,092,768.88	1,514,249,151.82	- 1,754,871,934.02	- 1,208,357,619.43
SQM	参股公司	钾、碘、锂产品生产	11,173,972,076.10	82,907,040,639.00	39,428,718,043.50	52,449,409,513.00	21,598,256,779.80	14,136,369,207.9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合计持有 SQM22.16%的股权。SQM 主要从事特种植物肥料、钾肥、锂及其衍生物、碘及其衍生物和工业化学品的生产和销售，是全球最大的碘和硝酸钾生产企业和领先的碳酸锂和氢氧化锂生产商，其总部位于智利首都圣地亚哥，并在美国、比利时、西班牙、墨西哥、意大利、德国、泰国、中国及南非等 20 多个国家设有分支机构。SQM 的股本构成包括 A 类股和 B 类股，合计股份数量为 285,638,456 股，其中 A 类股为 142,819,552 股，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50.00%，B 类股为 142,818,904 股，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50.00%。

SQM2023 年年度营业收入折合人民币 524.49 亿元，净利润折合人民币 141.36 亿元，宣布发放股利折合人民币约 106.61 亿元，总资产折合人民币 829.07 亿元。2023 年年度锂产品销量约 17 万吨，同比增加 8.42%。本报告期内，公司已收到 SQM 分红折合人民币约 22.76 亿元。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规划

1、继续秉持“夯实上游、做强中游、渗透下游”的发展战略

公司是以锂为核心的新能源材料企业，致力于“夯实上游、做强中游、渗透下游”的长期发展战略，以“共创锂想”为责任理念，聚焦主业，积极布局全球锂电材料资源和加工产能。

（1）继续夯实上游锂资源布局

公司目前同时布局了优质的硬岩锂矿和盐湖锂矿资源，凭借优质且多维度的锂资源布局，公司已实现锂资源 100% 自给自足，确保了供应链的稳定性和长期的业务自主性。

资源保障是公司稳定经营的基石，未来，公司将继续践行全球化产业布局的理念，持续加强对上游锂资源的布局 and 开发。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有序地推进雅江措拉锂辉石矿采选工程的相关工作。公司控股子公司盛合锂业已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取得雅江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措拉锂辉石矿特白沟尾矿库项目备案。2024 年 3 月 18 日，盛合锂业与甲基卡矿区其他锂产业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拟建设 220kV 输变电项目，以满足各方的用电需求；合资公司的成立将为措拉项目后续进展提供基础设施保障。未来，公司将以聚焦打造全球一流绿色智能矿山为目标，全力推进雅江措拉锂矿采选项目建设相关工作。该项目建成后，有利于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源保障能力，提升公司生产原料供应链（尤其是国内锂化工产品生产原料供应）的稳定性，与澳大利亚格林布什矿山一起成为公司现有及未来规划锂化合物产能的双重资源保障，从而助力公司未来实现国内国外锂矿锂化合物一体化供应的双循环体系。

未来，公司将持续以开放合作的姿态，积极关注并寻求全球范围内的高品质锂资源项目，致力于巩固和提升公司在锂资源领域的先导地位，力求通过不断的资源勘探与开发，进一步增强公司长期稳定的资源自给能力，确保公司的业务发展具备坚实的资源基础。

（2）聚焦增产扩能，稳步有序推进项目建设

公司将延续既有的“垂直一体化整合”的商业模式，在优质资源基地扎实的资源保障下，结合市场情况稳步落实、有序推进基础锂盐产能扩张计划，进一步发挥产业链协同效应。在生产技术方面，公司将最大限度地利用和增强自动化生产的技术优势及丰富经验，力求实现资源的高效利用，并持续推动全球锂化工产品制造工艺的自动化水平向前发展。公司深耕锂化工产品加工多年，目前已拥有五个在产和三个在建或规划中的锂化工产品生产基地项目。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发挥产业链协同效应，同步扩大锂盐产能，以更好地实现锂精矿和锂盐加工的产能匹配。

（3）与价值链上下游的头部企业建立多种形式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公司拥有稳定的优质客户群，主要包括全球顶级电池制造商、电池材料生产商、新能源整车企业、跨国电子公司和玻璃生产商。2022 年，公司与下游多家锂电材料、锂电池制造企业签订了长期供货协议，并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以加强产业链上下游的紧密联动。2023 年 9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天齐锂业香港拟以认购新增注册资本的方式参与新能源汽车公司 smart Mobility Pte. Ltd. A 轮股权融资。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已实施完毕。

公司将密切关注产业链上下游的机会，持续优化公司投资组合，完善产业链布局，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提供新的价值增长点。上游资源方面，公司将继续寻求合作伙伴，以扩大对高质量锂矿资源的布局，持续推动战略合作，以及继续和全球领先的矿业企业合作探索新的锂资源开发机会，从而拓展高质量的锂矿资源布局。下游产业链方面，公司将进一步战略布局新能源价值链上的新能源材料及包括固态电池在内的下一代电池技术厂家，并与之开展更深入的合作关系，例如在前驱体生产、电池回收等业务中进行合作。同时，公司将积极关注电动汽车和储能应用领域的投资机会，择机参与下游的投资布局，为更好利用锂在新型电池应用方面的未来趋势做好准备。

2、继续扩大公司全球业务布局，拓展全球客户群

公司作为全球锂行业的资深领先企业，已成功构建了一流的客户网络，并成为全球多个主要电池、电动汽车设备制造商及新能源整车企业供应链中的重要合作伙伴。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与大多数客户的稳固关系，并与信誉良好的客户签订长期销售协议，通过不断满足客户的高质量和一致性要求，进一步发展和维持了稳定的客户关系。同时，公司将结合全球经济发展、国际关系变化发展等，积极优化海外业务布局，打造海内外业务联动的新发展模式，推动海内外业务一体化发展。

3、加快科技转型步伐，打造招才引智平台，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技术研发能力不仅是公司发展的核心支柱，更是确保业务持续增长的坚实保障。公司坚持不断提升研发队伍水平，加强研发能力的整体构建，并着力打造高效的研发平台。公司正在加快配备重点领域的研发带头人，并规划符合公司战略要求的科研方向和实施路径，加快公司由资源型企业向科技创新型企业的转型步伐。

公司围绕“资源—材料—再生资源”不断深耕，上至锂矿和卤水锂资源的开发与综合利用；中至以基础锂盐、特种锂盐、金属锂及其合金和锂带及其衍生产品等为代表的基础锂材料研究，以及下一代锂电池用关键材料的前沿开发；下至废旧锂电池回收再利用与锂渣高值化综合回收利用，打造并形成锂产业链循环经济品牌。公司在锂资源与锂材料方面研究广泛、底蕴深厚，尤其在锂渣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与高值化综合回收利用领域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同时，公司加强创新项目孵化，通过寻找公司战略、研发、对外合作的良好协同模式，遴选出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应用技术项目，进行有序整合，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和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目前，公司已与中国科学院、清华大学、四川大学等多家高校及科研机构建立起开展科学研究及人才培养的合作模式，围绕主题涵盖锂资源产业链上中下游，涉及“锂资源开发—基础锂电材料—下一代关键电池材料—电池回收—固废资源高值化综合回收利用”全生命周期，为锂资源全产业链技术创新突破提供动力源泉。

未来，公司将持续技术创新，推进成果转化。在新型节能金属锂提取技术方面，继续探索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及新型提锂技术，完成下一代固态电池关键原材料相关的产线建设支持相关工作；对现有的电池回收工艺进行优化，搭建电池回收相关的高值化利用路径。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现有科技成果转化和实际应用，寻求新的突破点，积极开展市场拓展，结合市场需求做好成果评估和成果孵化。

（二）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锂价市场波动的风险

有色金属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受多种因素变化的影响，锂产品价格呈现波动性，当前以及预期的供求变动都可能影响锂产品的当前及预期价格。锂价格的下降可能对公司的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均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根据伍德麦肯兹报告，其他可能影响锂价格的因素包括全球经济增长、供需动力、生产成本变动（包括能源、原材料及劳动力成本）、运输成本变动、汇率变动、商品库存以及技术发展。公司无法保证锂的价格将不会下跌。该等因素可能以各种方式对业务、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锂价格的大幅或持续下跌可能导致客户不愿按预先约定的定价条款履行其购买产品的合约承诺；

（2）锂价格的大幅或持续下跌可能导致营业收入及盈利能力降低；

（3）锂价格的大幅或持续下跌可能导致锂产品价值下跌（包括公司持有 SQM 股权投资的减值亏损），其可能导致对资产的减值；

（4）如锂产品的生产不再具有经济可行性，则可能会减产或停产。

另一方面，如果锂产品价格大幅或持续大幅上升，则可能导致客户寻求其他更实惠的产品替代锂产品，从而导致市场对该项目生产的锂产品的需求减少，进而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总的来说，锂资源相对于其他有色金属行业来说，具有一定的行业特殊性，尽管锂价存在周期性的价格波动风险，但下游终端特别是新能源汽车和储能产业未来的高成长预期、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是客观存在的，因此从中长期来看，公司认为锂行业基本面在未来几年仍将持续向好。此外，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同意广州期货交易所（以下简称“广期所”）碳酸锂期货及期权注册。2023 年 7 月 21 日，碳酸锂期货在广州期货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碳酸锂期货、期权上市有利于完善碳酸锂价格形成机制，提升锂市场价格透明度，并推动锂行业长远发展。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广州期货交易所碳酸锂指定交割厂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广期所申请碳酸锂指定交割厂库的资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提交申请材料，办理其他相关事宜。2023 年 11 月 27 日，广期所发布了《关于调整碳酸锂期货指定交割库、质检机构的公告》（广期所发〔2023〕268 号），决定新增公司为碳酸锂期货交割厂库，自广期所公告之日起生效。公司申请成为广期所碳酸锂指定交割厂库有利于公司将现货市场、期货市场、交割厂库三者有机结合，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未来，公司将继续依托资源和成本优势，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加快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稳步提高工艺技术水平，加大与锂上下游产业链的合作，通过不断提升公司的内在价值和创新能力的方式，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以应对锂价格周期性波动可能会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2、产能爬坡进度不达预期，导致项目收益延缓，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2022 年 11 月，公司奎纳纳工厂一期氢氧化锂项目产品样品已经第三方产品认证机构中国 SGS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产品样品符合 GB/T26008-2020 标准。截至目前，奎纳纳工厂产品已取得送样客户 SK On Co. Ltd 和 Northvolt ETT AB 的认证通过，并于 2024 年 1 月开始发货。

公司奎纳纳工厂一期氢氧化锂项目自 2022 年 12 月实现商业化生产以来，2023 年 1-4 月稳定生产，处于产能爬坡阶段；2023 年 4 月按计划开启设备检修，后遇到相应技术问题，已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恢复生产，至今处于产能爬坡阶段。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遂宁天齐“年产 2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竣工进入带料试车阶段。后经过反复调试和优化，安居项目首袋电池级碳酸锂产品通过公司内部实验室取样检查，并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确认所有参数达到电池级碳酸锂标准。后续，公司将持续调试和优化安居项目，以实现产品的连续稳定生产。

以上项目达产之前还需要按照逐步提高负荷率进行产能爬坡；在产能爬坡过程中，如出现对质量和产量有影响的问题，还需要进行局部工艺优化和技术改造，以逐步达到设计产能。如果锂价格下跌叠加如上述各步骤的实现时间不达预期，将延缓项目收益的实现，并将在一定时间内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公司在相关项目上已投入资本性支出，投入成本的增加可能会导致投资回报不如预期，同时会增加相应的资金成本、转固后的折旧费用以及其他运营成本。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上述项目持续投入成本、投产和爬坡进度情况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的潜在不利影响，积极委派专业技术人才参与和支持项目爬坡工作，力争以此加快项目达产进程，早日发挥项目效益。

3、地缘因素及逆全球化的风险

在全球清洁能源转型的背景下，各国逐渐意识到锂作为能源金属的战略意义，相继明确关键金属保护计划。智利、墨西哥等国开始提出锂资源国有化。另一方面，全球主要资源国更加倾向于推动本土锂产业链的上下游一体化建设，进一步享受锂资源加工环节的附加值。部分国家开始转向贸易保护主义，一定程度上以补贴、高额关税等方式希望能扶植本土企业发展。澳大利亚锂矿企业普遍推出了本地的锂化工产品冶炼产能建设规划，美国实施《通胀削减法案》以支持投资其国内能源生产和制造业；美国发布关于“外国关注实体”定义的解释性指南，旨在限制特定外国关注实体在美国国内电池供应链中的参与；加拿大通过修订其外国投资法，对外国投资者在特定领域（如：关键矿物、人工智能等领域）的投资加大审查权力。我国锂电产业链公司可能会面临来自国际市场的挑战，对公司的长期战略布局、应对策略和适应能力等提出了较高要求。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寻求合作伙伴，以扩大对高质量锂矿资源的布局，尝试开展战略合作；同时，公司将继续和全球领先的矿业企业合作探索新的锂资源开发机会，从而拓展高质量的锂矿资源布局。在确保生态安全前提下，公司还将加快推进国内锂资源开发步伐，进一步优化产业链布局。

4、安全环保风险

作为锂矿开采和锂化工材料的生产企业，公司在采矿及项目建设中，可能从事若干具有固有风险及危害的活动，如高空作业、使用重型机械等，若出现矿山地质灾害防治措施不到位、员工误操作或设备故障等情况，可能导致会影响生产或造成人身伤害的安全事故。同时，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部分辅料对人体具有一定的危害性，如防范措施不到位或出现有毒气体、强酸强碱等液体泄漏，将有可能导致生产中断、甚至产生法律责任从而影响公司的良好声誉和企业形象。另外，公司作为生产型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三废”，在环保设备出现故障或特定情况下，可能导致排放参数不达标而被主管部门处罚，故也存在一定的环保风险。

应对措施：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公司已成立 EHS 部（环境健康安全部），目前已配备相应的专业人员。公司将继续坚持“高质量、高标准、高效率”的项目建设、运营管理方针，在可行性和项目设计时依照最新监管标准，对安全环保风险因素进行充分论证，并优先关注和前瞻性设计；持续对现有产线进行全自动化改造，增加运行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尽量减少人工操作环节，减少安全环保风险点；新建项目将全部采购一流供应商提供的安全性高、环保节能、效率高的生产设备，生产线实现全自动化、智能化、互联网化，实时监测、预警、传输、反馈，及时排除隐患；同时，继续为员工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加强全员安全生产和清洁生产方面的培训和考核，重视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坚持对安全环保应急预案的持续完善和员工预防性演练，从根本上防控安全、环保问题。2023 年 11 月，公司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安全生产委员会作为公司安全生产工作的最高领导和决策机构，牵头负责组织、协调、监督、检查、指导、考核和领导公司生产安全、消防安全、职业健康和劳动保护、应急救援、环境保护等各方面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未来将通过履行安全生产委员职责，保障企业稳定运营、推进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将定期组织 EHS 管理培训会，并于每年 11 月-12 月举办 EHS 倡导周系列活动，以提升公司全体员工对 EHS 的认知和技能。此外，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并新增一

名拥有 ESG 与可持续发展背景的董事。通过提升公司董事会专业背景多元化程度，公司将从 ESG 与可持续发展战略层面，提前识别潜在环境保护及绿色发展相关风险，提升公司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水平。

5、IGO 交易可能存在的潜在税务风险

2021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 TLEA 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澳大利亚上市公司 IGO；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 TLEA 注册资本的 51%，IGO 的全资子公司 IGO Lithium Holdings Pty Ltd 持有 TLEA 注册资本的 49%。截至目前，该交易已实施完成。目前澳大利亚税务局仍在就上述交易的交易结构（包括内部重组的实施步骤）可能产生的税务影响进行审查和评估。如果澳大利亚税务局的审查意见认为该交易结构未实质性符合澳大利亚《所得税法案-1936》一般反避税条款，由此可能导致包括但不限于内部重组涉及的 TLA 股权转让不予适用同一合并纳税集团下的资本利得税豁免，同时可能产生应付税款总额 25%-100%的罚款、利息等额外的税务成本，从而增加本次交易的税务负担，对公司当期或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尚未收到澳大利亚税务部门的审查或评估意见，实际影响金额和评估时间尚具有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 IGO、IGO Limited 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签署了《税务分担协议》，双方同意，如经澳大利亚税务局审查和评估后确认内部重组实施步骤将产生资本利得税，IGO 和 IGO Limited 同意在不超过该《税务分担协议》约定的最高总额的前提下，基于其在合资公司 49%的股权比例与 TLH 分担该税务责任。目前，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正在就税务审查事宜与澳大利亚税务局积极沟通协商，配合相关税务审查事宜，以期尽可能避免或降低该税务审查可能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

6、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面临与汇率波动相关的风险。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澳元有关，存在因美元、澳元汇率波动引致的业绩波动风险。汇率波动可能会增加以人民币计量的海外业务成本或减少公司以人民币计价的海外业务收入，或影响公司出口产品的价格以及公司进口设备及材料的价格。由于外汇汇率波动而导致的任何成本增加或收入减少均可能对公司的利润产生不利影响。因汇率波动引起的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的减少或增加也可能对公司利润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在中国境外存在重大股权投资，随着公司海外业务进一步拓展，公司的外汇计量资产及负债预计也将增加。由于记账本位币的不同，公司存在由于外币折算影响财务报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审批及管理的相关制度，在确保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授权管理层选择采取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期权等金融工具灵活操作，降低因汇率变化给公司盈利水平带来的不利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 年 03 月 31 日	网络及电话会议	其他	其他	机构及个人	2022 年业绩说明会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002466 天齐锂业业绩说明会、路演活动信息 20230331》（编号：2023-001）
2023 年 06 月 16 日	天齐锂业成都总部二楼大会议室	实地调研	其他	机构及个人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与投资者互动交流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 6 月 16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2）
2023 年 08 月 31 日	同花顺路演平台	其他	其他	机构及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 8 月 3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3）

				个人		
2023年09月01日	天齐锂业成都总部三楼大会议室（线上）	其他	机构	机构	投资者交流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年9月1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4）
2023年09月22日	中金香港国际金融中心一期办公室19楼1903	其他	机构	机构	投资者交流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年9月2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5）
2023年09月27日	天齐锂业成都总部六楼大会议室	其他	其他	机构及个人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与投资者互动交流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年9月2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6）
2023年10月19日	深交所西部基地	其他	其他	机构及个人	“行业标杆奠基础-集体交流活动”之天齐锂业与投资者互动交流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年10月1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7）
2023年10月26日	天齐锂业成都总部709会议室（线上）	其他	机构	机构	2023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年10月2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8）
2023年11月17日	天齐锂业成都总部六楼大会议室	其他	个人	个人	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与投资者互动交流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年11月1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3-009）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公司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结合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等情况，于2024年3月2日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司具体举措如下：

（一）继续秉持“夯实上游、做强中游、渗透下游”的发展战略

1、继续夯实上游锂资源布局

公司将继续贯彻全球化产业布局的理念，加大对上游资源布局，持开放合作的态度继续关注全球范围内优质的锂资源项目，不断夯实公司锂资源领先地位，为公司长期稳定的资源自给能力提供更多保障。

2、聚焦增产扩能，稳步有序推进项目建设

公司将延续既有的“垂直一体化整合”的商业模式，在优质资源基地扎实的资源保障下，结合市场情况稳步落实、有序推进基础锂盐产能扩张计划，进一步发挥产业链协同效应。

3、与价值链上下游的头部企业建立多种形式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公司将继续战略布局新能源价值链上的新能源材料及包括固态电池在内的下一代电池技术厂家，并与其开展更深的合作关系，例如在前驱体生产、电池回收等业务中进行合作，关注电动汽车和储能应用领域的投资机会，积极参与下游的投资布局，为更好利用锂在新型电池应用方面的未来趋势做好准备。

（二）加快科技转型步伐，打造招才引智平台

未来，公司将持续技术创新，推进成果转化。在新型节能金属锂提取技术方面，继续探索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及新型提锂技术，完成下一代固态电池关键原材料相关的产线建设支持相关工作；对现有的电池回收工艺进行优化，搭建电池回收相关

的高值化利用路径。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现有科技成果转化和实际应用，寻求新的突破点，积极开展市场拓展，结合市场需求做好成果评估和成果孵化。

（三）坚守工匠精神，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未来，公司将继续利用深厚的技术积累，在积极提升各基地工艺、质量关键指标的同时，为国内外在建项目和新建项目的工艺路线确定、优化、项目实施输出工艺技术支持。

（四）持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高效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将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合法合理地展示公司投资价值，在公司治理、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合理合法价值管理等具体工作方面，注重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坚决避免内幕交易，做好维护市场公平性的表率。此外，考虑到有色金属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且受多种因素变化的影响，锂产品价格呈现波动性，当前以及预期的供求变动都可能影响锂产品的当前及预期价格，进而对产业链上下游企业产生影响。公司将主动加强与投资者沟通，通过业绩说明会、路演等方式，充分向投资者说明公司行业属性、改善投资者预期，引导市场科学、理性看待锂产品价格的周期性波动，引导长期资金和“耐心”的资本入市，以提升市场内在稳定性。

（五）以投资者为本，重视投资者回报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守诚实守信、真实透明、规范治理的理念，通过专注主业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增强回报投资者的能力，在资本市场制度和框架下，在保证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合理制定利润分配政策，研究和制定与“质量回报双提升”相关的具体政策方案，让投资者持续、更多共享公司的发展成果。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到香港上市公司对公司章程作补充修改的意见的函》《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总裁（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相关的制度。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精神重新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同时在兼顾 H 股发行上市要求的基础上聘任了四位独立董事（其中 1 名独立董事常驻香港），形成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基本框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

公司股东大会享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合法权利，依法行使对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的决定权。

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和 ESG 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作为辅助董事会行使权力的内部常设机构。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涉及专业领域的事务须经过专门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以利于独立董事以及相应专业背景的董事更好地发挥作用。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财务负责人等履行职责的合法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监事会为切实履行监督职能，列席董事会会议和大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并对属于监事会职责范围的事项通过深入讨论发表意见，并做出决议，确保公司的财务活动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督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切实履行忠实、勤勉的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新任独立董事和监事会主席调研了射洪基地、重庆基地，并统筹安排独立董事和监事前往澳洲和江苏张家港进行实地调研活动，与公司总部财务部、采购部、ESG 与可持续发展部、销售部等职能部门沟通，倾听并收集独立董事及监事对公司生产运营的相关建议和意见，以便持续优化公司的经营及治理体系。

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公司健全了与生产经营管理相适应的管理机构，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分工，形成了职责明确、相互制约、有效运转的工作机构，确保董事会、管理层决议和决定的严格执行。报告期内，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诚信正直的企业文化发展，保护公司及所有投资者利益，经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原“审计部”名称变更为“监察审计部”，并在其原审计职能的基础上新增了监察相关职能。除此以外，为完善公司工程项目的成本管理，董事会于 2024 年 1 月审议通过公司新增设立“成本管理部”，以期能更好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结构，管理公司的成本支出，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决策、执行、监督机构各司其职，权责分明、科学决策、有效制衡、协调运转。为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提供支持，董事会办公室收集、整理公司重大项目情况报告、公司舆情分析报告和投资者行为分析报告、资本和证券市场（A+H）监管合规和案例观察（半月刊），定期向其汇报；对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及董事、监事的相关意见和建议，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及时跟踪、汇总、分析并反馈给相关人员，以形成完整的决策及执行流程闭环。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对海外控股子公司的公司治理和运营管理工作，不断拓展对控股子公司的治理管控维度，深化公司与海外控股子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的沟通参与程度。2023 年，公司继续从总部国内各生产基地抽调多组技术专家组成赴澳运营支持团队，在奎纳纳工厂提供运营管理以及生产技术专业支持。同时，公司总部也积极组织 TLEA 管理层和奎纳纳技术团队到国内生产基地参观访问，交流学习国内成熟、先进的运营管理体系和生产技术经验，进一步加速奎纳纳工厂调试爬坡进程。报告期内，公司在澳洲控股子公司文菲尔德的公司治理工作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派出董事在文菲尔德董事会层面积极参加各项董事会议和战略讨论会议并履行相关决策，同时在文菲尔德管理层面更深入沟通，与其他股东代表共同组建多个专项小组委员会，定期组织会议讨论文菲尔德生产运营、重大项目、年度预算、技术改造以及战略发展相关的多个专项工作进展，增进股东对文菲尔德各项事务的了解掌握程度，同时利用股东资源、优势互补帮助文菲尔德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实现其快速发展，从而使得股东在文菲尔德权益得到有效保障。此外，公司持续加强与海外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之间的

交流沟通。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企业制度体系，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公司对部分内部制度进行了修订完善，并新增一项管理制度：

序号	制度名称	备注
1	《公司章程》（2023 年 12 月修订）	修订
2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2023 年 3 月制定）	新增
3	《融资管理制度》（2023 年 3 月修订）	修订
4	《财务管理制度》（2023 年 3 月修订）	修订
5	《对外捐赠制度》（2023 年 4 月修订）	修订
6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2023 年 10 月修订）	修订
7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 年 12 月修订）	修订
8	《境外发行证券及上市相关的保密及档案管理制度》（2023 年 12 月修订）	修订
9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 年 12 月修订）	修订
10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 年 12 月修订）	修订
11	《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 年 12 月修订）	修订
12	《董事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 年 12 月修订）	修订
13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23 年 12 月修订）	修订
14	《董事会议事规则》（2023 年 12 月修订）	修订
15	《监事会议事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	修订

注：公司现行有效制度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指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香港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同时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维护了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与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2023 年度公司治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过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三次临时股东大会，A 股、H 股的类别股东大会各一次，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并聘请律师现场见证，对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等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

股东大会为全体股东提供充分行使权力的平台，同时设有股东发言环节，股东可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以确保中小股东的话语权；公司董事、监事通过股东大会认真、详实地答复中小投资者的质询和疑问，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在股东大会中对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公司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结果，最大限度地提高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的程度，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认真听取中小投资者的声音和建议，积极论证后，对合理的内容认真采纳执行。



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现场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按照相关规章制度，严格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不存在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公司资金或要求公司为其担保或为他人担保的情形。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积极参与公司及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专题培训和四川证监局组织的监管工作会议，积极与证券监管机构保持沟通，贯彻落实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相关工作推进，贯彻落实监管指示精神。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8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开展工作，出席公司董事会，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2 次董事会会议讨论和审议各项议题。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规范运作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忠实履行董事职责与义务，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认真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切实有效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报告期内，所有董事均通过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了每一次会议，未有缺席或委托投票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按照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积极参加公司组织的合规培训，并对公司决策事项、日常经营活动提出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按照《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有五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全部由独立董事构成；提名与治理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人数占比均达到三分之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客观、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

除此以外，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通过定期向全体董监事汇报公司重大项目的工作进展情况、股东结构变化情况和媒体舆情的方式，协助董事、监事及时充分掌握相关信息，以便于董事、监事更完整、充分的履行相关职责。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 3 人。公司监事会主席由独立第三方专业人士担任，有力确保了监事监督职能的独立、客观发挥。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各位监事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并监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激励、奖励机制的建立及实施。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 2022 年的高管绩效考核成效，结合公司发展现状，以公司经营目标责任为基础、实际工作业绩为依

据，遵从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认真、多次讨论并优化调整了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的绩效考核指标，以期能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激励机制，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促进提升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效果，确保公司经营目标和战略的实现。

（六）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相信双向、透明、定期的沟通能够帮助公司有效了解并回应各利益相关方的期望及诉求。基于利用相关方权利—利益模型，与主要利益相关方群体搭建常态化的沟通机制，充分尊重和维持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股东、员工、供应商、客户、社区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坚持以负责任的方式提升运营效率与公司竞争力，以保障股东权益、提升企业价值、维护员工权益、关注环境保护、推进“精准扶贫”，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教育慈善事业，共同推动公司及所在地区的持续、健康发展。

（七）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开，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或提前透露非公开信息的情形。此外，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流程，确保公司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根据《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发布的《证券及期货条例》等境内外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董事会于报告期内制定了《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更新了《境外发行证券及上市相关的保密及档案管理制度》。

公司明确董事长为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日常事务。公司指定《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报告期内公司共发布 A 股定期报告 4 份和 H 股中英文定期报告 8 份，巨潮资讯网披露公告及文件共计 145 份，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披露中文公告及文件 145 份、英文公告 73 份，未出现公司发布的新闻早于公告的情形，不存在媒体采访和投资者接待中违规披露的情形，不存在因市场质疑而进行澄清或说明的事项。根据深交所发布的上市公司 2022 年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公司获得信息披露最高评级“A”，体现了深交所对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及有效性、投资者关系维护、履行社会责任等方面的高度认可，展现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的形象。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一如既往地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明确公司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主要负责人，组织实施投资者关系的日常管理工作；明确董事会办公室为专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执行工作。2023 年，公司持续通过多语言版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中英文投资者关系微信小程序、公司公众号、资本市场相关平台公司官方号等公司自媒体平台及时发布投关活动、更新公司资讯、展示重要信息；为方便境内外多地投资者同步获取公司相关讯息，公司在官网中英双语版投资者关系专栏的基础上新增西班牙语版，拓宽公司官方投关信息和资讯的触达面；在年报等定期报告披露后的重要事件节点，公司及时通过投资者关系小程序和官方公众号发布一图读懂定期报告长图，以便利投资者更直观和迅速地了解主要的财务和运营信息。同时，公司还通过认真接听并耐心回应投资者热线的来电、回复投资者邮件问题与互动平台疑问、组织或参与各类会议等畅通高效的沟通途径，积极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及时解答投资者疑问、收集投资者建议、回应投资者诉求。

公司董事长、董事会和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通过举办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定期报告业绩交流会、重大事项投资者电话会、组织股东大会投资者交流、参加深交所上市公司集体交流活动、境内外券商策略会、专题交流会等形式，及时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业绩情况、重大事项进展、长期战略规划等情况进行充分交流，使投资者可以更全面地了解公司基本面与长期价值，同时及时披露投资者交流情况记录，主动向广大投资者同步分享公司重要信息，避免或降低公司与投资者之间信息不对称带来的影响。2023 年度，公司共计发布 9 份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以线上、线下方式累计接待机构及个人投资者、分析师、媒体等资本市场相关方数千人次，接待人次较 2022 年有所增多，关注度亦显著提升。其中，公司在《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的第二天开市前采用视频直播实时连线互动结合线上文字答疑的方式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便利境内外各地的机构及个人投资者通过远程实时参加公司线上业绩说明会的方式第一时间获取相关资讯、及时了解重要信息；同时，公司对本次业绩说明会设置了回放功能，并在会后及时以文字形式回复投资者在线提出的相关问题，尽快整理业绩说明会交流记录、形成公告文件进行发布，以方便未能及时参会的投资者观看此次会议、了解交流情况。本次年度

业绩说明会的在线点击量接近 10 万次、远超 2021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参会人次，实现了市场主要机构及个人投资者、A+H 股专业分析师的广泛覆盖。此外，公司还以文字直播答疑结合视频及图文展示公司要点的形式举办了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直播中，公司通过财视视频速览、图解经营情况、董事长语音致辞等方式生动地展示了公司重要信息，传达了治理层和管理层对投资者的关怀，获得市场高度关注，会议期间累计访问数量超过 17 万人次。

报告期内，公司还多次参加深交所组织的上市公司与投资者交流活动，如通过“行业标杆奠基”上市公司集体交流活动与资本市场投资者进行积极互动，并通过在互动易平台进行图文并茂的实时直播的方式向广大未能现场参与的投资者同步有效传达公司信息和资讯。

2023 年，为丰富公司与资本市场相关方的交流形式、拓宽公司与资本市场的连结渠道，公司开设兴隆湖说“Li”系列活动并举办了 2 场主题论坛，汇聚投、研、产、学等资源，聚集行业分析师、投资人等资本市场相关方畅所欲言、真诚交流，既从资本市场中汲取高质量的专业见解、倾听相关方的声音和建议，也向资本市场展示公司价值、传达公司观点，充分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

公司重视全体股东的权益，从股东沟通、股东关系维护、股东服务、保障股东利益等多方面做好相关工作。比如，为公司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和优质服务，安排专人做好股东接待和专门服务，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在股东大会和投资者调研活动中认真答复投资者疑问，与参会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与交流；保护好中小股东相关权益，股东大会上对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结果，最大限度地提高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决策的程度，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多渠道认真听取中小投资者的声音和建议，及时收集、完整记录并积极论证后，对合理的内容认真采纳执行。

公司非常重视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日常顺畅沟通交流，为及时解答各类投资者疑问、回应投资者诉求，公司为 A+H 股投资者设立了专门的投资者热线电话和电子邮箱以供投资者随时交流和咨询，并对投资者沟通过程及反馈情况建立沟通台账进行专门管理，定期复盘。2023 年，公司平均每个工作日接听投资者来电约 8-12 通，全年合计接听电话超过 2,370 通，通过 IR 热线共回复问题超过 3,500 个。同时，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互动易”及时、积极回答投资者提问，2023 年度共回复 473 条问题、回复率为 100%。报告期内，公司通过 IR 热线电话、“互动易”平台及日常答疑等多种方式共计回复投资者问题超过 4,300 个。

在与投资者的交流中，公司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积极响应投资者诉求、充分解答投资者疑问，及时有效客观地传递公司基本面和价值，注重投资者感受，认真听取投资者反馈，尊重投资者建议并做好及时记录、披露、传达和改善。对股东关注的行业趋势、市场动态、企业基本面等关键信息进行收集汇总，实现公司投资者关系的精准管理。

2023 年度，公司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目标，从合规化、制度化、国际化、系统化、专业化、精细化、数字化、多样化八大维度出发，进一步提升公司境内外投资者关系管理与资本市场沟通工作，持续深化主动、双向互动的投资者沟通模式，确保公司与资本市场准确、及时、高效的信息交互传导，实现了全面、精准、清晰、专业的 A+H 股国际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鉴于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的优秀实践，公司健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体系构建作为范例被编写入由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资本市场学院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编制的《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年度报告(2022)》中。

（九）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员工、中介机构或任何第三方知情人在内幕信息依法公开披露前，填报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签订保密协议并存档，及时记录内幕信息各流转环节的知情人及其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地点、依据、方式和内容等信息，明确其保密义务，便于进行内幕知情人管理和强化内幕交易防控。同时，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还制作了包含最新法律、法规和经典案例在内的合规培训课件，并不定期进行更新，每个月通过邮件向控股股东、全体董监高和关键岗位人员进行关于内幕信息保密义务、内幕交易的认定、信息披露规则等专题培训；根据内幕信息不同性质和阶段收集相关真实案例，对专门人员进行专题培训，明确其责任义务，严防内幕信息泄露；通过组织保荐机构和 A 股、H 股证券律所等专业机构对公司董监高和关键岗位人员进行现场培训，加强宣讲力度，进一步强化各相关人员的合规风险防范意识；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坚持在敏感时间点和重要窗口期，通过梳理具体规则条文向重点人员以邮件等方式提示合规风险，明确具体的禁止行为，将合规管理贯穿于内幕信息从发生到传递的每一个阶段。除此以外，公司在接待投资者和媒体前，均要求投资者和媒体签署《承诺书》并与投资者关系活动档案一并妥善保管，避免和防止泄密及可能由此导致的相关内幕交易。

（十）监察和内部审计

2023 年底，为完善公司治理架构，加强反腐败文化建设，深化审计成果，在原审计部内部审计职能的基础上，新增监察职能，并完成部门更名，正式成立监察审计部。经董事会审批，监察的主要职能为对各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职、廉洁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高风险业务流程进行深入调查，接受投诉举报和根据审计结果开展深入调查，必要时启动司法调查程序，对员工进行廉洁教育宣传和培训，加强与外部监管机构、司法机关的沟通交流。由于监察职能为 2023 年底增设，年内主要开展了建章立制、团队组建及 2024 年监察工作方案策划等基础工作。

内部审计方面，通过定期内控检查及不定期专项检查，持续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内控工作质量的持续改善与提高。对在审计或调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缺陷，监察审计部依据问题严重程度向审计与风险委员会、监事会或管理层报告，并将整改完成率与高管年度绩效挂钩，促进整改落地，形成内部控制闭环机制。同时，为保证部门制度、流程的一致性及适用性，监察审计部定期对部门制度、流程进行评审。报告期内，优化整合内部审计工作流程制度 5 份关于反商业贿赂的报销审批流程，提高内部审计工作质效。

在奎纳纳 1 期项目转入商业化运营后，报告期内，内部审计帮助海外子公司完善内部控制评价体系，协助 TLK 公司编制完成内部控制矩阵，通过建立培养海外子公司自查自纠的能力，提高公司整体风险管理能力及运作效率。

报告期内，监察审计部继续围绕“反商业贿赂”主题，进行了以中高层为重点，面向全员的培训活动。通过开展宣扬诚信正直的企业文化活动，让公司全体员工了解反腐败机制实施的具体预防控制、流程措施、工作程序，避免逾越职业道德和法律的红线。

报告期内，通过内部审计对公司主要在建工程日常巡检，加强对在建项目安全、质量、进度、成本的过程控制。同时在项目建设各主要阶段实施后，对风险较大的事项进行抽查复核，提出整改意见和建议，减少和规避项目风险。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独立运行，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锂精矿开采、加工和销售及锂化工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之间不存在竞争关系或业务上的依赖，公司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拥有独立且完整的供应、研发、生产和销售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涉、控制。

（二）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相互独立，有独立完善的人事制度和劳资管理体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或其关联企业担任任何职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个人干预或超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三）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存在被其违规占用、支配的情况。公司的资产完整，拥有与生产经营范围相适应的生产设备、辅助生产设备和专利等资产，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与支配权。

（四）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各职能部门在权责、人员等方面与控股股东之间完全分开，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不存在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影响本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形。

（五）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健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核算，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财务、会计活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不与控股股东、关联企业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4.89%	2023 年 04 月 14 日	2023 年 04 月 1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6.14%	2023 年 06 月 16 日	2023 年 06 月 1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5.43%	2023 年 09 月 27 日	2023 年 09 月 2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	临时股东大会	35.75%	2023 年 09 月 27 日	2023 年 09 月 2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	临时股东大会	32.43%	2023 年 09 月 27 日	2023 年 09 月 2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07%	2023 年 11 月 17 日	2023 年 11 月 1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	任期起始	任期终止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其他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
----	----	----	----	----	------	------	----------	----------	----------	--------	----------	------

				状态	日期	日期		(股)	(股)	(股)		变动的 原因
蒋卫平	男	69	董事长	现任	2007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蒋安琪	女	36	副董事长	现任	2017 年 02 月 10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向川	男	6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02 月 28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唐国琼	女	6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11 月 04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黄玮	女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6 月 22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吴昌华	女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04 月 14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夏浚诚	男	51	董事/ 总裁	现任	2021 年 01 月 15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邹军	男	51	董事/ 执行 副总裁/财 务总 监	现任	2007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643,637				643,637	
王东杰	女	56	监事会 主席	现任	2023 年 04 月 14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陈泽敏	女	50	监事	现任	2021 年 09 月 29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胡轶	男	43	职工 代表 监事	现任	2021 年 09 月 13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郭维	男	53	执行 副 总 裁	现任	2009 年 05 月 18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439,540				439,540	
刘莹	女	49	执行 副 总 裁	现任	2021 年 02 月 23 日	2026 年 04 月 13 日						

熊万渝	女	48	高级副总裁	现任	2021年02月23日	2026年04月13日						
张文字	男	45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现任	2021年12月23日	2026年04月13日						
李果	男	41	副总裁	现任	2022年04月28日	2026年04月13日						
潘鹰	男	51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02月10日	2023年04月14日						
严锦	女	49	原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7年02月10日	2023年04月14日						
阎冬	男	50	原高级副总裁	离任	2015年12月25日	2023年04月14日	444,020				444,020	
合计	--	--	--	--	--	--	1,527,197	0	0	0	1,527,197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吴昌华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年04月14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选举产生
王东杰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3年04月14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选举产生
熊万渝	高级副总裁	任免	2023年07月13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聘任原副总裁熊万渝女士为高级副总裁
潘鹰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4月14日	换届后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严锦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4月14日	换届后不再担任监事会主席
阎冬	高级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23年04月14日	换届后不再担任高级副总裁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简介

姓名	个人履历
蒋卫平	中国国籍，生于1955年，大学本科学历，2011年9月获中华人民共和国机械电子工业部认证为工程师。蒋卫平先生自2007年12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其主要负责公司全面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以及作出主要战略决策。蒋卫平先生于锂行业拥有逾20年的经验，其于2003年成立天齐集团，并自成立起担任天齐集团董事长，2004年10月通过天齐集团收购射洪锂业（天齐锂业前身）。其于2011年8月至2012年12月兼任公司总经

姓名	个人履历
	理，此后自 2011 年 9 月起担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锂业分会副会长。蒋卫平先生于 2023 年 6 月起兼任天齐集团总经理。
蒋安琪	中国国籍，生于 1987 年，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蒋安琪女士自 2017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于 2022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其主要负责协助本公司制定战略及投资规划，以及协助董事长作出主要战略决策。蒋安琪女士于锂行业拥有近 10 年的经验，自 2016 年 2 月及 2018 年 7 月起分别担任天齐集团副总经理及董事，于 2021 年 8 月至 2023 年 6 月担任总经理，并于天齐集团及其附属公司担任多项职务。此外，蒋安琪女士自 2021 年 7 月起担任公司多家子公司董事职务。
向川	中国国籍，生于 1958 年，商业经济学硕士。向川先生自 2020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利用其在财务、企业管理及上市公司治理风险领域的专长，为公司提供审计、风险识别、风险防范及公司合规运作方面的专业建议，负责监督本公司的营运及管理并就此提供独立意见。向川先生于 1997 年 11 月加入通威股份有限公司（600438.SH），任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至 2004 年 10 月。其亦于 2004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000876.SZ）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向川先生自 2015 年 3 月至 2022 年 9 月担任西安三角防务股份有限公司（300775.SZ）独立董事，2018 年 11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成都蜀采商务咨询中心董事长兼总经理，自 2019 年 10 月起担任龙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自 2020 年 4 月起任四川羌山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自 2020 年 10 月起担任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1156.SZ）独立董事，自 2022 年 9 月至今任雅安百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自 2023 年 1 月起担任希教国际控股有限公司（01765.HK）独立非执行董事。
唐国琼	中国国籍，生于 1963 年，会计学博士。唐国琼女士自 2020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利用其在财务、会计领域的专长，为公司提供审计、风险识别、风险防范及战略发展方面的专业建议，负责监督本公司的营运及管理并就此提供独立意见。唐国琼女士作为财务与会计行业的专家，自 2009 年 12 月起担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曾发表过多篇学术论文，并参与会计学教材编写。唐国琼女士曾于多家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包括：于 2008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职于创意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00366.SZ），于 2011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职于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002651.SZ），于 2012 年 3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职于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600828.SH），于 2012 年 3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职于四川迅游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467.SZ），于 2014 年 2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职于四川西部资源控股有限公司（600139.SH），于 2015 年 4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职于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600644.SH），自 2016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职于西藏新博美商业管理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及成都东骏激光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9 年 1 月至 2024 年 1 月担任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88117.SH）独立董事。此外，唐国琼女士自 2018 年 7 月起担任北京世纪德辰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现称北京德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 2019 年 6 月起担任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00608.SZ）独立董事，自 2021 年 5 月起担任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600101.SH）独立董事。此外，唐国琼女士现任四川省科技厅科技项目计划财务评审专家。
黄玮	中国香港籍，生于 1968 年，香港大学房地产经济学博士，中山大学数学荣誉硕士。黄玮女士自 2022 年 6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利用其在资产评估、金融和财务分析、ESG 策略、商务咨询、风险识别及风险防范的专长，负责监督本公司的营运及管理并就此提供独立意见。现任香港评值国际有限公司的创办人及董事总经理、

姓名	个人履历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香港分所）所长以及天福（开曼）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首创钜大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持有美国评估师协会高级评估师、特许皇家测量师学会专业会员和香港注册商业评估师资格。
吴昌华	美国国籍，生于 1965 年，山东大学外文系英美语言文学学士，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新闻系硕士，美国马里兰大学公共事务学院环境政策与生态经济学硕士。吴昌华女士曾先后担任中国环境报英文版编辑，美国世界资源研究所中国项目主管，美国 ENSR 国际环境咨询中国区总经理、英国气候组织大中华区总裁以及朗天众创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创始人兼总裁，现任美国里夫金办公室亚洲主任、亚太水论坛执委会主席、新加坡 CN Innovation 首席战略官、未来创新中心主席、日本清凉地球创新论坛（ICEF）指导委员会委员、亚洲开发银行水安全顾问委员会委员，在 ESG、可持续发展和新能源领域拥有丰富的经验和专业见解。
夏浚诚	中国香港籍，生于 1972 年，澳洲悉尼科技大学工程管理硕士，香港中文大学商学院 MBA/EMBA，奥地利因茨布鲁克管理中心核心商业管理专业研究生；在读企业管理博士；夏浚诚先生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起担任公司总裁，于 2021 年 2 月 1 日起担任公司董事，其主要负责本公司全面及日常管理。在加入公司前，夏浚诚先生于 1997 年 8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职于 Olip Italia S.p.A 及施华洛世奇（奥地利）工具制造公司。其亦于 2011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职于奥地利斯太尔公司，其中 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8 月担任奥地利斯太尔 CEO 兼董事总经理，并于 2019 年 8 月至 2020 年 12 月担任奥地利斯太尔亚太区负责人。此外，夏浚诚先生目前担任公司多家子公司董事职务。
邹军	中国国籍，生于 1973 年，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邹军先生自 2007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自 2021 年 2 月起兼任执行副总裁，主要负责本公司财务、会计及税务事务。邹军先生于财务及会计行业拥有近 20 年经验。在加入公司前，邹军先生于 1998 年 9 月至 2007 年 7 月分别担任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兼高级经理。其随后于 2007 年 12 月加入天齐锂业担任董事兼总会计师。此外，邹军先生目前担任公司多家子公司董事职务。

2、监事会成员简介

姓名	个人履历
王东杰	中国国籍，生于 1968 年，四川大学法律系学士，工商管理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具有法律职业资格。王东杰女士自 2023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其负责主持监事会的全面工作以及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职责履行情况。王东杰女士曾先后在四川省纺织厅纺织工业供销公司、西南纺织市场和四川蜀联纺织股份公司进出口分公司工作；1999 年 5 月起在四川省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就职，先后从事审计监察、诉讼与非诉讼法务、风险控制及合规管理等工作。
陈泽敏	中国国籍，生于 1973 年，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陈泽敏女士自 2021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监事，负责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陈泽敏女士 2001 年 12 月至 2013 年在成都天齐机械五矿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就职，先后担任财务主管、财务经理等职务，2013 年至今在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就职，先后担任资金部经理、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财务总监、高级副总裁职务。
胡轶	中国国籍，生于 1980 年，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胡轶先生自 2021 年 9 月起担任职工代表监事，其负责监督董事及高级管理层的职责履行情况、管理审计团队根据年度审计计划执行审计任务并确保遵守外部法规以及内部政策及程序，并定期直接向审计与风险委员会报告。胡轶先生亦自 2021 年 5 月起担任公司审计总监。胡轶先生先后在重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富登信贷公司担任审计项目经理、高级审计经理和审计助理总经理等职务。其于 2015 年进入马上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审计总监一职；2016 年 9 月加入法国独资企业美兴小额贷款公司，担任中国区审计负责人；2019 年加入苏宁金融集团，担任审计总监。

3、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姓名	个人履历
夏浚诚	公司董事、总裁（总经理），主要工作经历详见“1、董事会成员简介”。
邹军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执行副总裁，主要工作经历详见“1、董事会成员简介”。
郭维	<p>中国国籍，生于 1970 年，大学学历，2006 年 8 月获遂宁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授予工程师职称。郭维先生自 2022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执行副总裁，全面负责公司的运营、项目、采购及供应链、工艺技术及分子基地的运营和管理等事宜。</p> <p>郭维先生于锂行业拥有逾 17 年经验，其曾任职于成都市机械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成都天齐机械五矿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及天齐集团，并于该等公司担任多项职务。郭维先生于 2004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其于 2004 年 9 月至 2006 年 11 月担任公司供应部部长、于 2006 年 11 月至 2009 年 5 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于 2009 年 5 月至 2021 年 2 月担任副总裁（副总经理）及 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4 月担任高级副总裁（副总经理）。</p>
刘莹	<p>中国国籍，生于 1974 年，硕士学历。其本科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2004 年获英国赫德福德大学（University of Hertfordshire）人力资源管理硕士学位（MA.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同时取得英国人事与发展特许研究协会（The Chartered Institute of Personnel and Development）专业认证。刘莹女士自 2022 年 4 月起担任公司执行副总裁，目前全面负责公司全球销售和市场管理、企业创新孵化管理。</p> <p>刘莹女士于 2004 年 12 月至 2012 年 4 月于沃尔玛公司担任不同职位，包括：人力资源部经理、区域人事经理、高级区域人事经理及中国西部地区人力资源部总监；于 2012 年 5 月至 2017 年 10 月担任可口可乐（四川）饮料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于 2017 年 11 月加入本公司担任人力资源部总监及于 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4 月担任公司副总裁。</p>
熊万渝	<p>中国国籍，生于 1975 年，会计学学士学位，在读研究生。熊万渝女士自 2021 年 2 月起担任公司副总裁，自 2023 年 7 月担任公司高级副总裁，主要负责公司政府事务、行政管理、信息技术管理、ESG 及可持续发展、公共关系及群团事务管理等事宜。</p> <p>熊万渝女士于 2008 年 4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职于成都天齐进出口公司及成都天齐机械五矿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随后，其于 2014 年 8 月加入本公司，并担任行政部部长、总监等至 2021 年 2 月。</p>
张文字	<p>中国国籍，持有香港永居身份，生于 1978 年，在公司治理、企业管理、法律、投融资及财税等领域拥有超过 20 多年的经验。</p> <p>张先生自 2021 年 12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副总裁，并自 2022 年 7 月兼任本公司 H 股联席公司秘书，主要负责董事会日常事务、公司治理和管治、A+H 两地上市公司证券和信息披露事务、上市公司国内外投资者关系、公司股权融资、公司资本市场声誉和证券媒体管理、对特定海外子公司治理管控等事务。此外，张先生亦自 2022 年 4 月起获委派并担任文菲尔德的董事长（非执行），在文菲尔德董事会层面对旗下泰利森等业务进行企业管治。</p> <p>在加入本公司前，张先生其曾担任大家海外(香港)负责人及董事总经理、中国上海元达(MWE)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香港罗兵咸永道(PwC)商务及税务经理以及更早前在其他有关国内外公司的相关职务。</p>

	<p>张先生目前为在读博士，本科毕业于中国华南理工大学，获法律与文学双学士学位；其后分别获中国中山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美国西北大学法学硕士学位以及美国纽约大学法学硕士学位。此外，张先生持有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CFA）资格、ESG 投资证书（CFA 协会授予）、注册国际投资分析师（CIIA）资格、美国纽约州律师资格、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CMA）资格、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资格、深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英国和中国香港地区特许治理专业人士和特许秘书资格、香港治理公会颁发的 ESG 披露证书（HKCGI CERT: ESG）等。此外，张先生在 2023 年被评选为第十九届新财富金牌董秘。</p>
李果	<p>中国国籍，生于 1983 年，硕士学历。李果先生拥有 8 年锂行业经验，于 2015 年 6 月加入公司，先后担任战略发展经理，战略发展部经理、战略发展总监等职务。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监，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负责公司的战略发展和投资并购事宜。</p>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蒋卫平	天齐集团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3 年 12 月 01 日		否
蒋安琪	天齐集团	董事	2016 年 02 月 01 日		是
陈泽敏	天齐集团	董事兼财务总监	2017 年 02 月 01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蒋安琪	天齐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5 月 11 日		否
蒋安琪	成都天齐增材智造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9 年 05 月 17 日		否
向川	成都蜀采商务咨询中心	董事长	2018 年 11 月 02 日	2024 年 01 月 31 日	是
向川	羌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4 月 29 日		是
向川	上海美农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0 月 28 日	2026 年 05 月 16 日	是
向川	龙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10 月 08 日		是
向川	雅安百图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09 月 30 日		是
向川	希教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01 月 01 日		是
唐国琼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2009 年 12 月 01 日		是
唐国琼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5 月 11 日		是
唐国琼	北京德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 年 07 月 26 日		是
唐国琼	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06 月 18 日		是

唐国琼	四川省科技厅	评审专家	2019年01月17日		否
黄玮	香港评值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年05月18日		是
黄玮	首创钜大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年05月09日		是
黄玮	天福（开曼）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1年05月18日		是
黄玮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香港分所	所长	2016年11月03日		否
陈泽敏	雅江县润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6年03月24日		否
陈泽敏	成都天齐增材智造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22日		否
陈泽敏	成都优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4月03日		否
陈泽敏	成都登特牙科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4月11日		否
陈泽敏	成都天齐机械五矿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2年01月25日		否
陈泽敏	成都天齐水暖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1月16日		否
陈泽敏	江苏普莱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01月17日		否
陈泽敏	成都天齐聚合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2月15日		否
陈泽敏	成都天齐兴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年11月21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可根据下述情况对相关人员进行薪酬标准调整：

- 1) 每年通过市场薪资报告或上市公司公开的薪资数据，进行汇总分析，作为公司薪资调整的参考依据；
- 2) 公司盈利状况变化情况；
- 3) 组织结构调整，职务、职责的变化，管理复杂度变化等；
- 4) 参考通胀水平，以使薪资的实际购买力水平不降低作为公司薪资调整的参考依据。

(2) 董事、监事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按照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确定，符合《公司法》的有关规定。

(3) 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结合公司发展阶段实际情况和战略目标并参照同类上市公司薪酬水平，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的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绩效部分按年度业绩考核的结果，年终考核评定后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在经营年度中，当出现下列情况时：

- 1) 公司经营环境及外部条件发生重要或较大变化；

2) 公司出现经营亏损;

3) 高级管理人员因合规、风险、违反公司制度及约定等情况或问题而对公司造成重要或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行为对公司造成重要或较大不利影响等;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有权调整 (或要求调整)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当年或以后年度的薪酬方案。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6 人, 报告期内实际在公司领取报酬有 19 人。2023 年, 公司已按期支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公司为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年度费用合计为 55.80 万元。

(5)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结构

高管薪酬结构以激励性薪酬为主, 兼顾薪酬的稳定性和保障性原则。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年度报酬总额包括标准年薪、股权激励、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各项保险费、公积金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报酬。其中, 标准年薪=固定年薪+年度绩效薪酬, 固定年薪分 12 月发放, 年度绩效薪酬依据绩效考核结果一次性发放。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 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蒋卫平	男	69	董事长	现任	392.86	否
蒋安琪	女	36	副董事长	现任	330.52	否
夏浚诚	男	51	董事/总裁	现任	363.43	否
邹军	男	51	董事/执行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212.80	否
向川	男	65	独立董事	现任	41.7	否
唐国琼	女	60	独立董事	现任	41.7	否
黄玮	女	55	独立董事	现任	41.7	否
吴昌华	女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9.65	否
王东杰	女	5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9.91	否
陈泽敏	女	50	监事	现任	14	否
胡轶	男	43	监事	现任	87.87	否
郭维	男	53	执行副总裁	现任	196.01	否
刘莹	女	49	执行副总裁	现任	174.72	否
熊万渝	女	48	高级副总裁	现任	125.66	否
张文宇	男	45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现任	185.39	否
李果	男	41	副总裁	现任	89.19	否
潘鹰	男	51	独立董事	离任	12.05	否
严锦	女	49	监事会主席	离任	8.09	否
阎冬	男	50	高级副总裁	离任	38.46	否
合计	--	--	--	--	2405.71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上表为按照权责发生制已支付的现金薪酬。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23 年 01 月 05 日	2023 年 01 月 0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

			告编号：2023-00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10 日	2023 年 03 月 1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30 日	2023 年 03 月 3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14 日	2023 年 04 月 1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8 日	2023 年 04 月 2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05 月 12 日	2023 年 05 月 1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06 月 27 日	2023 年 06 月 2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07 月 13 日	2023 年 07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30 日	2023 年 08 月 3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2023 年 10 月 2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2 日	2023 年 12 月 2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蒋卫平	12	5	7	0	0	否	6
蒋安琪	12	5	7	0	0	否	6
向川	12	4	8	0	0	否	6

唐国琼	12	2	10	0	0	否	6
黄玮	12	1	11	0	0	否	6
吴昌华	9	0	9	0	0	否	5
夏浚诚	12	5	7	0	0	否	6
邹军	12	5	7	0	0	否	6
潘鹰	3	2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严格保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职业操守，勤勉、忠实、独立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依法合规地行使了独立董事的权利，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和战略发展等情况，积极出席了公司 2023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同时，利用到公司及境内外生产基地走访调研的机会，积极、充分与各职能部门沟通并建言献策，与公司战略合作伙伴座谈交流并斟酌公司可学习借鉴的优秀治理、管理经验和战略发展规划。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从各自专业的角度为公司提供了专业性意见及合理化建议。其中：

独立董事向川先生利用个人在企业管理、上市公司治理及战略规划领域的专长，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与人力资源、销售、运营等相关部门密切沟通，积极传递公司规范治理等相关经验，并提出指导性建议/意见，如：（1）在当前全球各国陆续发布关键矿产相关战略、近年来较多外国投资者在澳洲投资受挫的局面下，如何做好天齐锂业未来的发展战略规划；（2）天齐锂业如何与战略合作伙伴强强联合、取长补短，在锂加工和矿山开发上充分发挥各自优势，盘活存量资产，造血功能要健全，才能更好地谈未来规划；（3）作为国际化公司，要培育和积累在特定领域的国际化管理人才，建立底层——中层——高层培训体系和架构，增强员工积极性；（4）针对奎纳纳的情况，在抓一期项目达产的同时，如何尽快完成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认证，尽快实现对外销售，既盘活资产减少损失，又提高员工士气等。

独立董事唐国琼女士利用个人在财务领域的专长，为公司提供审计、风险识别、风险防范及战略发展方面的专业建议，在公司定期报告审议过程中与公司管理层、年审会计师保持充分沟通，积极传递公司规范治理相关经验，并提出指导性建议/意见，如：（1）关注公司财务风险，尤其是海外子公司方面需更谨慎，建议尽力确保奎纳纳生产工艺流程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尽快爬坡和认证通过；（2）工艺技术方面，要保证技术支持团队的人员稳定性和签证支持以及注意技术的更新迭代；（3）市场及合作方面，建议和矿业企业合作对行业未来进行更充分的研究，更长远看待问题，并基于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思考和布局国内原料来源及推进相关项目；（4）建议公司提高对市场价格波动的反馈灵敏度和韧性，根据锂矿端和锂盐加工端的市场变化，及时采取相应举措以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

独立董事黄玮女士利用个人在资产评估、金融和财务分析、风险识别及防范、ESG 与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的专长，与总部审计、财务、战略发展等相关部门及生产基地沟通后，对公司拟开展的投资项目的风险点进行提示并提出相应的意见/建议，例如：（1）对员工流失及如何与同行竞争和挽留优秀人才、对个别生产基地员工年龄及梯队建设提出应对措施；（2）对生产基地环保、安全等潜在风险领域的管理，建议协调多方力量提供解决思路，将非全资控股子公司价值最大化；（3）对多

地信息披露和公司治理规则、惯例的差异或冲突，要提前做好预案准备；（4）建议管理层要对绿色金融，研发和可持续供应链管理进行更深层次的思考和探索。同时，在与公司管理层交流讨论中，也积极向管理层传递资产评估、证券市场新进展和审计与风险方向的相关经验。

独立董事吴昌华女士利用个人在 ESG 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和投资等方面的专长，与公司 ESG 和可持续发展部门建立和保持日常沟通交流工作机制，同时基于自身的职业专长，对诸多具体工作内容及方法提出独立的见解和建议。此外，通过海外实地调研考察，对公司在西澳投资运营的现状、遇到的挑战和机会、未来发展的预判等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例如：（1）建议对公司及利益相关方安全及净零排放的承诺及可实现程度持续跟进，建立特别工作组，利用几个上市公司平台做好 ESG 策略，抓住窗口期做得更好；（2）绿色供应链管理策略及建议；（3）建议持续跟进及发展泰利森扩产项目对周边居民的影响及与原住民、社区的关系维护；（4）将对被投资方的 ESG 尽职调查明确纳入项目尽职调查的范畴来考量等。

独立董事潘鹰先生利用个人在法律理论及实务方面的专长，对公司澳洲子公司法人治理架构、人才团队建设及公司日常运营风险点等进行提示并提出相应的意见，同时在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中，以及与公司管理层交流讨论中，也积极向管理层传递公司规范治理相关经验，耐心解答公司管理层在日常事务中遇到的相关法律问题，并提出相关建议，如适度考虑对董事的评价体系建设等。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唐国琼、潘鹰、向川	6	2023 年 03 月 28 日	审议《2022 年度审计情况及结果》《2022 年审计部工作汇报》《2022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相关议案，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相关意见。	不适用	无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唐国琼、向川、黄玮	6	2023 年 04 月 14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该议案。	不适用	无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唐国琼、向川、黄玮	6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相关意见。	不适用	无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唐国琼、向川、黄玮	6	2023 年 08 月 29 日	审议《2023 年半年度财务信息》《审计部 2023 年半年度工作汇报》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相关议案，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相关意见。	不适用	无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唐国琼、向川、黄玮	6	2023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信息》《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题》《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暨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相关议案，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	不适用	无

				机构选聘结果的议题》《审计部 2023 年三季度工作汇报》	出相关意见。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唐国琼、向川、黄玮	6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审会计师年审工作计划》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相关意见。	不适用	无
提名与治理委员会	潘鹰、蒋卫平、向川	3	2023 年 03 月 09 日	听取《2022 年公司董监高提名及公司治理情况汇报》，并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与治理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相关议案，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相关建议。	不适用	无
提名与治理委员会	黄玮、唐国琼、蒋卫平	3	2023 年 04 月 14 日	审议《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提名与治理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相关议案，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相关建议。	不适用	无
提名与治理委员会	黄玮、唐国琼、蒋卫平	3	2023 年 06 月 21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议案》	提名与治理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与治理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该议案。	不适用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向川、蒋安琪、潘鹰	2	2023 年 03 月 28 日	审议《2022 年高管绩效考核评估结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该议案。	不适用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向川、蒋安琪、唐国琼	2	2023 年 06 月 25 日	审议《2023 年高管薪酬回顾与 KPI 目标设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该议案。	不适用	无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向川、吴昌华、蒋卫平、蒋安琪、夏浚诚	2	2023 年 06 月 28 日	审议《关于开展 smart 汽车股权投资及与吉利控股战略合作的议题》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相关意见。	不适用	无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向川、吴昌华、蒋卫平、蒋安琪、夏浚诚	2	2023 年 07 月 25 日	潜在拟收购项目议题讨论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相关意见。	不适用	无
ESG 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蒋安琪、夏浚诚、向川	2	2023 年 03 月 21 日	审议《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ESG 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 ESG 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该议案，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	不适用	无

					相关意见。		
ESG 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蒋安琪、 夏浚诚、 吴昌华	2	2023 年 04 月 25 日	审议《2022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对外捐赠制度》	ESG 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 ESG 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会议讨论一致同意相关议案，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提出相关意见。	不适用	无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3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2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86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19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360
销售人员	25
技术人员	844
财务人员	98
行政人员	537
合计	2,86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76
本科	746
大专	537
中专	532
高中及以下	873
合计	2,864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遵循专业化、差异化与统一化原则，建立并不断完善薪酬管理制度，积极构建兼顾外部竞争性与内部公平性的薪酬福利体系，为员工提供以固定工资、短期激励、长期激励和员工福利构成的全面薪酬福利，确保员工的劳动成果得到合理回报。未来，我们将持续推进长期的人才激励方案，进一步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凝聚力，构建高忠诚度的员工队伍。

3、培训计划

（1）提升专业技能，激发素质潜能

2023 年，公司围绕“提升专业技能，激发素质潜能”这一目标，通过开展专业培训及通用培训持续关注员工学习及成长。本年度公司参与培训总计 23,621 人次，总培训小时数 62,989.5 小时，其中，通用培训总时数 15,158.25 小时，专业培训总时数 47,831.25 小时，人均培训小时数 30.33 小时，培训成本合计 13,566,551.99 元，其中专业技能培训时数占总培训时数的 75.93%。在严格把控培训成本的前提下，培训总人次和通用培训总时数均有稳步增长。

注：人均培训小时数=全年培训总小时数/全年平均在职人数

(2) 定制化通用课程设计，打造梯队式培智赋能的育人方案

公司人力资源部始终秉持“人才与企业共同成长”的人才理念，坚持在业务发展中持续提升员工能力，基于公司战略、业务发展及 2022 年人才盘点结果，以“精准化、多样化、体系化”为核心制定 2023 年度通用培训计划，按职级规划培训课程，实现梯队式培智赋能。全年共计开展 13 门通用技能课程培训，包括针对总监级员工的战略决策力、副总监级员工的商业领导力与团队领导力、经理级员工的管理课程、以及沟通技巧、项目管理、商务邮件写作等内部公开课，总计培训时长 181 课时，累计参训 369 人次。培训形式多样化，包括线上直播、线下集中面授和商业实战模拟等，课后积极收集意见反馈并颁发培训结业证书，通过持续优化员工培训体验感、加大培训正向反馈不断激发员工的学习热情。



(3) 2024 年培训规划

2024 年，公司将持续优化人才发展与培养策略，明确人才标准，加强人才梯队的搭建与培养工作。公司拟通过搭建线上学习平台，整合优质课程，加大资源利用，提升培训效果。同时，公司计划开展内训师队伍建设工作，培养公司内训师团队，开发更适用于公司业务的实操课程，提高员工的专业素质和技能水平，推动公司成为学习型组织的氛围。除此之外，新一届“锂想生计划”拟于 2024 年下半年开展，通过公司总部集中培训与基地轮岗培训的培养规划，采取一对一带教和“锂”想陪伴的方式，帮助新一届校招生们更好的完成从“优秀应届生”到“优秀天齐人”的身份转变，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人才策略。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具体股东回报规划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公司分配股利时，优先进行现金分红。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当年每股收益不低于 0.1 元，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审计机构对公司当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2、在公司当年盈利且当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将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在满足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公司每连续三年至少有一次现金红利分配，具体分配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拟定，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且未来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鉴于公司发展阶段尚属于成长期且预计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因此公司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3、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股本规模、盈利情况、投资安排、现金流量及发展阶段等因素提出合理的利润分配建议，并由董事会在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并在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对于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公司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3.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640,753,617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215,017,382.9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2,215,017,382.95
可分配利润（元）	18,042,481,208.34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50 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派送红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规定，回购账户中的股票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	

因此，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数量。如在权益分派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641,221,583 股，其中公司回购账户 467,966 股不参与利润分配，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2,215,017,382.95 元。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其中后三个议案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升公司整体价值，同时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优势，完善薪酬激励体系，实现激励约束并重，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面向公司及子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中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制定的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同时，为了规范公司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落实，董事会同意公司拟定的《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为确保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150 元/股（含），该上限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13,6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回购公司股份。2022 年 9 月 23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 178.0366 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1%，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9,998.50 万元。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同意设立公司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并选举了公司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和委员会主任，任期为公司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上述管理委员会委员均为公司在职员工，未在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单位担任职务，不属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且与前述主体、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在股份过户前，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开立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 0899357438。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的资金总额上限为 20,000 万元，以“份”作为授予单位，每份份额为 1 元，员工持股计划的总份数为不超过 20,000 万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授予份额为 11,970 万份，对应公司股份 106.24 万股，实际授予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授予份额上限。

2022 年 12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账户：0899990607）中所持有的 1,312,400 股公司股票（含 25 万股预留股份）已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0899357438），过户价格为 0 元/股。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312,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8%。

2023 年，共有 10 名参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离职，因此公司收回原授予该部分员工的 6.74 万股公司股份，并暂存放于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授予人数更新为 230 人，实际授予公司股份更新为 99.5 万股。

2024 年初至今，共有 2 名参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离职，因此公司收回原授予该部分员工的 0.62 万股公司股份，并暂存放于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此外，公司将 25.78 万股预留股份授予给了 153 名员工。因此，截至本报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人数更新为 381 人，实际授予公司股份更新为 124.66 万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分为公司业绩考核与个人绩效考核，考核年度为 2022 年至 2024 年三个会计年度。

1、公司业绩考核

截止 2024 年底公司锂化工产品产能合计达到碳酸锂（当量）90,000 吨。

2、个人业绩考核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公司现行的绩效考核制度，对持有人设定考核内容、考核目标，对持有人 2022 年至 2024 年的三年平均绩效分数进行考核。个人绩效考核由公司人力资源部门及持有人所在部门负责组织落实，基于绩效考核等级确定个人解锁比例：

评价标准	S	A	B	C	D
解锁比例	100%	100%	90%	80%	0

高管绩效考核指标由公司关键业绩指标、高管个人分管指标和风险扣分项三个方面构成。根据公司战略地图分解的战略驱动因素及对应指标，按照平衡记分卡财务、客户、运营、学习与成长 4 个维度制定具体的考核指标。股份公司关键业绩指标和高管个人分管指标分为定量指标和定性指标两类，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办法中规定的评价标准进行评分。如出现风险事项，由风险事件的直接负责人和间接负责人（分管高管）承担责任，就风险事项的类别和风险暴露程度对直接责任人、间接责任人扣分。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参与公司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高级管理人员共计 7 人，具体持股情况如下：

持有人	职务	持股数
1 夏浚诚	董事/总裁	16,900
2 邹军	董事/执行副总裁/财务总监	14,300
3 郭维	执行副总裁/首席运营官	14,300
4 刘莹	执行副总裁/首席战略整合官	14,300
5 熊万渝	高级副总裁	8,800
6 张文宇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香港联席公司秘书	2,100
7 李果	副总裁	7,500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员工的范围	员工人数	持有的股票总数（股）	变更情况	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实施计划的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230	1,312,400	报告期内合计收回 10 名离职员工原授予股数 67,400 股，但暂存放于员工持股计划账户。	0.08%	自有资金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初持股数 (股)	报告期末持股数 (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 总额的比例
夏浚诚	董事、总裁	16,900	16,900	0.00%
邹军	董事、财务总监、执行副总裁	14,300	14,300	0.00%
郭维	执行副总裁	14,300	14,300	0.00%
刘莹	执行副总裁	14,300	14,300	0.00%
熊万渝	高级副总裁	8,800	8,800	0.00%
张文宇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2,100	2,100	0.00%
李果	副总裁	7,500	7,500	0.00%
胡轶	监事、审计总监	5,100	5,100	0.00%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机构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持有人处置份额等引起的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股东权利行使的情况

不适用。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其他相关情形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同意设立公司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并选举夏浚诚先生、郭维先生、刘莹女士、张文宇先生、胡轶先生为公司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公司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同日，管理委员会委员通过通讯表决的方式选举刘莹女士为公司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任期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2023 年 11 月，经管理委员会全体委员同意，改选夏浚诚先生为 2022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主任。

员工持股计划对报告期上市公司的财务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公司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当公司接受服务但没有结算义务，并且授予职工的是公司最终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公司外的子公司的权益工具时，公司将此股份支付计划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报告期内，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为 27,535,904.45 元人民币。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终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1) 公司治理与组织结构

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到香港上市公司对公司章程作补充修改的意见的函》《规范运作指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和香港联交所等监管机构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制订并不时更新《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和《总裁（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相关的制度。按照国务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改革意见》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精神修订和完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同时聘任了四位独立董事（其中 1 名独立董事常驻香港），形成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基本框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按其职责行使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新任独立董事和监事会主席参观射洪基地、重庆基地，并统筹安排独立董事和监事前往澳洲和江苏张家港进行实地调研活动，倾听并收集独立董事及监事对公司生产运营的相关建议和意见，以便持续优化公司的经营及治理体系。

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执行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公司健全了与生产经营管理相适应的管理机构，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分工，形成了职责明确、相互制约、有效运转的工作机构，确保董事会、管理层决议和决定的严格执行。报告期内，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诚信正直的企业文化发展，保护公司及所有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审计部”名称变更为“监察审计部”，并将其职能在原审计职能的基础上，新增监察相关职能。此外，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工程项目的成本管理，公司于 2024 年初成立“成本管理部”作为公司各工程项目成本管理的归口部门。

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决策、执行、监督机构各司其职，权责分明、科学决策、有效制衡、协调运转。为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提供支持，董事会办公室收集、整理公司重大项目情况、股东变动情况分析、投资者交流情况、证券舆情分析、A 股及 H 股资本和证券市场合规分析等定期向其汇报；对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及董事、监事的相关意见和建议，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及时跟踪、汇总、分析并反馈给相关人员，以形成完整的决策及执行流程闭环。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海外控股子公司的公司治理和运营管理工作，不断拓展对控股子公司的治理管控维度，深化公司与海外控股子公司在日常运营过程中的沟通参与程度。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从总部国内各生产基地抽调多组技术专家组成赴澳运营支持团队，在奎纳纳提供运营管理以及生产技术专业支持。同时，公司总部也积极组织 TLEA 管理层和奎纳纳技术团队到国内生产基地参观访问，交流学习国内成熟、先进的运营管理体系和生产技术经验，进一步加速奎纳纳工厂调试爬坡进程。报告期内，公司在澳洲控股子公司文菲尔德的公司治理工作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派出董事在文菲尔德董事会层面积极参加各项董事会议和战略讨论会议并履行相关决策，同时在文菲尔德管理层面更深入沟通，与其他股东代表共同组建多个专项小组委员会，定期组织会议讨论文菲尔德生产运营、重大项目、年度预算、技术改造以及战略发展相关的多个专项工作进展，增进股东对文菲尔德各项事务的了解掌握程度，同时利用股东资源、优势互补帮助文菲尔德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实现其快速发展，从而使得股东在文菲尔德权益得到有效保障。此外，公司持续加强与海外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之间的交流沟通。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程序和方法

为确保内控自我评价工作有序开展，公司监察审计部成立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小组，制定了详细的内控评价工作实施方案，具体工作程序包括：

制定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工作方案：监察审计部根据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分析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高风险和重要业务事项，制定了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包括公司内部控制评价范围、评价时间、人员组成以及相关规章制度、评价流程、评价方法、工作底稿填写要求、样本抽取检验要求、缺陷认定标准、评价中需重点关注的问题等。

组织开展自我评价工作：根据内控评价工作方案，监察审计部在 2023 年年中及年底分别向各评价单位发出了关于开展 2023 年半年度和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的通知，要求各参与测评单位分别以 2023 年 6 月 30 日及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开展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工作，并出具自评报告反馈存在的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缺陷。

组织实施审计抽样测评工作：评价工作小组根据各测评对象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报告，对各评价对象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高风险和重要业务事项进行了抽样测评。

评价工作小组做出评价结论：内控评价工作小组组长汇总评价结果，对现场初步认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进行全面复核、分类汇总，对缺陷的成因、表现形式及风险程度进行定量或定性的综合分析，按照对控制目标的影响程度判定缺陷等级，根据缺陷的综合影响形成自我评价结论。对于认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评价工作小组要求责任单位制定整改方案及时整改，并跟踪其整改落实情况。

编制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控评价工作小组根据已汇总的评价结果和认定的内部控制缺陷，综合内部控制整体情况，客观、公正、完整地编报内部控制有效性审计抽样测评报告，并以此为基础形成了本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审议批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编制完成后报送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批准，由董事会最终审定后对外披露。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盛合锂业	盛合锂业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紫金矿业	2023 年 5 月，公司原全资子公司盛合锂业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紫金矿业，由紫金矿业的全资子公司海南紫金锂业以现金方式出资认缴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射洪天齐放弃本次对盛合锂业的全部优先认缴出资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盛合锂业 39.20% 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射洪天齐持有盛合锂业 40.80% 的股权，海南紫金锂业持有盛合锂业 20% 的股权。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仍拥有盛合锂业的控制权，盛合锂业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本次交易已交割完成。	无	无	无	无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	100.00%

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p>(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p> <p>(2) 公司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发生重大差错或违规事件；</p> <p>(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p> <p>(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p> <p>(5)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和监察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p> <p>(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p>	<p>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p> <p>(1)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受到国家政府部门行政处罚，且已正式对外披露并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p> <p>(2) 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p> <p>(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4) 媒体频频曝光重大负面新闻，难以恢复声誉；</p> <p>(5) 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安全责任事故；</p> <p>(6) 中高层管理人员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p> <p>(7)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p>	
定量标准	<p>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p> <p>(1) 利润总额指标：错报金额\leq利润总额的 5%为一般缺陷；利润总额的 5%$<$错报金额\leq合并利润总额的 10%为重要缺陷；利润总额的 10%$<$错报金额为重大缺陷；</p> <p>(2) 资产总额指标：错报金额\leq资产总额的 0.5%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的 0.5%$<$错报金额\leq合并资产总额的 1%为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1%$<$错报金额为重大缺陷。</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根据缺陷可能造成直接财产损失绝对金额或潜在负面影响等因素确定。假设给公司带来的直接损失金额为 S：</p> <p>(1) $S \geq$利润总额的 3%且对公司带来较大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为重大缺陷；</p> <p>(2) 利润总额的 1%$<$S$<$利润总额的 3%且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但未造成重大负面影响为重要缺陷；</p> <p>(3) $S \leq$利润总额的 1%且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造成负面影响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3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国内方面，重庆天齐和盐亭新锂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江苏天齐属于环保部门确定的土壤重点排污单位，不属于废气、废水重点排污单位；射洪天齐属于环保部门确定的废气和土壤重点排污单位，不属于废水重点排污单位；遂宁天齐属于环保部门确定的废气重点排污单位。

海外方面，根据澳大利亚《环境保护法》相关规定，TLK 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泰利森因金属矿开采量达到澳大利亚《环境保护法》的相关规定，被认定为有可能导致空气、土地或水排放污染的规定场所。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及其他运营所在地适用的环保法律法规。公司依法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监测工作，不断升级改造污染防治设施设备并保障其高效、稳定运行，降低自身运营活动对环境的影响，同时足额缴纳环境保护相关税费，打造可持续发展的运营模式。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射洪天齐	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1 年 6 月 16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15 日止。
遂宁天齐	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3 年 10 月 16 日起至 2028 年 10 月 15 日止。
江苏天齐	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 2022 年 3 月 25 日至 2027 年 3 月 24 日止。
重庆天齐	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取得排污登记证，有效期为 2020 年 4 月 14 日至 2025 年 4 月 13 日止。
盐亭新锂	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取得排污登记证，有效期为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8 年 6 月 28 日。
TLK	TLK 于 2016 年 1 月申请并获得了一期及二期氢氧化锂加工厂建设和调试的环境工程批准。
泰利森	已取得澳大利亚环境和水资源部相关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13 日。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二氧化硫				二氧化硫 ≤50mg/m ³		210.27kg		
		氮氧化物				氮氧化物 ≤200mg/m ³		3802.32kg		
		颗粒物				颗粒物 ≤20mg/m ³		380.84kg		
		烟气黑度				黑度 1 级		/		

射洪天齐	废气		有组织排放	4个	锅炉		GB13271-2014		二氧化硫：54.975吨/年，氮氧化物：140.40吨/年，颗粒物：28.89吨/年	无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个	焙浸	二氧化硫 ≤100mg/m ³	GB31573-2015	298kg		
		氮氧化物				氮氧化物 ≤200mg/m ³		16051kg		
		颗粒物				颗粒物 ≤30mg/m ³		1940kg		
		氟化物				氟化物 ≤6mg/m ³		140.04kg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个	氯化锂车间	二氧化硫 ≤100mg/m ³	GB31573-2015	249.432kg			
	氮氧化物				氮氧化物 ≤200mg/m ³		2832.24kg			
	颗粒物				颗粒物 ≤30mg/m ³		199.392kg			
废气	氯气	有组织排放	1个	金属锂车间	氯气 ≤5mg/m ³	GB16297-1996	30.56kg			
遂宁天齐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3个	转型焙烧、干燥废气	(2023年未产生排放)	GB31573-2015	(2023年未产生排放)	二氧化硫：39.199999吨/年，氮氧化物：58.67999吨/年，颗粒物：10.03995吨/年	无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硫酸雾	有组织排放	1个	酸化焙烧	(2023年未产生排放)		(2023年未产生排放)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11个	球磨、磨粉、打包、纯碱制备	(2023年未产生排放)		(2023年未产生排放)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2个	燃气锅炉	(2023年未产生排放)	GB13271-2014	(2023年未产生排放)		
江苏天齐	废气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5个	焙烧窑	1.48mg/m ³	GB31573-2015	0.230t	颗粒物：0.57吨/年	
					酸化窑	0.33mg/m ³				
					碳酸锂干燥	3.05mg/m ³				
					硫酸钠干燥窑	0.28mg/m ³				
					球磨机	2.3mg/m ³				
	废气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4个	焙烧窑	2.82mg/m ³	0.56t	0.56t	二氧化硫：5.791吨/年	
					酸化窑	2.25mg/m ³				
					碳酸锂燃烧	1.22mg/m ³				

	废气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4个	酸钠干燥窑	1.26mg/m ³		5.479t	氮氧化物: 17.81 吨/年	无
					焙烧窑	14.7mg/m ³				
					酸化窑	32.2mg/m ³				
					碳酸锂燃烧	20.6mg/m ³				
					硫酸钠干燥窑	19.4mg/m ³				
重庆天齐	废气	氯气	有组织排放	1个	除氯系统	0481mg/m ³	DB50/418-2016	0.039t	1.04t/a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对污染物的处理
射洪天齐	1、回转窑尾气：（电除雾+碱液喷淋）+（布袋除尘+微波光氧+臭氧脱硝+双碱吸收） 2、锅炉与氯化锂干燥：低氮燃烧 3、金属锂氯气吸收：三级碱洗 4、一般固体废物：通过一般固废转移到下游企业进行再利用 5、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合规性处置
遂宁天齐	1、转型焙烧烟气：脉冲布袋除尘器+臭氧脱硝系统 2、球磨/磨粉/产品仓废气：脉冲布袋除尘器 3、酸化焙烧废气：水洗+碱洗+电除雾装置 4、碳酸钠干燥废气：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 5、碳酸锂干燥废气：旋风除尘器 6、纯碱制备废气：湿式除尘
江苏天齐	1、焙烧窑：布袋除尘器+低温臭氧脱硝+平板除沫器+两级喷淋 2、酸化窑：文丘里洗涤器+湿式洗涤器+静电除雾器 3、硫酸钠干燥窑：金属柔性膜除尘器 4、实验室：碱液喷淋装置 5、球磨机：布袋除尘器 6、碳酸锂干燥废气：金属柔性膜除尘器
重庆天齐	1、废气治理：建有 2 套（1 用 1 备）氯吸收系统，氯气吸收处理后经一根 25m 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治理：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生化池处理后进入城市污水收集管网，运行正常 3、固废处理：设置有危废暂存间、固废临时堆场、一般生活垃圾箱；固废均交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合规处理。
盐亭新锂	1、锂硅精粉压滤废水、硅铝微粉压滤废水经压滤后循环使用 2、石膏压滤废水：经五级沉淀后排入园区污水站处理 3、烘干废气：布袋除尘器
TLK	1、可感官有机物：再生热氧化器装置 2、黑烟/超细/气态无机物：湿式洗涤器
泰利森	1、污水：废水处理厂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射洪天齐	射洪天齐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备案，备案编号：510922-2023-042-H。
遂宁天齐	遂宁天齐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通过专家评审，修改后向有关部门申请备案。
江苏天齐	江苏天齐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备案，备案编号：320582-2021-210-M。
重庆天齐	重庆天齐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备案，备案编号为：500224-2023-022-L。
盐亭新锂	盐亭新锂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完成备案，备案编号：510723-023-036-L。
TLK	TLK 已制定并积极维护 TLK-000-H-PLN-00004-6 应急计划，以应对所有潜在的突发事件。
泰利森	泰利森已制定 ERT-PR-2000 危险品应急响应计划及 ERT-PR-2009 对散装硫酸罐泄漏的应急响应计划。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射洪天齐	射洪天齐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要求定期对污染物进行监测。
遂宁天齐	遂宁天齐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投入生产后将按频次要求开展监测。
江苏天齐	江苏天齐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要求定期对污染物进行监测。
重庆天齐	重庆天齐定期邀请有资质第三方公司进行环境检测，监测项目包括废气、噪声。
TLK	TLK 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按照调试和试运营期间的工程许可证 W5977/2016 规定的要求监测。
泰利森	泰利森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包含环境许可证 L4247_1991_13 提及的法定环境监测要求和相关限制。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国内各基地合计缴纳环保税约 21.42 万元人民币。泰利森的环境相关运营和资本支出分别为 380 万和 25.6 万澳元，可持续发展相关运营支出为 82.3 万澳元，环境相关审批和合规资本支出 249.33 万澳元，合计缴纳环境税约 49.79 万澳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及子公司采取一系列举措，为减少碳排放作出了积极贡献。公司持续加强能源合理利用，从提高能效方面着手降低碳排放。在办公区域，公司优先采用节能办公设备，并通过减少高耗能设备使用、倡导绿色出行、使用远程会议替代差旅等方式减少碳排放。

张家港生产基地：2023 年，张家港生产基地正在积极推进能源管理制度的设立，加强能源管理；在厂房屋顶铺设分布式光伏板，并采购多台一级能效电机；积极使用绿色电力，降低碳排放。射洪生产基地对多台高耗能电机及照明灯进行替换，提升设备能效。铜梁生产基地受制于电解工艺高耗能特点，主要加强了设备能效，并持续探索设备大规模化与工艺改进的节能路径。2023 年初，江苏天齐在锂辉石仓库顶部安装了光伏电板设施，使用清洁能源代替部分火力发电，降低了电能的使用量。经统计，2023 年 6 月-12 月共产生清洁电能 51.257 万度，月平均产生 73224 度电供江苏天齐使用。

TLK：TLK 与电力供应商达成协议，该电力供应商计划到 2030 年关闭所有燃煤发电机，并用可再生能源（天然气）取而代之。

泰利森：泰利森制定了温室气体政策，致力于采取行动应对气候变化和负责任地生产锂精矿，以支持全球能源转型。其目标是到 2030 年在不增加碳强度的情况下扩大生产，并到 2050 年或更早实现范围 1 和 2 的净零排放。为了贯彻这一政策，2023 年泰利森进行了生命周期评估（LCA），预计将于 2024 年初发布该报告；完成了气候变化风险和机会评估，包括脱碳项目的机会分析；完成了新电网接入电源的建设和调试，以支持扩大生产；研究了利用可再生能源发电和储能电池来减少电网中断影响的可行性。

面对全球 2050 年净零排放愿景，作为全球领先的以锂为核心的新能源材料企业，公司认为自身拥有促进这一进程的规模及影响力，秉承践行气候行动的责任与担当。因此，公司于 2023 年作出承诺将努力减少公司的气候影响：

公司将持续降低主营业务既有规模内范围 1 与范围 2 排放，到 2030 年相比基准年排放量下降 42% 以上；其间，主营业务新增规模将优先应用低碳技术，并积极推动核心供应商设立相当或更高减排目标、降低主营业务外购原料及服务、上游运输等过程排放量，争取到 2030 年实现主营业务范围 1、范围 2 与范围 3 排放水平相比基准年下降 50%，并在 2050 年前实现净零排放。

公司积极推动碳排放管理，目前已完成射洪生产基地、张家港生产基地、铜梁生产基地、安居生产基地和公司总部办公大楼的碳盘查工作，以及全部主要产品（金属锂、电池级氢氧化锂、电池级碳酸锂）的环境足迹评价，其中射洪生产基地电池级氢氧化锂、张家港生产基地电池级碳酸锂和铜梁生产基地电池级金属锂产品的碳足迹评价结果完成了 SGS 认证工作。公司对产品生命周期中的碳排放情况、碳减排潜力进行了深度分析，为气候风险与机遇的管理提供更准确的数据信息支持。

根据碳足迹评价结果，锂精矿、碳酸钠、氢氧化钠、浓硫酸等无机化学品原辅料贡献了其中的主要部分。因此公司实现净零排放目标的关键之一在于通过战略采购与供应商开展合作，以减少其碳排放，从而降低公司产品碳足迹。公司将在企业减排路线图中逐步纳入供应商管理流程，优先与积极践行气候行动的供应商建立合作关系，设立减排目标与策略，联动供应商协同减排。

本报告期内，公司作为范例入选联合国契约组织（UNGC）“企业践行全球发展倡议，加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GDI for SDG）试点项目报告——动力电池碳足迹及低碳循环发展白皮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	/	/	/	/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公司国内各基地将根据当地生态环境监管部门的要求，定期在监管部门制定网站公开季度或年度排污许可执行情况。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1、能源和资源管理

公司始终重视运营与生产过程中的碳排放管理工作，致力于加强节能降耗，为应对气候变化贡献积极力量。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等法律法规，围绕所制定的《节能减排管理规范》在运营与生产过程中注重能源节约，优先采用高效节能设备，逐步淘汰高耗能设备与工艺，不断探索清洁能源机遇。射洪生产基地充分发挥四川地区水力资源丰富的优势，继续保持生产及运营 100% 使用可再生电力。张家港生产基地积极推动引入光伏能源，现已在锂辉石仓库顶部铺设总面积为 6,000 平方米的光伏电池板，项目装机容量为 881.82kW，并于 2023 年 4 月实现并网发电，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共产生可再生电力近 700,000kWh；同时，基地计划进一步增设光伏发电设备，并争取绿电机遇，降低产品碳足迹。

国内生产基地均已建立起节水管理制度，在水资源的使用上围绕减量、再利用与回收等重点，积极应用水资源回用技术，将可持续理念融入生产运营之中。本年度，射洪生产基地、铜梁基地实现工业废水 100% 利用。此外，公司也积极践行绿色包装理念，切实推行包装材料回收与循环利用工作。

2、“三废”管理

公司加强废水在工厂体系内的循环与再利用，不断提升水资源使用效率，减少外排，并确保废水排放完全合规。本报告期内，张家港生产基地持续加强废水排放管理，对雨水排放指标作出额外要求。

公司按照国家及地区规定对废气排放进行定期监测，保障废气排放合规。本报告期内，进入调试期的安居生产基地实现废气超净排放。

公司积极循环利用石蜡油、吨袋等非一次性物料，并委托具备相关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处理危废、负责危废的运输，确保危废合规管理。

公司继续深入推进锂渣资源化综合回收利用。锂渣作为公司的主要固体废弃物之一，含有一定的金属元素（钽、铌、铁、铝等）、无机元素（硅元素等）以及硫酸盐。2023 年，公司重点针对主营业务所产生的锂渣开展资源规划利用，积极探索利

用锂渣生产硅铝微粉等高附加值锂渣产品的新型固废资源化技术路径，并逐步推进下游使用固废资源化产品替代原生矿产，实现锂渣消纳，减少低价值废弃物堆存，增强循环经济实践。

3、生态保护

公司对矿山开采进行全生命周期管理，在国内矿山项目设计阶段，公司将从生态友好的角度出发，对当地重要水生生物等进行生态本底调查，充分评估并管理矿山项目建设及运营对当地重点物种多样的影响。公司采取科学环保的开采方法与选矿工艺，减少尾矿、废石等矿业固体废弃物的产生量与贮存量，并高度关注生产运营活动对水体、大气、土壤、生态系统的影响情况。在固体废弃物贮存设施关闭后，公司将严格按照项目所在地规定进行封场，严防环境污染与生态破坏。本报告期内，泰利森资源基地在生物多样性补偿区继续开展管理活动，通过测绘杂草地地图以保障补偿区内生态系统安全。

4、绿色融资

公司在融资工作中积极探索绿色金融实施方案。在本报告期内，公司联合以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和法国巴黎银行牵头的银团，合作完成了三年期 4 亿美金的银团贷款可持续挂钩结构变更，并获得了中节能皓信环境和 ISS 的双重认证，本次挂钩的目标为碳排放强度降低和水循环利用率提升两项 ESG 相关指标。

二、社会责任情况

1、社会责任管理

公司将可持续发展视为经营的重要组成部分，建立了贯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管理层与执行层的可持续发展与 ESG 治理架构。董事会是公司 ESG 治理的最高责任机构，由 ESG 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领导制定 ESG 与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监督具体管理事项的实施并成立 ESG 与可持续发展部，建立各职能部门与海内外生产基地 BP 机制，联合碳管理小组、可持续供应链管理小组推进各项重要议题，并基于公司整体可持续发展规划，共同推进 ESG 与可持续发展工作落地。

2023 年，公司按照既定的可持续发展规划，强化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董事会通过双周报、工作月报、专题报告等途径，及时了解 ESG 与可持续发展相关热点资讯、公司重大 ESG 议题及管理进展。ESG 与可持续发展部已搭建 ESG 指标体系，将 ESG 相关绩效指标纳入高管薪酬考核体系，保持对 ESG 绩效指标的追踪。此外，公司对标国内外主流可持续信息披露准则、评级体系与框架，积极开展与外部利益相关方的沟通，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影响力。本报告期内，公司在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履行社会责任方面获得的国内外荣誉如下所示。

荣誉与认可	颁发机构
2022 年度爱心企业	四川省慈善联合总会
2022 中国企业碳中和表现榜——节能减排成效奖	第 1 财经、上海交通大学碳中和发展研究院、远景科技
甘孜州慈善公益先进企业	四川省慈善联合总会
“ESG 行动派”数据评级 A 级	每日经济新闻、中央财经大学绿色金融国际研究院（IIGF）
年度慈善榜样	公益时报
南方周末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榜（2022）第 32 名	南方周末
最佳可持续发展影片奖——SDG 突出贡献影片奖	英中电影合作研发中心（UCFC）
ESG IN BUSINESS SHORT FILM AWARD	TVE 全球可持续发展电影奖
上市公司 2022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评价最高评级“A”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 ESG 优秀实践案例汇编（20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奖（2023）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3 年度杰出董事会奖	香港董事学会
金信披奖	中国证券报
2023 中国金融资本论坛卓越治理案例奖	经济参考报
最佳信披奖	卓越 IR
2023 年“巴伦中国董秘 100”——“优秀 ESG 价值传播”子类别评价	巴伦周刊

南方周末品牌大会年度公益传播案例——“锂想生中智游学项目”	南方周末
2023 中国新增长 ESG 创新实践榜	哈佛商业评论
社会责任先锋企业奖	财联社

2、员工权益保护

(1) 保障员工基本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禁止使用童工规定》等法律法规，根据国际劳工法及公司运营所在地国家及地方的劳工标准开展实践，保障员工基本权益。公司致力于打造平等多元的工作环境，制定《招聘管理办法》《劳动合同管理规范》《职业道德行为准则》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在招聘、薪酬、晋升、奖惩等方面规范管理，绝不因种族、肤色、年龄、性别、宗教、国籍、性取向、血统或任何其他受法律保护的区别而采取任何形式的区别对待。我们严厉禁止使用童工，坚决禁止在公司业务及联营业务中使用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或现代奴役，包括监狱、军事和奴隶工以及任何形式的人口贩运。公司将劳动用工违规风险纳入各生产基地人力资源负责人的绩效考核指标，规范用工管理，降低用工违规风险；同时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形式，进行员工权益的商定与完善，持续保障女职工、集体合同等员工群体的权益。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使用童工、强迫劳动、歧视或骚扰的情况，劳动合同签订率、社保覆盖率均达 100%。

(2) 职业健康与安全生产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等运营所在地的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职业健康及安全管理体系，持续提升 EHS 管理水平，打造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2023 年，公司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作为管理决策机构，并正式在总部层面设立环境健康安全（EHS）部，强化公司职业健康与安全生产管理的顶层设计和系统性管理，增强环境及健康安全管理合规性。2023 年，总部 EHS 部门制定并发布了《安全生产红线禁令》《奖励和问责管理程序》等内部制度，通过顶层部署 EHS 合规、EHS 体系、EHS 培训、EHS 管控四大专业管理板块，推动公司安全管理及生产基地安全生产工作落地落实。公司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基础，通过量化年度 EHS 目标、细化年度工作计划、整合编写年度《目标责任书》、开展宣贯培训等系列工作，强化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意识。为确保健康与安全管理规定在实际操作中得到有效执行，公司把 EHS 管理作为公司高层及生产基地总经理年度绩效考核的核心内容，通过将 EHS 事故等级作为绩效考核的一部分，进一步加强对 EHS 工作的监控和管理力度，逐年降低事故发生率。

同时，公司按照国家《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指南（试行）》，2023 年 6 月起在射洪生产基地启动并推出了“天齐锂业射洪 EHS 数字化平台系统”，并计划在此基础上逐步推动其他生产基地的 EHS 数字化平台建设工作。



消防月活动现场

(3) 职业发展与培训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能力建设，为全体员工提供完善的晋升发展机制与丰富的培训课程，全方位满足员工学习提升的需求，实现员工通用技能与管理技能的融合式发展。公司向员工开放了广阔的职业成长空间，通过实施轮岗计划助力员工拓宽视野、积累宝贵经验和丰富技能。同时，公司不断优化对核心人才的职业评估与晋升机制，为员工的职业发展提供了明确方向。本报告期内，公司的培训总投入达 1,356.65 万元，员工参训总时数达 62,989.5 小时。

（4）员工薪酬福利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最低工资规定》等运营所在地的法律法规，遵循专业化、差异化与统一化原则，不断完善薪酬管理制度，根据员工岗位、职级、绩效、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制定合理的薪酬政策，提供由固定工资、短期激励、长期激励与员工福利构成的全面薪酬福利，确保员工的劳动成果得到合理回报。本报告期内，公司通过预算偏差分析持续优化全面薪酬策略，并在高管绩效考核指标中优化增加 ESG 专项考核指标，推动公司进一步提升 ESG 管理水平。此外，公司为员工提供多种补充福利，进一步增强员工归属感与凝聚力。本报告期内，公司有效落实更新年度商业保险方案，优化补充保险、扩大商业保险的覆盖范围，向员工宣讲商业保险等福利内容，保障员工对相关福利权益的了解和使用。

（5）员工身心关怀

公司注重人文关怀，坚持以人为本原则，关注员工工作与生活的平衡，全方位关心员工的身心健康。公司结合企业文化，不定期举办各类文化与体育活动以丰富员工业余生活。

3、供应商和客户权益保护

（1）商业道德

公司一直以发挥商业价值与承担企业公民责任为荣，致力于以高水平的商业道德标准开展业务。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运营所在地的法律法规，制定了《反洗钱与反恐怖融资合规制度》《反舞弊与举报制度》《商业赞助管理规范》《礼品及招待管理规范》《职业道德行为准则》等管理政策，并发布《国际商业行为准则》，阐释公司反腐败与反舞弊、避免利益冲突、举报人保护、公平竞争等商业道德方面的立场与要求，规范员工与供应商的职业行为。

公司重视商业道德能力建设，引导内外部利益相关方践行廉洁文化，并积极开展商业道德意识宣贯与培训活动，覆盖从全体高级管理人员至一线员工。本报告期内，公司组织了《商业道德行为准则》相关培训；新入职员工 100% 签署《商业道德承诺书》。同时，公司致力于建立阳光、透明的供应链，在与客户签署的销售合同中设有反商业贿赂、反洗钱、反恐怖融资等方面的条款，并在与供应商与承包商签署的合同中设有阳光采购承诺的条款。此外，公司现已加入“企业反舞弊联盟”，持续加强与知名企业在商业道德与反贪腐方面的交流学习，合力构建廉洁商业社会。

（2）负责任采购

公司以建立绿色、安全、负责任的供应链为己任，搭建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将可持续发展理念与供应链管理充分融合，增强供应商在清洁生产、安全环保等方面的履责意识，着力打造互惠互利、多方共赢的产业链生态。我们构建了以负责任矿产供应链、供应商管理、采购管理、委外加工管理、招标管理、项目采购管理、采购应急管理为主体的七大制度体系，通过《供应商管理规范》《采购管理规范》《供应商准入流程》《供应商年度考核流程》《不良供应商降级或淘汰流程》等制度文件，建立完善的供应商履责标准与要求。公司还对供应商严格实施系统化的筛选、准入、审核、考核等全环节管理流程，开展供应商尽职调查、审核与评估，降低供应链中的各类管理风险。

同时，公司致力于推动负责任矿产供应链建设，发布并实施《负责任矿产供应链管理手册》《负责任矿产供应链尽职调查风险识别控制程序》《负责任矿产供应商行为准则》等管理制度，严禁在受冲突影响及高风险地区从事矿产资源开采、交易、处理与出口业务，充分尊重矿区劳工权益，积极关注潜在的环境、社会影响，并制定相应的减缓措施。

（3）产品质量与服务保障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贯彻落实《质量管理控制程序》《工艺控制管理规范》《客户投诉控制程序》《质量成本管理规范》《统计技术应用程序》等程序文件，践行标准化与系统化管理，涵盖各生产基地的质量目标、质量标准、质量成本、过程控制以及供应商质量管理等方面，致力于建设具有公司特色的质量管理体系。截至本报告期末，射洪生产基地、张家港生产基地、铜梁生产基地均通过 IATF 16949 汽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符合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ISO 9001）；射洪生产基地、铜梁生产基地、安居生产基地、西澳奎纳纳生产基地均通过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023 年，公司持续提高生产质量管理水平，深入运用六西格玛管理方法，以系统科学的工具推进降本增效与质量管理。

在产品与服务的销售环节，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确保宣传营销信息的真实性与准确性。公司对销售团队定期开展负责任营销培训，明确营销话术规范，解读并宣贯合规营销制度，严禁出现夸大或虚假的内容，保障客户合法权益。

为畅通与客户的沟通，公司建立了电话、邮箱、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反馈渠道，在《客户投诉控制程序》《客户满意度控

制程序》等管理制度中明确了调查分析、处理、反馈各环节的流程要求，保证客户的意见及反馈得到及时响应与妥善处理。2023 年，射洪生产基地、张家港生产基地、铜梁生产基地积极推进年度客户满意度调查，各基地的客户满意度均高于 95%，并针对满意度相对较低的产品或服务进行了原因分析与及时改进。

公司注重信息的使用与保护，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及运营所在地的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完善的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政策，明确数据收集、存储、使用、传输与保护等方面的要求，持续健全相应的信息安全管理程序。同时，公司积极倡导信息安全文化，提高员工与用户对信息安全及隐私保护的重要性的认识，并已与员工签订书面《保密协议》，切实保障数据与隐私安全。此外，公司信息管理部负责制定培训计划，确保员工了解并遵守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的相关制度与规定。

(4) 知识产权保护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创造、应用、管理与保护，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等政策规范，建设并升级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及标准化流程。在加强自身知识产权保护的同时，公司也关注供应链的知识产权权益保护，尊重供应商的知识产权，依法合规开发、应用核心科研创新成果。

4、社会公益和公共关系

公司积极开展公益慈善工作，助力社会繁荣发展。公司致力于建立和谐共赢的社区关系网络，促进可持续发展与当地社会的共同进步。公司通过开展多样化公益项目帮助相关受益群体，加强与业务所在国或地区的沟通交流，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促进与社会各界的互动合作，共同实现社会价值最大化。

在公益慈善方面，公司重视运营所在地的社区建设，致力于促进跨文化交流与融合。2023 年 5 月，公司与西澳大利亚博物馆、西澳大利亚博物馆基金会再次签署《谅解备忘录》，巩固双方在 ESG 与可持续发展领域携手共进的合作关系。

在国际合作方面，公司与业务伙伴开展深入交流，为促进公共关系建设作出贡献。2023 年 11 月，公司与智利矿业部就锂电产业发展机遇、能源转型中的 ESG 与可持续发展等议题进行友好会谈，共同探讨智利《国家锂业战略》与双方合作发展新机遇，进一步深化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在志愿服务方面，天齐公益秉承“人人可为，处处可为”的核心文化，重点关注“环境、教育、社区”三大主题，深入洞察业务所在地及社区的实际需求，积极践行社会责任。在环境层面，公司携手智利游学生共同组成中外志愿者团队，并于 2023 年 10 月在都江堰围绕水利工程开展“天齐水地图”志愿服务，旨在倡导生物多样性保护，传递“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环保理念。在教育层面，公司积极开展“最亮的星”志愿服务项目，与射洪特殊教育学校保持多年的紧密合作。在社区层面，2023 年 12 月，天齐公益再次携手茂县河西小学校，以“锂矿开发的可持续性”与“矿区生物多样性保护”为立足点，开展“理想课堂 4.0”志愿服务，为当地青少年普及“绿色矿山”、锂矿可持续开发与生态保护等方面的知识。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主动履行社会责任，从就业、收入等多个维度助力乡村振兴项目，切实推动共同富裕。

本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支持社区建设，推进四川省甘孜州海螺沟农贸市场重建项目，改善当地农贸市场的卫生、安全情况，为社区居民提供便利，并为规范经营秩序提供基础设施保障。此外，该项目为周边的磨西镇与燕子沟镇提供了岗位机会，有效改善社区就业状况，综合助力偏远地区的社会经济发展。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承诺	<p>(1) 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2)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3) 承诺不得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公司/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承诺全力支持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有关薪酬制度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议案；(5) 如果上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公司/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上市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承诺出具日至本次交易完毕前，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明确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 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8)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公司/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由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2018年05月3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董事、监事、高管（蒋卫平、蒋安琪、邹军、郭维）	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承诺	<p>(1) 本人承诺不以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本人承诺不得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过程中要求对本人出具的承诺进行调整的，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对相关承诺事项进行相应调整；(7) 自本承</p>	2018年05月30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p>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人作出的相关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p>1、公司实际控制人蒋卫平先生； 2、公司控股股东天齐集团；3、持有公司股份总数5%以上股东张静；4、成都天齐五矿机械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5、天齐集团和本公司</p>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1)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人在今后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也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全资、控股公司及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相同、相似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2) ①本公司锂辉石销售业务只面向以锂辉石作为辅料的玻璃陶瓷行业用户销售，不向以锂辉石为主要生产原料的锂加工行业用户销售锂辉石。本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股份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股份公司产品的产品。②如果股份公司认为本公司或本公司各全资或控股子企业从事了对股份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股份公司。③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股份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公司应当立即通知股份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构按股份公司能合理接受的条件首先提供给股份公司，股份公司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④如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股份公司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本公司将予以赔偿。⑤该承诺函自本公司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以较早为准）：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股份公司；股份公司股份终止在证券交易所上市。⑥本公司在本承诺函中所作出的保证和承诺均代表本公司及本公司已设立或将设立的下属全资或控股子企业而作出。(3) 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本人在今后作为公司的主要股东期间，也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p>	2010年08月31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长期有效	上述承诺中涉及锂辉石销售的部分随着相关业务转入公司开展而无需继续履行，其他继续履行中。

			<p>经营等方式从事与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包括全资、控股公司及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司）相同、相似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4）成都天齐五矿机械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承诺：①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公司锂辉石销售业务只面向以锂辉石作为辅料的玻璃陶瓷行业用户销售，不向以锂辉石为主要生产原料的锂加工行业用户销售锂辉石。②本公司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作为股份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今后也不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③自 2008 年 1 月起，本公司不再代理股份公司锂辉石进口业务，并逐步向股份公司移交碳酸锂等相关产品的国外客户及出口业务；本公司承诺在 2008 年 6 月前完成相关业务与客户的移交工作。自 2008 年 7 月起，本公司将不再代理股份公司产品出口业务。④此外，本公司将尽量减少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其他一切非必要的关联交易。（5）本公司只面向以锂辉石作为辅料的玻璃陶瓷行业用户销售锂辉石，不向以锂辉石为主要生产原料的锂加工行业用户销售锂辉石。目前所从事的业务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作为股份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今后也不从事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同时，尽量减少关联交易（6）为避免将来在锂辉石采购环节产生利益冲突，天齐集团及本公司承诺：①天齐集团承诺，如因本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或锂辉石供应紧张导致不能满足本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天齐集团及所属企业将减少锂辉石采购，优先由本公司采购，保障本公司生产经营需要。②本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强化约束机制。本公司将在年报中披露每年中国海关进口泰利森公司锂辉石的统计数据，对比本公司与关联方及独立第三方的锂辉石进口价格。③天齐集团承诺，如果审计结果认定本公司存在与关联方在锂辉石采购环节的利益转移情形，将全额赔偿本公司由此所受到的损失。</p>			
天齐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p>（1）本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其他权益）设立与天齐锂业经营范围相同或相近经营实体，或以直接、间接方式开展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天齐锂业出现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2）若天齐锂业 2013 年度非公开发行成功实施，天齐锂业将成为泰利森及天齐矿业的控制人，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企业不会从事与泰利森及天齐矿业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会向其采购或销售相关产品或服务。（3）本公司目前持有加拿大 NMX（Nemaska Lithium Inc.）16.47%的股权，该公司拥有加拿大魁北克地区的瓦布什（Whabouchi）和</p>	2013 年 06 月 07 日	<p>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1、本公司不再直接或间接</p>	<p>（1）和（2）严格履行中；（3）由于 NMX 已清算，天齐集团不再持有其股权，相应承诺无需继续履行。</p>	

			赛麦克 (Sirmac) 两个锂辉石矿产资源, 其中, 赛麦克项目目前尚处于初级勘探准备阶段, 其氧化锂储量有待进一步探明; 瓦布什项目已发布储量报告和初步经济评估 (the Preliminary Economic Assessment), 但后续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Definitive Feasibility Study) 尚未完成。加拿大 NMX 锂辉石矿项目目前尚未取得采矿权证, 也未开展任何开采活动。鉴于加拿大 NMX 公司的矿产资源仍处于勘探或价值评估阶段, 规模化开采的经济价值尚不明确, 本公司承诺将在加拿大 NMX 锂辉石矿项目具备规模化开采条件或经勘探确定商业价值时, 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加拿大 NMX 股权转让予天齐锂业。		控制天齐锂业; 2、天齐锂业终止在深交所上市。	
天齐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 天齐硅业若取得采矿权并判定该矿权具备开采商业价值, 我公司将及时以书面方式告知贵公司。如果贵公司要求我公司将所持天齐硅业的股权予以出售, 我公司将按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出售给贵公司或者根据有关监管要求消除同业竞争。(2) 在润丰矿业拥有的矿权具备开采商业价值时, 我公司将及时以书面方式告知贵公司。如果贵公司要求我公司将所持润丰矿业的股权予以出售, 我公司将按公平合理的价格优先出售给贵公司或者根据有关监管要求消除同业竞争。	2017年04月21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天齐集团、蒋卫平及其一致行动人张静	配股稀释摊薄回报的填补措施承诺		(1) 公司/本人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 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不侵占公司利益。(2) 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若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3)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配股发行证券实施完毕前, 若中国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该等规定的, 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 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 公司/本人同意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公司/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17年04月21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全体董事、高管 (蒋卫平、蒋安琪、邹军、郭维)	公司 2017 年配股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承诺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 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	2017年04月21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至公司本次配股发行证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全体董事、高管 (蒋卫平、蒋安琪、邹军、郭维)	公司 2019 年 配股摊 薄即期 回报采 取填补 措施承 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承诺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配股发行证券实施完毕前，若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 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19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有 效	严格履行中	
天齐集团、实际控制人蒋卫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	公司 2019 年 配股填 补被摊 薄即期 回报保 障措施 的承诺	(1) 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 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3)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配股发行证券实施完毕前，若证监会做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监会该等规定的，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做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2019 年 04 月 11 日	长期有 效	严格履行中	
天齐集团	避免同	一、关于天齐硅业 1. 天齐硅业取得采矿权	2019	2024 年	严格履行中	

		业竞争承诺	并在天齐锂业认为该矿权具备开采的商业价值时，天齐锂业有权随时单方要求本公司将所持天齐硅业的全部股权或天齐硅业的矿权及相关资产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出售给天齐锂业或其指定的其合并范围内的公司；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在保证天齐锂业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的前提下，本公司保证将天齐硅业的全部股权或天齐硅业的矿权及相关资产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届满五年内出售、通过出售资产、转让股权及或其他切实可行的方案解决或处置给天齐锂业或无关联关系第三方。3.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最终处理完毕期间，天齐硅业作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将不会对所持有的锂矿进行开采。二、关于润丰矿业 1. 在天齐锂业认为润丰矿业的采矿权具备开采的商业价值时，天齐锂业有权随时单方要求本公司将所持润丰矿业的全部股权或润丰矿业的矿权及相关资产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出售给天齐锂业或其指定的合并范围内的公司；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五年内，在保证天齐锂业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的前提下，本公司保证将润丰矿业的全部股权或润丰矿业的矿权及相关资产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届满五年内出售、通过出售资产、转让股权及或其他切实可行的方案解决或处置给天齐锂业或无关联关系第三方。3. 在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最终处理完毕期间，润丰矿业作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将不会对所持有的锂矿进行开采。	年 06 月 25 日	6 月 24 日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天齐集团及张静女士	不减持承诺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天齐集团、张静女士自愿承诺自 2023 年 8 月 23 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 A 股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内，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承诺主体亦遵守上述不减持的承诺。	2023 年 08 月 23 日	2024 年 2 月 22 日	严格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本集团新设立子公司眉山天齐、苏州天齐、Tianqi New Energy (Hong Kong) Co., Limited 以及 TIANQI LITHIUM SINGAPORE CO., PTE. LTD.。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方海杰、陈超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方海杰 1 年，陈超 0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195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黎志贤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费用为 20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天齐鑫隆、天齐锂业与中信里昂服务合同纠纷	3,364.28	否	本案二审已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开庭审理，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进行开庭询问，待判决。	截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已在 31,123,784.10 元的范围内，向法院提供了货币资金 32.8 万元和公司持有的成都天齐 100%股权、射洪天齐 100%股权（具体股权比例以法院实际保全为准）用作诉讼保全。后公司请求法院解除超出涉案金额以外的股权查封，法院在征得申请人里昂证券的同意下，成都中院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载明：裁定冻结天齐锂业持有的成都天齐 5%的股权（注册资本 250,000 万元），冻结期限为三年，因此解除了对射洪天齐股权的冻结。此外，不存在公司股权因上诉讼事项而被冻结的情形。	不适用		不适用
重庆渝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成都天齐及其他被告撤销权纠纷案	0	否	重庆渝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提起民事抗诉，待检察院审查。	本案一审、二审、再审均驳回原告重庆渝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不适用		不适用
某员工与射洪天齐劳动争议仲裁案件	4.4	否	已结案	本案一审判决驳回该员工对射洪天齐的全部诉讼请求。本判决为生效判决。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重庆天齐与程飞担保权纠纷	195	否	已结案	本案一审判决免除程飞对重庆天齐的担保责任；二审、再审均驳回重庆天齐的请求。	不适用		不适用
润乐建材	6.4	否	已结案	本案二审判决结果：驳回原告对重庆天齐的诉讼请	不适用		不

经营部诉 旭南建设、 重庆天齐 买卖合同 纠纷				求。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适用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存在租赁房屋、土地、机器设备等资产用于办公及经营需要。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成都天齐	2021年04月28日	370,000	2022年03月23日	6,500	连带责任保证	-	-	一年	是	否
成都天齐	2022年04月30日	417,700	2023年02月24日	34,400	连带责任保证	-	-	两年	否	否
成都天齐	2022年04月30日	417,700	2023年06月12日	1,800	连带责任保证	-	-	半年	是	否
射洪天齐	2022年04月30日	111,800	2023年03月20日	17,600	连带责任保证	-	-	三年	否	否
SPV1	2022年04月30日	566,616	2022年11月22日	283,308	连带责任保证、质押	股权质押、股票质押、账户质押	-	三年	否	否
成都天齐	2023年03月31日	770,000	2023年09月14日	96,850	连带责任保证	-	-	半年、两年、三年	否	否
射洪天齐	2023年03月31日	75,000	2023年12月15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	-	三年	否	否
成都天齐	2023年03月31日	80,000				-	-			
成都天齐、射洪天齐	2023年03月31日	50,000				-	-			
天齐鑫隆	2023年03月31日	55,000				-	-			
江苏天齐	2023年03月31日	20,000				-	-			
TLHK 或其他全资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200,000				-	-			
SPV1	2023年03月31日	283,308				-	-			
TLHK 或其他全资子公司	2023年03月31日	141,654				-	-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		1,674,962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					315,510.75

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674,96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437,658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Windfield Holdings Pty Ltd	2022 年 09 月 17 日	708,270	2022 年 09 月 30 日	619,736.25	质押、抵押	1. 文菲尔德及下属相关子公司提供第一顺位资产抵押(以下三种情况除外: i. 需要取得抵押物资产的; ii. 抵押受限的资产; 以及 iii. 下属加拿大和智利的公司的股权); 2. 文菲尔德下属公司股权质押; 3. 相关项目矿权抵押。	-	五年		
Windfield Holdings Pty Ltd	2023 年 03 月 31 日	766,249				-	-	-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766,249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766,24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619,736.25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		2,441,211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						315,510.75

额度合计 (A1+B1+C1)		发生额合计 (A2+B2+C2)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441,211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057,394.25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52%
其中: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Tianqi Lithium Kwinana Pty Ltd	SK Innovation Co., Ltd.	氢氧化锂产品	2019年03月28日			无		双方协商确定		否	非关联方	履行中	2019年04月01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

														于签订《长期供货协议》及《谅解备忘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5)
Tianqi Lithium Kwinana Pty Ltd	EcoPro BM Co., Ltd.	氢氧化锂产品	2019年03月28日			无		双方协商确定		否	非关联方	尚未开始履行	2019年04月01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长期供货协议》及《谅解备忘录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5)
Tianqi Lithium Kwinana Pty Ltd	Northvolt ETT AB	氢氧化锂产品	2019年09月24日			无		双方协商确定		否	非关联方	履行中	2019年09月25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的《关于与Northvolt签订长期供货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96）	
成都天齐锂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方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碳酸锂产品	2022年06月24日			无		双方协商确定		否	非关联方	履行中	2022年06月2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签署碳酸锂长期供货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成都天齐锂业有限公司	LG Chem, Ltd	氢氧化锂产品	2022年06月27日			无		双方协商确定		否	非关联方	履行中	2022年06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签署氧化锂

																	供 合 同 的 公 告 》 (公 告 编 号 : 2022- 035)
--	--	--	--	--	--	--	--	--	--	--	--	--	--	--	--	--	--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依法合规推进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工作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2023 年 4 月 14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同意选举蒋卫平先生、蒋安琪女士、夏浚诚先生、邹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向川先生、唐国琼女士、黄玮女士、吴昌华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王东杰女士、陈泽敏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同时，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胡轶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3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蒋卫平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蒋安琪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并选举出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聘任夏浚诚先生担任公司总裁（总经理），聘任邹军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执行副总裁，聘任郭维先生、刘莹女士担任公司执行副总裁（副总经理），聘任熊万渝女士、张文字先生、李果先生担任公司副总裁（副总经理）；聘任张文字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的董事会秘书。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东杰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上述人员任期均为三年，分别至本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此外，2023 年 7 月 13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同意聘任公司副总裁熊万渝女士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2、公司发布未来五年（2023-2027 年）战略规划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五年战略规划（2023-2027 年）的议案》。未来五年，公司在充分发挥现有锂资源及加工产业的产能和优势基础上，拟继续开拓上游优质锂资源，扩大锂化工产品加工产能，拓展下游产业链合作与衍生机遇，提高公司相关领域市场占有率，以电动汽车和储能应用为导向，全产业链渗透，并积极联动上下游，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助力应对气候变化的同时力争成为具备高附加值的科技型企业。

3、公司完成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切实回报股东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2023 年 6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0 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派送红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规定，回购账户中的股票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数量。截至公司 A 股权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 1,641,221,583 股（其中 A 股 1,477,099,383 股，H 股 164,122,200 股），扣除公司已回购 A 股股份 467,966 股后，公司 A 股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 1,476,631,417 股，H 股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 164,122,200 股。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8 月 16 日完成公司 A 股和 H 股的权益分派，其中 A 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4,429,894,251.00 元（含税），H 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492,366,600.00 元（含税）。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4、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增资

公司全资子公司天齐鑫隆作为收购 SQM 股权实施主体，在股权收购及归还境外并购银团贷款的过程中产生一定金额的内部关联往来借款。为增强天齐鑫隆资本实力，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以货币资金 57 亿元人民币对其进行增资，并全部计入注册资本。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对天齐鑫隆的增资事宜。

5、公司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优化债务融资结构，丰富债务融资工具以保障现金流的稳定，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2023 年 6 月 16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含 60 亿元）的债务融资工具，并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分次发行。本次注册和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5 年。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确定。2023 年 12 月，公司向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本次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事项是否获得注册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規及时披露本次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发行的进展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交易商协会下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注册，其中短期融资券注册额度 20 亿元，中期票据注册额度 40 亿元。

6、公司申请广州期货交易所碳酸锂指定交割厂库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广州期货交易所碳酸锂指定交割厂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广期所申请碳酸锂指定交割厂库的资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提交申请材料，并办理其他相关事宜。2023 年 11 月 27 日，广期所发布了《关于调整碳酸锂期货指定交割库、质检机构的公告》（广期所发（2023）268 号），决定新增公司为碳酸锂期货交割厂库，自广期所公告之日起生效。公司被指定为广期所碳酸锂期货交割厂库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在业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提高公司的规范管理水平。

7、公司有关 Albemarle 协议下的持续关连交易超出 2023 年度上限及修订 2024 年度上限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相关规定，RT Lithium Limited（以下简称“RT Lithium”）持有公司控股子公司文菲尔德 49% 股权，构成公司的关连人士。鉴于 Albemarle Germany GmbH（以下简称“雅保德国”）为 RT Lithium 之控股股东，雅保德国构成公司附属公司层面的关连人士。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雅保德国与公司不构成关联关系。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Albemarle 协议持续关连交易数量超出上限及调整的议案》。此前，公司发现 2023 年度雅保德国（作为采购方）与文菲尔德全资子公司泰利森澳大利亚实际发生的锂精矿采购量超过公司于 2022 年 6 月披露的 H 股上市招股章程（以下简称“招股章程”）中预计的 2023 年度交易量上限。同时，公司拟对招股章程中的雅保德国 2024 年度锂精矿采购量预计上限进行调整，由原 2024 年度上限 740,000 吨调整为 810,000 吨。雅保德国与泰利森澳大利亚有关交易的实际交易量超过招股章程中预计的 2023 年度交易量上限，不会对公司的业务及营运造成任何重大影响，亦无对公司产生重大财务影响。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澳大利亚奎纳纳工厂年产 2.4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设年产 2.4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的议案》，拟在澳大利亚的奎纳纳投资建设年产 2.4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以下简称“一期氢氧化锂项目”或“该项目”）。该项目由公司在澳大利亚成立的控股子公司 TLK 作为实施主体。公司于 2022 年 5 月和 12 月分别披露了一期氢氧化锂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提到：该项目经过反复调试和优化，首批约 10 吨氢氧化锂产品通过公司内部实验室取样检测，并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确认所有参数达到电池级氢氧化锂标准，随后 TLK 将该批氢氧化锂产品样品送往第三方实验室进行独立检验并于 2022 年 11 月通过中国 SGS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检验符合 GB/T26008-2020 标准。TLK 按照计划陆续将相关氢氧化锂产品样品分发给潜在的承购方进行客户认证，这一流程预计需要 4 至 8 个月的时间。根据 TLK 管理层的合理预计，该项目产量有望自 2022 年 12 月起得到稳定提升。因此，公司判断一期氢氧化锂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达到商业化生产的能力。一期氢氧化锂生产线自 2022 年 12 月实现商业化生产以来，2023 年 1-4 月稳定生产，处于产能爬坡阶段；2023 年 4 月按计划开启设备检修，后遇到相应技术问题，已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恢复生产。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项目仍处于产能爬坡阶段。

另外,奎纳纳工厂二期年产 2.4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目前正在施工设计阶段,2023 年 9 月公司控股子公司 TLEA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项目前端工程设计合同,2023 年 11 月奎纳纳工厂正式与承包商签订该合同,预计 2024 年下半年可完成奎纳纳工厂二期前端工程设计。

此外,TLK 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2023 年 1 月和 9 月将产品分发给潜在承购方进行认证;截至目前,公司分发给 SK On 和 Northvolt ETT AB 的氢氧化锂样品已获其认证通过,并于 2024 年 1 月开始发货。

2、遂宁安居工厂年产 2 万吨碳酸锂项目进展情况

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并与遂宁市安居区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书》,双方就公司在遂宁市安居区化工产业园区“新建年产 2 万吨碳酸锂工厂”项目(以下简称“安居项目”或“本项目”)达成合作共识,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15 亿元人民币。2018 年 9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设“天齐锂业遂宁安居区年产 2 万吨碳酸锂工厂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遂宁安居区启动年产 2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工厂的建设工作。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遂宁天齐,项目内容为建设一个年产 2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的工厂;项目建设地位于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工业集中区安东大道化工产业园;项目建设目标为实现遂宁天齐年产 2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目标产能;项目投资总额预计为 143,101 万元人民币,计划资金来源为自筹。

2022 年 7 月,公司管理层对该项目的进度、预算以及土建招标工作开展进行了评审,同意将该项目预算增加至 148,419.28 万元;2022 年 10 月,公司预算管理小组最后核定该项目的预算金额为 147,780.71 万元。该项目已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竣工,并进入带料试车阶段。后经过反复调试和优化,安居项目首袋电池级碳酸锂产品通过公司内部实验室取样检查,并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确认所有参数达到电池级碳酸锂标准。目前该项目处于产能爬坡阶段。

该项目成功生产出首袋电池级碳酸锂产品,为工厂后续连续量产奠定基础;待实现产品的连续稳定生产后,产品将提供给不同客户进行品质认证;待客户认证通过后,将逐步实现产能提升以达到设计产能。该项目的投产将进一步扩大公司的锂盐加工产能,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利润增长的稳定性。

3、江苏张家港生产基地建设年产 3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设年产 3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暨签署〈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于江苏省苏州市张家港保税区建设电池级氢氧化锂生产基地,并与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书》。该项目拟通过成都天齐向苏州天齐增资,由苏州天齐具体实施的方式在张家港保税区进行投资。该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30 亿元人民币,一期项目为年产 3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包括主产品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3 万吨/年)和副产品无水硫酸钠(6 万吨/年)。一期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含购置土地及预留土地建设,以最终可行性研究报告金额为准),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项目已开工,预计一期项目建设周期为 2 年。

4、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战略投资者

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原全资子公司盛合锂业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紫金矿业,根据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本次增资拟由紫金矿业的全资子公司海南紫金锂业以现金方式出资认缴,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射洪天齐放弃本次对盛合锂业的全部优先认缴出资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盛合锂业 39.20%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射洪天齐持有盛合锂业 40.80%的股权,海南紫金锂业持有盛合锂业 20%的股权。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仍拥有盛合锂业的控制权,盛合锂业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 2023 年 10 月 27 日,本次交易已交割完成。此外,盛合锂业已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取得雅江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措拉锂辉石矿特白沟尾矿库项目备案。2024 年 3 月 18 日,盛合锂业与与雅江县斯诺威矿业发展有限公司和雅江县惠绒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于成都签署完成了《共建共享甲基卡矿区 220kV 输变电项目合作协议》。三方拟共同出资设立一家合资公司,并由该合资公司出资建设 220kV 输变电项目,以满足各方的用电需求。

5、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新能源汽车暨参与 smart Mobility Pte. Ltd. A 轮股权融资

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签署〈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天齐锂业香港拟以认购新增注册资本的方式参与 smart Mobility Pte. Ltd.(以下简称“SM”)的 A 轮股权融资,并与其签署《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认购协议》”)。本次拟签订的《认购协议》约定,公司计划作为领投方以 1.50 亿美元的自有资金参与 SM 的 A 轮股权融资,认购其发行的 17,605,633 股 A 类普通股。SM 本轮融资的总计融资额度为 2.50 亿美元至 3.00 亿美元。公司本次投资前,SM 主要股东为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梅赛德斯-奔驰股份公司。本次投资后,公司拟持有 SM 17,605,633 股 A 类普通股,占投资后 SM 总股本 2.83%。2023 年 9 月

13 日，公司在成都与 SM 签署了《股份认购协议》，并于同日分别与吉利控股集团和梅德赛斯奔驰股份公司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和《谅解备忘录》，拟共同探索新的增长机会，为新能源领域带来更多创新和发展。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和《谅解备忘录》属于意向性文件，部分条款不具有法律约束力，亦不会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相关意向内容能否付诸实施以及具体实施内容均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投资参股 SM 的交易已完成交割。

6、公司控股子公司文菲尔德之全资子公司泰利森出售其在智利的盐湖资产

公司控股子公司文菲尔德之全资子公司泰利森此前通过智利持股平台 SLI，与 San Antonio Sociedad Contractual Minera 在智利以 50:50 比例成立合营企业 SALA，并由该合营企业持有 Salares 7 盐湖 100% 的权益，该项目勘探开发工作一直处于暂缓状态。2022 年，合营企业 SALA 股东双方共同决定出售该盐湖资产。经与合营企业另一股东协商，并通过公开竞价方式，文菲尔德董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审议通过以 9,500 万美元价格将 Salares 7 盐湖全部权益出售给 Eramet Group；后经进一步协商，Eramet Group 同意在获得智利政府锂资源采矿权后，在以上金额基础上另行支付合营企业股东 1,000 万美元；因此，该项目交易金额总计为 1.05 亿美元，泰利森可按照其合营企业 50% 的持股比例获得该交易 50% 的金额。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14,182	0.15%				- 1,701,799	- 1,701,799	812,383	0.0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514,182	0.15%				- 1,701,799	- 1,701,799	812,383	0.0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14,182	0.15%				- 1,701,799	- 1,701,799	812,383	0.05%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38,707,401	99.85%				1,701,799	1,701,799	1,640,409,200	99.95%
1、人民币普通股	1,474,585,201	89.85%				1,701,799	1,701,799	1,476,287,000	89.9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64,122,200	10.00%						164,122,200	10.00%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41,221,583	100.00%						1,641,221,58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邹军	482,728		0	482,728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比例逐年解限
郭维	329,655		0	329,655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比例逐年解限
阎冬	333,015		333,015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4月14日
余仕福	8,242		8,242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4月14日
李波	184,481		184,481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4月14日
葛伟	567,675		567,675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4月14日
吴薇	608,386		608,386	0	高管锁定股	2023年4月14日
合计	2,514,182	0	1,701,799	812,38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8,028 (A股) 46 (H股)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8,53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天齐实业 (集团)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37%	416,316,432	0	0	416,316,432	质押	9,600,000
HKSCC	境外法人	10.00%	164,110,575	785	0	164,110,575	不适用	0

NOMINEES LIMITED								
张静	境内自然人	4.18%	68,679,877	0	0	68,679,877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98%	65,267,975	8,300,497	0	65,267,975	不适用	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	27,853,574	0	0	27,853,574	不适用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6%	10,781,811	-395,968	0	10,781,811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7,664,657	3,588,017	0	7,664,657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4%	7,281,546	116,500	0	7,281,546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44%	7,158,125	-340,244	0	7,158,125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2%	6,815,714	1,946,700	0	6,815,714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张静女士与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即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蒋卫平先生系夫妻关系。除此以外，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	无							

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16,316,432	人民币普通股	416,316,43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164,110,575	境外上市外资股	164,110,575
张静	68,679,877	人民币普通股	68,679,87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5,267,975	人民币普通股	65,267,975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7,853,574	人民币普通股	27,853,57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781,811	人民币普通股	10,781,8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664,657	人民币普通股	7,664,65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新能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81,546	人民币普通股	7,281,54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7,158,125	人民币普通股	7,158,1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815,714	人民币普通股	6,815,71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张静女士与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即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蒋卫平先生系夫妻关系。除此以外，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p>报告期内业参与了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股东情况如下：</p> <p>1、截至 2023 年 10 月 11 日，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已将其出借的本公司 A 股股份全部收回，并提前终止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p> <p>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参与了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共涉及股份数量 113,700 股，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其实际持股数量共计 7,778,357 股 A 股。</p> <p>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参与了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共涉及股份数量 133,500 股，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其实际持股数量共计 6,949,214 股 A 股。</p> <p>4、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参与了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共涉及股份数量 243,500 股，该转融通证券出借股份所有权不会发生转移，其实际持股数量共计 7,401,625 股 A 股。</p>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16,316,432	25.37%	0	0.00%	416,316,432	25.37%	0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076,640	0.25%	174,400	0.01%	7,664,657	0.48%	113,700	0.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869,014	0.30%	711,500	0.04%	6,815,714	0.42%	133,500	0.0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7,498,369	0.46%	0	0.00%	7,158,125	0.44%	243,500	0.01%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113,700	0.01%	7,778,357	0.4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新能源汽车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新增	133,500	0.01%	6,949,214	0.42%

证券投资基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2,461,293	0.15%
交通银行－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蒋卫平	2003年12月06日	91510100755974444Q	销售：化工产品、矿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石材、机械设备及配件、五金交电、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家具、木制品、工艺品、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农副产品（不含粮、棉、油、生丝、蚕茧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项目投资、投资咨询（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及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精密零配件生产、制造（限分支机构在工业园区内经营）；销售：危险化学品（凭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内，在有效期内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西藏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矿业”）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762），主要从事铬铁矿、锂矿、铜矿、硼矿的开采、加工及销售和贸易业务。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天齐集团持有西藏矿业 460 万股（其中 84.22 万股办理了证券出借业务），占西藏矿业总股本的 0.88%。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蒋卫平	本人	中国	否
张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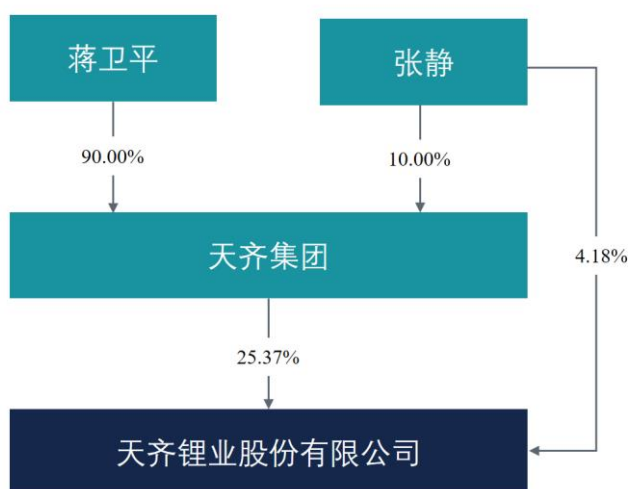
主要职业及职务	蒋卫平先生自 2007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其主要负责公司全面战略规划及业务发展，以及作出主要战略决策。蒋卫平先生于锂行业拥有近 20 年的经验，其于 2003 年成立天齐集团，并自成立起担任天齐集团董事长，2004 年 10 月通过天齐集团收购射洪锂业（天齐锂业前身）。其于 2011 年 8 月至 2012 年 12 月担任公司总经理，此后自 2011 年 9 月起担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锂业分会副会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通过天齐集团控股本公司外，过去 10 年蒋卫平先生未曾控股境内外其他上市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3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40404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方海杰、陈超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齐锂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齐锂业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齐锂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30 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9。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天齐锂业”）主要从事锂矿资源的开发、锂精矿加工销售以及锂化工产品生产销售。</p> <p>2023 年度，天齐锂业锂矿和锂化合物及衍生品的销售收入为人民币 40,493,411,207.76 元。</p> <p>天齐锂业销售锂矿和锂化合物及衍生品的收入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天齐锂业综合评估客户合同和业务安排，国内销售收入于产品运送至销售客户指定的地点并由客户验收时确认，出口销售收入于产品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并取得货运提单后确认。</p>	<p>我们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并评价与收入确认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选取天齐锂业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检查主要交易条款，评价天齐锂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本年度记录的国内销售收入核对至经客户签字确认的收货记录和销售发票，出口销售收入核对至货运提单及报关

由于收入是天齐锂业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营业收入确认时点和金额的固有风险，我们将天齐锂业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单，以评价收入是否按照天齐锂业的会计政策予以确认；

- 选取客户，对资产负债表日的应收账款余额及本年度的销售交易金额实施函证程序；对于未回复的函证，对未回函余额及交易额执行替代测试；
- 在抽样的基础上，将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国内和国外销售交易，检查经客户签字确认的收货记录或者货运提单和报关单，以评价相关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财务报告期间；
- 选取符合特定风险特征的收入会计分录，向管理层询问以上会计分录的性质并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

四、其他信息

天齐锂业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天齐锂业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齐锂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天齐锂业公司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齐锂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天齐锂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齐锂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天齐锂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方海杰
(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陈超

2024 年 3 月 XX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88,520,244.89	12,461,008,474.7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824,207.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5,805,130.12	515,943,502.21
应收账款	4,316,187,708.12	7,377,274,205.21
应收款项融资	80,697,283.76	2,595,287,604.49
预付款项	85,099,794.52	77,586,761.3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1,667,971.02	80,988,289.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8,409,162.43	16,058,754.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50,500,221.80	2,143,943,033.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45,737,900.75	737,746,887.47
流动资产合计	19,629,040,462.42	25,989,778,758.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873,607,682.35	25,582,124,440.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83,174,034.90	1,953,152,359.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079,609,360.11	8,132,731,060.80
在建工程	7,287,172,322.12	3,668,563,285.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270,542,356.25	282,181,687.76
无形资产	3,839,783,245.62	3,578,820,042.20
开发支出		
商誉	416,100,700.47	416,100,700.47
长期待摊费用	16,207,141.39	3,860,58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71,228,303.19	1,162,423,471.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998,828.79	76,755,730.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599,423,975.19	44,856,713,359.13
资产总计	73,228,464,437.61	70,846,492,117.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37,372,340.00	98,922,828.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08,981,712.37	185,881,211.33
应付账款	2,311,469,949.74	2,525,538,601.4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7,448,267.27	351,227,109.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8,077,886.68	147,577,680.53
应交税费	2,393,643,779.87	3,967,365,371.82
其他应付款	379,707,259.85	18,889,381.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48,664,155.7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2,755,249.48	74,452,686.93
其他流动负债	40,410,640.17	185,251,057.68
流动负债合计	6,659,867,085.43	7,555,105,928.7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544,758,108.47	8,263,408,287.2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22,100,305.34	268,242,904.7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7,344,228.79	43,101,369.90
预计负债	323,975,253.44	259,911,957.28
递延收益	56,343,783.50	59,446,998.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7,432,881.00	1,329,512,322.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31,954,560.54	10,223,623,839.49
负债合计	18,991,821,645.97	17,778,729,768.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41,221,583.00	1,641,221,5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736,788,830.24	23,296,582,710.76
减：库存股	199,985,012.86	199,985,012.86
其他综合收益	76,456,526.10	-152,703,503.34
专项储备	20,297,120.27	39,269,440.87
盈余公积	831,954,051.59	831,954,051.5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412,924,969.84	23,037,870,846.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519,658,068.18	48,494,210,116.87
少数股东权益	2,716,984,723.46	4,573,552,232.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236,642,791.64	53,067,762,349.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228,464,437.61	70,846,492,117.36

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茜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8,166,179.76	3,165,749,135.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93,078.10	66,000.00
应收账款	24,586,623.68	355,816,971.67
应收款项融资	3,500,000.00	11,262,236.90
预付款项	1,753,806.06	222,178.42
其他应收款	2,199,658,809.76	10,293,296,887.3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400,000,000.00
存货		52,651,257.7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12,914.77	612,309.13

流动资产合计	3,794,271,412.13	13,879,676,976.3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775,593,431.66	24,042,862,772.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4,128,210.64	439,698,008.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21,938.11	2,179,860.67
在建工程	5,800,796.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648,059.51	6,630,230.1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513,108.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3,163.11	6,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109,568,708.48	24,497,370,872.07
资产总计	38,903,840,120.61	38,377,047,848.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4,851,523.86	320,010,387.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9,606,703.36	35,101,737.03
应交税费	5,943,244.49	139,049,529.91
其他应付款	4,266,992.32	1,258,253.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5,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303,078.10	
流动负债合计	65,971,542.13	496,794,907.8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20,900.10	2,133,333.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860,886.54	95,302,257.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381,786.64	697,435,591.27
负债合计	130,353,328.77	1,194,230,499.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41,221,583.00	1,641,221,58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271,384,380.33	18,237,282,268.00
减：库存股	199,985,012.86	199,985,012.86
其他综合收益	197,773,841.53	291,951,190.0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0,610,791.50	820,610,791.50
未分配利润	18,042,481,208.34	16,391,736,529.6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773,486,791.84	37,182,817,34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903,840,120.61	38,377,047,848.4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0,503,462,071.46	40,448,883,981.77
其中：营业收入	40,503,462,071.46	40,448,883,981.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845,927,097.30	7,415,216,611.96
其中：营业成本	6,081,511,429.56	6,017,225,527.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8,975,705.72	290,399,617.86
销售费用	33,771,726.68	29,034,400.76

管理费用	605,246,920.74	377,099,666.88
研发费用	30,374,934.57	26,703,010.47
财务费用	16,046,380.03	674,754,388.85
其中：利息费用	550,102,162.98	1,082,720,808.10
利息收入	355,915,909.38	51,112,004.87
加：其他收益	170,717,770.55	32,025,108.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10,399,422.66	7,846,256,756.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17,332,090.65	5,895,071,410.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9,158.09	-900,847,094.9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9,225,706.74	-97,808,481.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9,540,381.70	-1,881,017.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26,100.1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296,084,434.47	39,911,412,640.40
加：营业外收入	26,167,673.91	3,366,743.47
减：营业外支出	40,949,962.56	13,588,682.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281,302,145.82	39,901,190,701.58
减：所得税费用	10,618,194,969.41	8,792,834,269.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63,107,176.41	31,108,356,432.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663,107,176.41	31,108,356,432.3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97,314,973.99	24,124,588,724.44
2.少数股东损益	18,365,792,202.42	6,983,767,707.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6,960,772.27	741,493,339.3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9,160,029.44	633,545,543.0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620,672.20	-887,901,015.5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823,452.57	-7,244,093.92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38,444,124.77	-880,656,921.5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		

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6,780,701.64	1,521,446,558.5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437,943.42	29,948,399.19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0,342,758.22	1,491,498,159.3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7,800,742.83	107,947,796.32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050,067,948.68	31,849,849,77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526,475,003.43	24,758,134,267.4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23,592,945.25	7,091,715,504.2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4.45	15.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4.45	15.5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文茜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8,078,377.54	1,509,642,921.99
减：营业成本	99,580,251.56	571,812,883.70
税金及附加	1,467,240.44	13,830,966.80
销售费用		121,144.34
管理费用	167,331,716.36	98,887,728.39
研发费用	1,320,662.06	2,502,343.39
财务费用	-50,100,251.24	-43,259,427.11
其中：利息费用	19,750,000.00	33,761,666.65
利息收入	107,111,885.70	7,390,656.25
加：其他收益	67,735,369.10	2,227,552.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80,721,617.23	12,842,937,093.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0,969,036.28	253,180,645.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679.75	-805,458.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86,916,064.94	13,710,106,469.51

加：营业外收入	2,000,000.00	18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187,512.77	10,533,481.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84,728,552.17	13,699,752,988.15
减：所得税费用	11,723,022.46	162,272,757.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73,005,529.71	13,537,480,231.0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73,005,529.71	13,537,480,231.0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177,348.49	-108,976,388.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177,348.49	-108,976,388.2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4,177,348.49	-108,976,388.2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478,828,181.22	13,428,503,842.8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959,927,163.05	34,806,421,313.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84,389,850.77	536,676,944.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611,193.53	95,632,68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14,928,207.35	35,438,730,940.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96,199,334.37	4,739,540,225.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8,234,881.99	719,525,931.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26,038,968.85	9,374,873,490.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381,296.16	307,208,07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26,854,481.37	15,141,147,71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8,073,725.98	20,297,583,221.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04,363,246.36	3,283,780,862.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370,228.00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18,845.96	879,099.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4,452,320.32	3,284,664,961.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42,986,200.60	1,716,033,067.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23,200,153.5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8,514.30	1,422,733.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47,154,714.90	2,540,655,954.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22,702,394.58	744,009,007.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330,000.00	11,283,711,669.4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50,3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900,764,230.14	13,058,861,590.4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24,261.15	197,483,208.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69,118,491.29	24,540,056,468.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918,049,669.46	25,600,443,408.3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756,862,203.09	9,085,436,864.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180,249,483.04	7,864,505,756.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202,633.55	424,801,144.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07,114,506.10	35,110,681,417.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37,996,014.81	-10,570,624,949.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6,844,193.16	52,885,261.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9,468,876.57	10,523,852,539.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89,948,393.30	1,766,095,853.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0,479,516.73	12,289,948,393.3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0,336,288.81	1,140,936,735.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48,602,536.02	1,111,756,198.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18,938,824.83	2,252,692,934.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9,124,890.46	272,145,389.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383,256.74	67,821,938.4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7,191,452.57	99,334,144.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7,281,334.14	1,617,768,182.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85,980,933.91	2,057,069,65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042,109.08	195,623,279.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945,298,008.00	4,186,272,128.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496,573.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45,298,008.00	4,403,768,701.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60,819.37	1,997,569.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10,000,000.00	12,870,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79.00	4,020.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12,402,098.37	12,872,701,589.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2,895,909.63	-8,468,932,887.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283,711,669.4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	11,883,711,669.4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00	319,224,081.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43,385,851.00	24,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357.61	288,110,067.1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4,131,208.61	631,834,149.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38,131,208.61	11,251,877,520.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306,296.41	66,596,381.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7,583,704.47	3,045,164,293.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5,419,165.78	120,254,872.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7,835,461.31	3,165,419,165.7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1,64 1,22 1,58 3.00				23,2 96,5 82,7 10.7 6	199, 985, 012. 86	- 152, 703, 503. 34	39,2 69,4 40.8 7	831, 954, 051. 59		23,0 37,8 70,8 46.8 5		48,4 94,2 10,1 16.8 7	4,57 3,55 2,23 2.21	53,0 67,7 62,3 49.0 8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41,221,583.00				23,296,582,710.76	199,985,012.86	-152,703,503.34	39,269,440.87	831,954,051.59		23,037,870.85		48,494,210.17	4,573,552,232.21	53,067,762,349.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0,206,119.48		229,160,029.44	-18,972,320.60			2,375,054,122.99		3,025,447,951.31	-1,856,567,508.75	1,168,880,442.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9,160,029.44				7,297,314,973.99		7,526,475,003.43	18,523,592,945.25	26,050,067,948.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0,206,119.48								440,206,119.48	149,035,992.85	589,242,112.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6,196,260.23								406,196,260.23	148,943,739.77	555,14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535,904.45								27,535,904.45	92,253.08	27,628,157.53
4. 其他					6,473,954.80								6,473,954.80		6,473,954.80
（三）利											-4,92		-4,92	-20,5	-25,4

润分配											2,260,851.00		2,260,851.00	29,135,810.44	51,396,661.44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922,260.85		-4,922,260.85	-20,529,135.84	-25,451,396.66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 1,22 1,58 3.00				23,7 36,7 88,8 30.2 4	199, 985, 012. 86	76,4 56,5 26.1 0	20,2 97,1 20.2 7	831, 954, 051. 59			25,4 12,9 24,9 69.8 4		51,5 19,6 58,0 68.1 8	2,71 6,98 4,72 3.46	54,2 36,6 42,7 91.6 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 7,09 9,38 3.00				12,2 88,5 21,7 46.6 8		- 785, 807, 565. 31	36,6 71,8 73.4 3	467, 281, 885. 80		- 722, 487, 192. 88		12,7 61,2 80,1 30.7 2	5,39 0,40 3,36 6.06	18,1 51,6 83,4 96.7 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正															
他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1,47 7,09 9,38 3.00				12,2 88,5 21,7 46.6 8		- 785, 807, 565. 31	36,6 71,8 73.4 3	467, 281, 885. 80		- 722, 487, 192. 88		12,7 61,2 80,1 30.7 2	5,39 0,40 3,36 6.06	18,1 51,6 83,4 96.7 8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少以 “-” 号填 列)	164, 122, 200. 00				11,0 08,0 60,9 64.0 8	199, 985, 012. 86	633, 104, 061. 97	2,59 7,56 7.44	364, 672, 165. 79		23,7 60,3 58,0 39.7 3		35,7 32,9 29,9 86.1 5	- 816, 851, 133. 85	34,9 16,0 78,8 52.3 0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633, 545, 543. 05				24,1 24,5 88,7 24.4 4		24,7 58,1 34,2 67.4 9	7,09 1,71 5,50 4.24	31,8 49,8 49,7 71.7 3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64, 122, 200. 00				11,0 08,0 60,9 64.0 8	199, 985, 012. 86							10,9 72,1 98,1 51.2 2	- 44,0 69,6 27.9 4	10,9 28,1 28,5 23.2 8
1. 所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164, 122, 200. 00				11,0 40,5 21,9 54.0 6								11,2 04,6 44,1 54.0 6		11,2 04,6 44,1 54.0 6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800, 438. 35								800, 438. 35		800, 438. 35
4. 其他					- 33,2 61,4	199, 985, 012.							- 233, 246,	- 44,0 69,6	- 277, 316,

					28.3 3	86							441. 19	27.9 4	069. 13
(三) 利润分配									364, 672, 165. 79		- 364, 672, 165. 79			- 7,86 4,50 5,75 6.30	- 7,86 4,50 5,75 6.30
1. 提取 盈余 公积									364, 672, 165. 79		- 364, 672, 165. 79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 股 东) 的 分 配														- 7,86 4,50 5,75 6.30	- 7,86 4,50 5,75 6.30
4. 其他															
(四) 所 有 者 权 益 内 部 结 转								- 441, 481. 08			441, 481. 08				
1. 资 本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1,221,583.00				23,296,582,710.76	199,985,012.86	-152,703,503.34	39,269,440.87	831,954,051.59					23,037,870.85							48,494,210.17	4,573,552.23	53,067,762.3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末余额	1,641,221,583.00				18,237,282,268.00	199,985,012.86	291,951,190.02		820,610,791.50	16,391,736,529.63		37,182,817,349.29
加：会计政策												

变更												
期差更正												
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1,641, 221,58 3.00				18,237 ,282.2 68.00	199,98 5,012. 86	291,95 1,190. 02		820,61 0,791. 50	16,391 ,736,5 29.63		37,182 ,817,3 49.29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34,102 ,112.3 3		- 94,177 ,348.4 9			1,650, 744,67 8.71		1,590, 669,44 2.55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 94,177 ,348.4 9			6,573, 005,52 9.71		6,478, 828,18 1.22
（二） 所有 者入 减少 资本					34,102 ,112.3 3							34,102 ,112.3 3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持有 者入 投资 本												
3. 股 份支 计入 所有者 权益金 额					27,628 ,157.5 3							27,628 ,157.5 3
4. 其 他					6,473, 954.80							6,473, 954.80
（三） 利润 分配										- 4,922, 260,85		- 4,922, 260,85

										1.00		1.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分配的										- 4,922, 260,85 1.00		- 4,922, 260,85 1.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41,221,583.00				18,271,384,380.33	199,985,012.86	197,773,841.53		820,610,791.50	18,042,481,208.34		38,773,486,791.8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77,099,383.00				7,195,653,504.25		400,927,578.24		455,938,625.71	3,218,928,464.33		12,748,547,555.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77,099,383.00				7,195,653,504.25		400,927,578.24		455,938,625.71	3,218,928,464.33		12,748,547,555.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4,122,200.00				11,041,628,763.75	199,985,012.86	108,976,388.22		364,672,165.79	13,172,808,065.30		24,434,269,793.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976,388.22			13,537,480,231.09		13,428,503,842.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4,122,200.00				11,041,628,763.75	199,985,012.86						11,005,765,950.89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4,122,200.00			11,040,521,954.06							11,204,644,154.0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00,438.35							800,438.35
4. 其他				306,371.34	199,985,012.86						-199,678,641.52
(三) 利润分配							364,672,165.79	364,672,165.79	-		
1. 提取盈余公积							364,672,165.79	364,672,165.79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41,221,583.00			18,237,282,268.00	199,985,012.86	291,951,190.02	820,610,791.50	16,391,736,529.63	37,182,817,349.29	

三、公司基本情况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系由四川省射洪锂业有限责任公司以 2007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蒋卫平。

本集团所处行业属于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行业，本集团经营范围：主营：制造、销售：电池级碳酸锂、工业级碳酸锂及其锂系列产品、其他化工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兼营：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自产的电池级碳酸锂、工业级碳酸锂及其锂系列产品的出口业务；矿石（不含煤炭、稀贵金属）及锂系列产品的加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新增子公司的情况参见本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及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现影响本集团及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因此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的披露要求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五、13）、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五、16）、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附注五、18）、无形资产（附注五、22）和其他重要的会计判断和估计（附注五、34）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的子公司 Tianqi Lithium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 及其下属公司、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Investments 2 Pty Ltd 及其下属公司、Tianqi Lithium Holdings Pty Ltd、Tianqi Lithium HK Co., Ltd. 及下属公司财务报表按国际会计准则编制，在编制本集团合并报表时依据中国会计准则进行调整（若存在差异），除前述公司外的其他公司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主要业务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及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本公司总部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金额大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2%
重要的合营安排或联营安排	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2%
重要的政府补助	大于人民币 5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

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权益法核算下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五、17(3)）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购买日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于购买日转入留存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 合并取得子公司及少数股东权益变化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项目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调整，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其余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报表折算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外币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及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的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的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附注五、17)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应付债券及股本等。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a、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a、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

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a、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b、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分类为该类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等。

2)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a、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c、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b、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c、不属于以上 a 或 b 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 a 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达成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a、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b、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

a、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b、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 c、租赁应收款；
- d、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以及租赁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集团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集团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准备矩阵计算上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除上述项目外，本集团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除此之外的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如果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本集团将按照金融工具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其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

- a、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 b、货币时间价值；
- c、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对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在单项资产或合同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对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2.应收票据”、“五、13.应收账款”、“五、14.应收款项融资”和“五、15.其他应收款”。

对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除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a、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b、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其中，用于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的现金流量，与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用于计量租赁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保持一致。

12、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应收票据，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票据类型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本集团采用以票据性质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通过应收票据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票据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票据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票据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票据”。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3、应收账款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计量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为：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除了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应收账款外，本集团采用以账龄组合特征、关联方关系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通过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

计提坏账准备时，首先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需要单项计提的则按下述 (1) 中所述方法处理；当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时，应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按下述 (2) 中所述方法处理。

(1)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

项目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该项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照账面余额与按该应收款项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境外经营实体少数股东客户信用期内账龄组合*	对该类客户信用期内的往来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账龄组合	除境外经营实体少数股东客户信用期外的往来账龄组合，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表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境外经营实体少数股东客户主要为 Albemarle Corporation (以下简称“雅保”)，其为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其通过 RT Lithium.com (以下简称“RT 锂业”) 持有本集团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Windfield Holdings Pty Ltd 49% 的股权。

采用其他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30%
3—4 年(含 4 年)	50%
4—5 年(含 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采用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组合	0%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贷记“坏账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坏账准备”，贷记“应收账款”。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账龄、与本集团的关联性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以及会计处理方法等详见本附注“五、11.金融工具”“五、13.应收账款”所述。

16、存货

(1) 存货类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除原材料采购成本外，在产品、半成品及产成品还包括直接人工和按照适当比例分配的生产制造费用

(2)发出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量。在产品月末按约当产量法核算结存成本。

(3)盘存制度

本集团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在领用时一次性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集团的合营企业。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含)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集团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集团之联营企业。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

(2)初始投资投资成本的确定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 [2017] 7 号）》核算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 [2017] 7 号）》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8、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本集团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按附注五、19 确定初始成本。本集团在固定资产报废时承担的与环境保护和生态恢复等义务相关的支出，包括在有关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中。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土地（土地指 Windfield Holdings Pty Ltd（以下简称“文菲尔德”）于澳大利亚境内的土地，拥有永久所有权，不需要摊销）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2 年	0%~5%	3.13%~20.00%

矿上建筑物、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按其经济可采储量年限(产量法)和20年孰短	0%	5.00%
其他非矿上资产	年限平均法	资产使用年限	0%	15.00%~37.50%
机器设备	双倍余额递减法或年限平均法	5~32年	0%~5%	双倍余额递减法或 3.13%~2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0%~5%	19.00%~20.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年	0%	20.00%~33.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年	0%~5%	9.50%~19.00%
土地				境外土地不摊销

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9、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附注五、20)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为:

类别	转固标准	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 (2)相关部门完成现场验收,具备使用条件; (3)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及其他	(1)单套设备能够单独投料运行,且独立于其他装置或流程产出合格产品的,相关部门出具试运行报告; (2)联合设备能够联合试运行成功,正常生产处合格产品,相关部门出具试运行报告; (3)配套设备以联合装置整体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点; (4)设备经过相关资产管理人和使用人员验收。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0、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1、使用权资产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

- a、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
- d、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2、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软件、采矿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并且与商誉分开确认的无形资产按其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

本集团境外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是采矿权成本及剥采资产，按照按澳大利亚 2012 年 12 月颁布的矿产资源和矿产储量报告法规 (The Australian Code for Reporting of Mineral Resource and Ore Reserves December 2012, “JORC”) 进行矿产储量的报告工作。采矿权成本摊销以矿产储量报告为基础采用产量法。剥采资产详见本附注五、31.(5) 露天矿表层土剥采成本”所述。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取得的采矿权，在采矿权特许经营期内，按照产量法进行摊销；本集团中国境外公司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境外文菲尔德公司于澳大利亚境内的土地，拥有永久所有权，列入固定资产科目，不需要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企业对于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场地租赁费、装修费等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6、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是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等。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等。短期薪酬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境内外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以各个国家和地区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福利主要为职工长期服务休假。本集团在预计未来很可能发生并且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计提，以薪资涨幅、离职率，以及预计服务期限为基础对未来服务期间薪资折现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租赁负债

(1) 初始计量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a、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c、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d、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e、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2)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 a、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b、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
- c、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d、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a、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
 - b、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 c、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 d、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
 - e、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
- a b 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c d e 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28、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固定资产弃置费用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9、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本集团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换取职工提供服务时，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团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资本公积。

30、收入

按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集团向客户承诺的商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一是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本身或从该商品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二是本集团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锂化合物及衍生品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一般情况下，国内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产品运送至销售客户指定的地点或客户已提货、由客户验收，出口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装运港并报关。

(2)锂精矿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一般情况下，国内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产品运送至销售客户指定的地点或客户已提货、由客户验收，出口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为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装运港并报关。

3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集团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如果单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并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3、租赁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附注“五、21.使用权资产”以及“五、27.租赁负债”。

b、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
-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a)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c、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1）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

-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c)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 (d)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 90%）；
-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

- (a)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b)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c)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a、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a)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b)提供的激励措施

提供免租期的，本集团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集团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c)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d)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e)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f)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

- a、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d、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e、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2)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除股份支付之外，发行、回购、出售或注销自身权益工具，均不确认任何利得或损失。

(2)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为一个经营分部进行披露。本集团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将集团业务确定为一个经营分部进行分析评价。

(3) 每股收益

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包括普通股和限制性股票。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实际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确认。在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基本每股收益中的分母，即当期实际发行在外普通股不包含作库存股处理的限制性股票。

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本集团假设本报告年末即为解锁年末，如果于本报告年末存在员工持股计划中规定的业绩条件已满足限制性股票的，则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影响，反之，将不予考虑。

(4) 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的有关文件，本集团从事金属锂等危险化学品生产的销售收入采用超额累退方式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及设施支出。安全生产费用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的同时冲减专项储备。

(5) 露天矿表层土剥采成本

露天矿表层土剥采成本指为达至矿层而发生的累计支出，包括直接剥离成本及机器设备的运行成本。企业将产生的剥采成本在已生产的存货和剥采活动资产之间以相关生产计量的分配基础进行分摊，对能提升矿石的未来开采能力的此类剥采成本在满足特定标准时确认为非流动资产(剥采活动资产)，其余剥采成本在发生当期计入生产成本，结转至存货。

对能提升矿石的未来开采能力的生产剥采成本，仅在满足以下全部条件时，被确认为一项非流动资产：

- 1) 与剥采活动相关的未来的经济利益(进一步接近矿体)很有可能流入企业；
- 2) 企业可以识别出已进一步接近的矿体组成部分；
- 3) 与该组成部分相关剥采活动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 4) 剥采活动资产作为与其相关的矿业资产的一部分予以确认。
- 5) 剥采活动资产入账根据其构成的现有资产的性质分类为无形资产。
- 6) 剥采活动资产将会在与相关的已识别矿体组成部分的预期剩余使用寿命内按产量法摊销。

(6) 递延剥采成本

本集团将在去除矿石废料的过程中将超出预计平均剥采率的相关剥采成本累计计入递延剥采成本。矿山开采年限内的预计平均剥采率受以下因素影响：露天矿体的设计在未来的变化；成本结构；产品价格变化；产品等级的达标程度。当以上因素在未来期间与预计数据相比发生变化时，所产生的差额会对递延剥采成本产生影响。

(7) 复垦费和弃置费预计

本集团有复垦和弃置义务，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一项复垦环保义务。复垦和弃置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和折现率等因素的影响，对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折现至其净现值。三个因素中任何一个变化都会影响预计负债的变化。

(8) 矿产储量及矿产资源

储量是指本集团估计的经济可开采矿产储量。为了计算储量，需要考虑对地质、技术和经济因素，包括产量、等级、产品技术、回收率、生产成本、未来资本性需求、长短期商品价格和汇率等。

估计矿产储量的量和等级与矿体的大小、形状和其深度相关，这些因素需通过分析复杂的地质数据决定。

本集团按照澳大利亚 2012 年 12 月颁布的矿产资源和矿产储量报告法规 (The Australian Code for Reporting of Mineral Resource and Ore Reserves December 2012, “JORC”) 进行矿产储量的报告工作。该法规要求利用合理的投资假设计算储量。因用来估计储量的经济假设在不同时期也会不同,且地质数据在经营过程中形成,由此储量的估计可能会在不同时期发生变化。储量的变化会在以下方面导致本集团财务状况发生变化,包括:

- 1) 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因预计现金流量的变化而变化;
- 2) 以产量法计提的资产折旧和摊销额可能会发生变化;
- 3) 废弃、重置和环境费用预计因估计储量时的时间预期或成本变化而变化;

基于这些改变,矿业资产的折旧和摊销及剥采资产的转销适用未来适用法。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固体矿产资源业的披露要求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20%、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征	2%
利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6.5%
商品服务税	应纳税增值额计征	10%、0%

员工福利税	按境外员工福利支出金额计征	47%
薪资税	企业年支付的职工工资总额超过100 万澳元的部分计征	5.5%
矿权特许使用费	按市场价格计征	5%
澳洲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30%
智利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7%
代扣代缴所得税	按利息收入计征	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成都天齐锂业有限公司	25%
天齐锂业(射洪)有限公司	15%
四川天齐盛合锂业有限公司	25%
天齐鑫隆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25%
天齐锂业(江苏)有限公司	25%
天齐锂业资源循环技术研发(江苏)有限公司	25%
重庆天齐锂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天齐锂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遂宁天齐锂业有限公司	25%
天齐创锂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5%
天齐卫蓝固锂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25%
天齐卫蓝固锂新材料(湖州)有限公司	25%
天齐新锂新材料(盐亭)有限公司	25%
天齐锂业新能源材料(苏州)有限公司	25%
天齐锂业新能源技术研究(眉山)有限公司	20%
Tianqi Finco Co., Limited	0%
Tianqi Lithium Holdings Pty Ltd	30%
Tianqi Lithium Kwinana Pty Ltd	30%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Pty Ltd	30%
Tianqi Lithium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	30%
Tianqi Lithium HK Co., Limited	16.5%
Windfield Holdings Pty Ltd	30%
Windfield Finco Pty Ltd	30%
Talison Minerals Pty Ltd	30%
Talison Service Pty Ltd	30%
Talison Lithium Australia Pty Ltd	30%
Talison Lithium (MCP) Pty Ltd	30%
Talison Lithium Pty Ltd	30%
Talison Lithium (Canada) Inc.	15%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Investments 2 Pty Ltd	30%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Investments 1 Pty Ltd	30%
Inversiones TLC SpA	27%
Inversiones SLI Chile Limitada	27%
Tianqi Grand Vision Energy Limited	16.5%
Tianqi New Energy(Hong Kong) Co., Limited	16.5%
Tianqi Lithium Singapore Co., Pte. Ltd	17%
Amazon Lithium Ltda	15%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 年第 23 号) 相关规定,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 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本公司射洪天齐、重庆天齐及重庆锂电是鼓励类产业企业, 因此 2023 年度所得税额按照 15% 优惠税率进行计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税法规定, 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 减按 2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 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 并符合下列条件的企业:

(一) 工业企业,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 万元, 从业人数不超过 100 人, 资产总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二) 其他企业,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 万元, 从业人数不超过 80 人, 资产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报告期内, 眉山天齐符合相关条件, 2023 年度所得税额按照 20% 优惠税率进行计算。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279.98	43,171.03
银行存款	9,330,458,236.75	12,289,905,222.27
其他货币资金	258,040,728.16	171,060,081.43
合计	9,588,520,244.89	12,461,008,474.73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820,744,353.61	785,080,836.60

其他说明:

期末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金额 (元)
票据池资金	183,665,712.31
利息拨备保证金	53,430,853.59
土地保证金	20,563,512.71
其他	380,649.55
期末使用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小计	258,040,728.16
合计	258,040,728.16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824,207.44	
其中:		
其中:		
合计	14,824,207.44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锂化合物及衍生品的销售合同含延迟定价条款。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含该条款的商品销售合同所形成的资产不应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应当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类。由于此类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并非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因此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805,130.12	515,943,502.21
合计	65,805,130.12	515,943,502.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65,805,130.12	100.00%			65,805,130.12	515,943,502.21	100.00%			515,943,502.21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65,805,130.12	100.00%			65,805,130.12	515,943,502.21	100.00%			515,943,502.21
合计	65,805,130.12	100.00%			65,805,130.12	515,943,502.21	100.00%			515,943,502.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65,805,130.12		
合计	65,805,130.1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664,705.41
合计		44,664,705.41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40,621,068.41	7,483,248,139.29
3 年以上	4,042,653.56	4,042,653.56
5 年以上	4,042,653.56	4,042,653.56
合计	4,344,663,721.97	7,487,290,792.8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42,653.56	0.09%	4,042,653.56	100.00%		4,042,653.56	0.05%	4,042,653.56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40,621,068.41	99.91%	24,433,360.29	0.56%	4,316,187,708.12	7,483,248,139.29	99.95%	105,973,934.08	5.00%	7,377,274,205.21
其中：										
按境外经营实体少数股东客户信用期内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3,851,953,862.45	88.66%		0.00%	3,851,953,862.45	5,363,769,457.75	71.64%			5,363,769,457.75

账款										
按其他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8,667,205.96	11.25%	24,433,360.29	5.00%	464,233,845.67	2,119,478,681.54	28.31%	105,973,934.08	5.00%	2,013,504,747.46
合计	4,344,663,721.97	100.00%	28,476,013.85	0.66%	4,316,187,708.12	7,487,290,792.85	100.00%	110,016,587.64	1.47%	7,377,274,205.2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3,078,978.00	3,078,978.00	3,078,978.00	3,078,97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740,055.56	740,055.56	740,055.56	740,055.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91,737.80	91,737.80	91,737.80	91,737.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67,844.75	67,844.75	67,844.75	67,844.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63,493.50	63,493.50	63,493.50	63,493.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543.95	543.95	543.95	543.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42,653.56	4,042,653.56	4,042,653.56	4,042,653.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境外经营实体少数股东客户信用期内账龄组合	3,851,953,862.45		
其他账龄组合	488,667,205.96	24,433,360.29	5.00%
合计	4,340,621,068.41	24,433,360.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1) 对境外经营实体少数股东客户雅保属于信用期内的往来款, 不计提坏账准备。根据 2014 年 3 月天齐英国(已更名为 TLEA) 与文菲尔德少数股东 RT 锂业签订的《交叉担保契约》, RT 锂业将其持有的文菲尔德 49% 权益质押给 TLEA, TLEA 将其持有的文菲尔德 51% 的权益质押给 RT 锂业。该交叉质押机制确保了双方股东按照供货协议及分销协议的约定履行支付货款的义务, 以避免出现重大违约而触发被另一方股东强制收购的权力。此外, 结合雅保支付泰利森锂精矿贷款的历史情况, 也未有延期支付的情况。由于上述原因, 雅保不支付泰利森贷款的可能性极低, 因此未对雅保信用期内账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 除对雅保信用期内的往来款外的其他往来账龄组合, 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表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核	其他		

			回	销		
单项金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42,653.56					4,042,653.56
按其他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973,934.08	- 81,225,504.44			- 315,069.35	24,433,360.29
合计	110,016,587.64	- 81,225,504.44			- 315,069.35	28,476,013.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Albemarle Corporation	3,851,953,862.45		3,851,953,862.45	88.66%	
客户 2	139,440,656.25		139,440,656.25	3.21%	6,972,032.81
客户 3	45,898,914.88		45,898,914.88	1.06%	2,294,945.74
客户 4	42,190,705.49		42,190,705.49	0.97%	2,109,535.27
客户 5	34,553,693.16		34,553,693.16	0.80%	1,727,684.66
合计	4,114,037,832.23		4,114,037,832.23	94.70%	13,104,198.48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697,283.76	2,595,287,604.49
合计	80,697,283.76	2,595,287,604.49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02,780,978.01	
合计	3,202,780,978.01	

(3)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98,409,162.43	16,058,754.25
其他应收款	83,258,808.59	64,929,535.16
合计	181,667,971.02	80,988,289.41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SQM	98,409,162.43	16,058,754.25
合计	98,409,162.43	16,058,754.25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运费	40,889,298.50	48,896,615.44
保证金	26,201,490.31	22,558,882.96
商业违约金（注）	22,535,362.60	
其他	8,122,644.00	5,964,509.20
合计	97,748,795.41	77,420,007.60

注：商业违约金系文菲尔德因电力供应商 East Rockingham RRF 无法正常履行供电合同而对其确认的应收违约赔偿。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3,844,977.91	63,970,974.26
1 至 2 年	368,443.78	1,566,954.20
2 至 3 年	1,653,294.75	2,431.12
3 年以上	11,882,078.97	11,879,648.02
3 至 4 年	2,430.95	357,466.63
4 至 5 年	357,466.63	2,530,833.00
5 年以上	11,522,181.39	8,991,348.39
合计	97,748,795.41	77,420,007.6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62,109.00	2.01%	1,962,109.00	100.00%		1,962,109.00	2.53%	1,962,109.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786,686.41	97.99%	12,527,877.82	13.08%	83,258,808.59	75,457,898.60	97.47%	10,528,363.44	13.95%	64,929,535.16
其中：										
按境外经营实体少数股东客户信用期内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889,298.49	41.83%			40,889,298.49	47,782,454.41	61.72%			47,782,454.41
按其他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897,387.92	56.16%	12,527,877.82	22.82%	42,369,510.10	27,675,444.19	35.75%	10,528,363.44	38.04%	17,147,080.75
合计	97,748,795.41	100.00%	14,489,986.82	14.82%	83,258,808.59	77,420,007.60	100.00%	12,490,472.44	16.13%	64,929,535.1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1,926,833.00	1,926,833.00	1,926,833.00	1,926,83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20,876.00	20,876.00	20,876.00	20,87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14,400.00	14,400.00	14,400.00	14,4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62,109.00	1,962,109.00	1,962,109.00	1,962,109.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境外经营实体少数股东客户信用期内账龄组合	40,889,298.49		
其他账龄组合	54,897,387.93	12,527,877.82	22.82%
合计	95,786,686.42	12,527,877.8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其他的其他应收款, 作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 本集团基于历史实际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并考虑历史数据收集期间的经济状况、当前的经济状况与未来经济状况预测。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528,363.44	1,962,109.00	12,490,472.44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999,797.70		1,999,797.70
其他变动		-283.32		-283.32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527,877.82	1,962,109.00	14,489,986.8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62,109.00					1,962,109.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28,363.44	1,999,797.70			-283.32	12,527,877.82
合计	12,490,472.44	1,999,797.70			-283.32	14,489,986.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代垫运费	40,889,298.49	1 年以内	41.83%	
单位 2	商业违约金	22,535,363.20	1 年以内	23.05%	1,126,768.16
单位 3	保证金	13,542,398.93	1 年以内	13.85%	677,119.95
单位 4	保证金	4,000,000.00	5 年以上	4.09%	4,000,000.00
单位 5	其他	3,620,673.00	5 年以上	3.70%	3,620,673.00
合计		84,587,733.62		86.52%	9,424,561.11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4,899,327.97	99.76%	77,586,761.38	100.00%
1 至 2 年	200,466.55	0.24%		
合计	85,099,794.52		77,586,761.3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 1	26,297,072.16	1 年以内	30.90%
单位 2	18,836,277.96	1 年以内	22.13%
单位 3	8,413,764.36	1 年以内	9.89%
单位 4	4,964,406.08	1 年以内	5.83%
单位 5	3,662,282.70	1 年以内	4.30%
合计	62,173,803.26	-	73.05%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账面价值

		本减值准备			本减值准备	
原材料	721,261,828.96	36,876,287.09	684,385,541.87	673,211,082.55		673,211,082.55
在产品	906,497,329.82	155,883,059.88	750,614,269.94	421,731,319.00		421,731,319.00
库存商品	1,801,539,527.16	523,247,679.53	1,278,291,847.63	513,419,345.45		513,419,345.45
发出商品	20,109,472.05		20,109,472.05	42,604,353.99		42,604,353.99
低值易耗品	411,725,824.95	19,677,909.94	392,047,915.01	300,858,197.14	3,480,098.33	297,378,098.81
委托加工物资	25,051,175.30		25,051,175.30	195,598,833.53		195,598,833.53
合计	3,886,185,158.24	735,684,936.44	3,150,500,221.80	2,147,423,131.66	3,480,098.33	2,143,943,033.3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6,742,858.61	306,406.36	172,977.88		36,876,287.09
在产品		154,584,529.58	1,298,530.30			155,883,059.88
库存商品		521,264,340.55	4,351,804.29	2,368,465.31		523,247,679.53
发出商品						
低值易耗品	3,480,098.33	16,948,652.96	139,625.91	890,467.26		19,677,909.94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3,480,098.33	729,540,381.70	6,096,366.86	3,431,910.45		735,684,936.44

关于本年计提跌价准备有关情况的说明：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1、针对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本集团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针对需要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本集团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1,626,767,668.59	213,376,332.78
待返还税费(注1)	188,756,254.00	478,007,315.09
预缴税费	217,163,750.06	
待抵退澳洲商品服务税(注2)	111,296,756.84	46,031,331.49
其他	1,753,471.26	331,908.11
合计	2,145,737,900.75	737,746,887.47

其他说明：

注 1：主要系海外子公司根据当地税收政策应享有的待返还的预缴所得税费及燃油税退税。

注 2：澳洲商品服务税系澳大利亚商品服务税在免抵退政策下留抵退的余额。

10、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14,128,210.64	439,698,008.40		125,569,797.76	263,698,455.36		2,830,188.00	
北京卫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2,563,000.00	473,130,000.00		567,000.00	361,946,400.00			
SES AI Corporation	359,550,917.44	608,579,328.85		249,028,411.41		892,426,976.71		
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2,453,665.32	326,514,281.86		4,060,616.54		388,100,444.76		
四川能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14,478,241.50	105,230,740.00	9,247,501.50			6,879,688.34	9,692,342.82	
合计	1,583,174,034.90	1,953,152,359.11	9,247,501.50	379,225,825.71	625,644,855.36	1,287,407,109.81	12,522,530.8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厦门厦钨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830,188.00	263,698,455.36				
北京卫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61,946,400.00				
SES AI Corporation			892,426,976.71			
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8,100,444.76			
四川能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9,692,342.82		6,879,688.34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本集团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因此本集团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Salar es de Ataca ma Socie dad Contr actual Mine ra (注 1)	63,308,7 90.46	70,811,5 00.23	2,187, 587.9 0		113,718, 731.86					4,289,1 82.79	183,504, 293.01	72,833,4 84.18
小计	63,308,7 90.46	70,811,5 00.23	2,187, 587.9 0		113,718, 731.86					4,289,1 82.79	183,504, 293.01	72,833,4 84.18
二、联营企业												
上海 航天 电源 技术 有限 责任 公司	29,821,4 32.36				1,242,05 6.90			1,493, 160.2 6			32,556,6 49.52	
西藏 日喀 则扎 布耶 锂业 有限 公司	538,437, 665.06	37,794,6 70.97			71,329,1 33.73			1,259, 474.6 4	116,696, 300.00		494,329, 973.43	37,794,6 70.97
SQM (注 2)	24,950,5 56,552.6 4	4,516,32 0,128.63			2,931,04 2,168.16	227,261 ,395.99		2,362,80 7,235.05		417,163 ,884.65	26,163,2 16,766.3 9	4,592,90 4,197.70
小计	25,518,8 15,650.0 6	4,554,11 4,799.60			3,003,61 3,358.79	227,261 ,395.99	2,752, 634.9 0	2,479,50 3,535.05		417,163 ,884.65	26,690,1 03,389.3 4	4,630,69 8,868.67
合计	25,582,1 24,440.5 2	4,624,92 6,299.83	2,187, 587.9 0		3,117,33 2,090.65	227,261 ,395.99	2,752, 634.9 0	2,479,50 3,535.05		421,453 ,067.44	26,873,6 07,682.3 5	4,703,53 2,352.8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SQM	26,163,216,766.39	27,834,231,529.03	0.00	8 年	收入平均增速： 2.0% 税前折现率： 17.6%	收入平均增速： 0% 税前折现率： 17.6%	根据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过去业绩走势、对未来发展的规划及对市场的发展预期；根据公司主营业务所在地域（跨多个国家及地区开展经营），经营范围确定税前折现率水平。
合计	26,163,216,766.39	27,834,231,529.03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明显不一致差异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明显不一致差异

其他说明：

因根据 SQM 目前公布的信息显示，其部分业务因潜在的合作安排，需待 2030 年后才能逐步稳定其产能，故预测期的年限为 8 年。

注 1：SALA 其他变动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注 2：SQM 其他变动系报表折算差额。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079,609,360.11	8,132,731,060.8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079,609,360.11	8,132,731,060.8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6,074,253.46	3,330,836,066.49	6,801,920,247.96	10,059,250.65	103,650,564.92	10,312,540,383.48
2.本期增	9,574,707.99	1,188,046,550.8	380,396,337.43	27,840,886.0	81,730,982.27	1,687,589,464.63

加金额		9		5		
(1) 购置		14,570,303.10	14,095,322.59	26,665,855.26	48,674,847.49	104,006,328.44
(2) 在建工程转入	7,581,277.53	1,094,952,712.18	239,888,348.66	860,185.54	31,964,214.83	1,375,246,738.7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1,993,430.46	78,523,535.61	126,412,666.18	314,845.25	1,091,919.95	208,336,397.45
3.本期减少金额		8,761,479.76	118,732,445.38	322,088.92	2,465,774.80	130,281,788.86
(1) 处置或报废		8,761,479.76	118,732,445.38	322,088.92	2,465,774.80	130,281,788.86
4.期末余额	75,648,961.45	4,510,121,137.62	7,063,584,140.01	37,578,047.78	182,915,772.39	11,869,848,059.2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73,504,221.76	1,628,675,250.81	7,303,195.54	69,680,740.21	2,179,163,408.32
2.本期增加金额		206,448,003.21	375,709,288.76	19,256,967.85	38,222,472.13	639,636,731.95
(1) 计提		198,172,296.36	357,216,735.70	19,006,772.93	37,719,892.47	612,115,697.46
(2) 其他增加		8,275,706.85	18,492,553.06	250,194.92	502,579.66	27,521,034.49
3.本期减少金额		798,297.44	25,701,035.23	282,219.14	2,425,803.68	29,207,355.49
(1) 处置或报废		798,297.44	25,701,035.23	282,219.14	2,425,803.68	29,207,355.49
4.期末余额		679,153,927.53	1,978,683,504.34	26,277,944.25	105,477,408.66	2,789,592,784.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45,914.36			645,914.3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645,914.36			645,914.3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5,648,961.45	3,830,967,210.09	5,084,254,721.31	11,300,103.53	77,438,363.73	9,079,609,360.11

2.期初账面价值	66,074,253.46	2,857,331,844.73	5,172,599,082.79	2,756,055.11	33,969,824.71	8,132,731,060.80
----------	---------------	------------------	------------------	--------------	---------------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53,158,182.99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年末金额中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情况参见附注七、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奎纳纳年产4.8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工厂资产组	5,282,007,103.48	6,693,273,260.61	0.00	5	收入平均增速：86.1% 税前折现率：12.8%	收入平均增速：0% 税前折现率：12.8%	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扩产计划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期；根据公司主营业务所在地域（生产活动主要发生在澳洲），经营范围确定税前折现率水平。
合计	5,282,007,103.48	6,693,273,260.61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明显不一致差异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明显不一致差异

其他说明：

参考《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要求，及当地经营建设实际情况，将目前已转固奎纳纳年产2.4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工厂一期与在建工程奎纳纳年产2.4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工厂二期，及当地其他经营相关资产认定为最小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287,172,322.12	3,668,563,285.54
合计	7,287,172,322.12	3,668,563,285.5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格林布什化学级锂精矿工厂三期	1,836,905,782.45		1,836,905,782.45	889,970,178.21		889,970,178.21
雅江锂辉石矿采选一期工程	115,896,560.97	22,557,144.29	93,339,416.68	101,301,917.97	22,557,144.29	78,744,773.68
奎纳纳年产2.4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工厂二期	1,340,054,563.10		1,340,054,563.10	1,280,169,664.01		1,280,169,664.01
安居2万吨碳酸锂工厂	938,957,912.51		938,957,912.51	319,772,242.05		319,772,242.05
苏州年产3万吨氢氧化锂项目	5,456,797.70		5,456,797.70			
矿山服务公共设施	259,966,695.90		259,966,695.90	488,379,840.46		488,379,840.46
四号尾矿堆场	1,143,074,206.81		1,143,074,206.81			
长期营地	476,754,553.72		476,754,553.72			
其他零星工程	1,192,662,393.25		1,192,662,393.25	611,526,587.13		611,526,587.13
合计	7,309,729,466.41	22,557,144.29	7,287,172,322.12	3,691,120,429.83	22,557,144.29	3,668,563,285.5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格林布什化学级锂精矿工厂三期	2,979,121,600.00	889,970,178.21	946,935,604.24			1,836,905,782.45	59.95%	建设中				其他
雅江锂辉	398,727,200.	101,301,917.97	14,594,643.0			115,896,560.97	29.07%	建设中				其他

石矿采选一期工程	00	97	0			97						
奎纳年产2.4万吨电池级氢氧化锂二期	1,670,438,400.00	1,280,169,664.01	59,884,899.09			1,340,054,563.10	84.27%	建设中				其他
安居2万吨碳酸锂工厂	1,477,807,100.00	319,772,242.05	676,808,155.18	57,622,484.72		938,957,912.51	67.44%	建设中				募集资金
苏州年产3万吨氢氧化锂项目	1,712,515,400.00		6,109,519.63	652,721.93		5,456,797.70	0.36%	建设中				其他
合计	8,238,609,700.00	2,591,214,002.24	1,704,332,821.14	58,275,206.65		4,237,271,616.73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9,999,721.92	83,019,372.22	120,921,776.96			433,940,871.10
2.本期增加金额	13,884,213.43	24,125,329.07	1,022,145,993.18	25,543,052.57	4,916,982.11	1,090,615,570.36
(1) 本期新增	9,542,666.55	21,851,936.91	1,006,014,336.37	25,188,492.84	4,869,042.61	1,067,466,475.28
(2) 其他增加	4,341,546.88	2,273,392.16	16,131,656.81	354,559.73	47,939.50	23,149,095.08
3.本期减少金额	311,757.11	9,327,148.36	101,051,275.99			110,690,181.46
(1) 本期处置	311,757.11	9,327,148.36	101,051,275.99			110,690,181.46

4.期末余额	243,572,178.24	97,817,552.93	1,042,016,494.15	25,543,052.57	4,916,982.11	1,413,866,260.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308,930.16	25,206,806.49	97,243,446.69			151,759,183.34
2.本期增加金额	8,694,317.18	16,499,599.17	68,400,542.06	8,206,256.62	112,129.87	101,912,844.90
(1) 计提	8,073,223.89	15,756,224.94	66,156,584.54	8,092,346.67	111,137.65	98,189,517.69
(2) 其他增加	621,093.29	743,374.23	2,243,957.52	113,909.95	992.22	3,723,327.21
3.本期减少金额	16,630.91	9,280,217.59	101,051,275.99			110,348,124.49
(1) 处置	16,630.91	9,280,217.59	101,051,275.99			110,348,124.49
4.期末余额	37,986,616.43	32,426,188.07	64,592,712.76	8,206,256.62	112,129.87	143,323,903.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5,585,561.81	65,391,364.86	977,423,781.39	17,336,795.95	4,804,852.24	1,270,542,356.25
2.期初账面价值	200,690,791.76	57,812,565.73	23,678,330.27			282,181,687.76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7,142,229.62	177,230,971.22		81,324,964.21	3,984,912,365.06	4,450,610,530.11
2.本期增加金额	71,525,371.15	51,587,834.01		932,426.40	293,417,150.62	417,462,782.18
(1) 购置	71,525,371.15	46,768,867.64				118,294,238.7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复垦费增加					59,742,113.18	59,742,113.18
(5) 递延拨采成本					119,873,778.79	119,873,778.79

(6)在建工程转入				37,579.45		37,579.45
(7)其他增加		4,818,966.37		894,846.95	113,801,258.65	119,515,071.97
3.本期减少金额				8,757,472.40		8,757,472.40
(1) 处置				8,757,472.40		8,757,472.40
4.期末余额	278,667,600.77	228,818,805.23		73,499,918.21	4,278,329,515.68	4,859,315,839.8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3,325,200.34	31,220,044.91		56,646,022.76	608,159,806.47	729,351,074.48
2.本期增加金额	4,817,074.23	3,425,624.73		7,714,952.51	138,639,333.11	154,596,984.58
(1) 计提	4,817,074.23	3,424,918.28		7,235,325.08	119,590,276.35	135,067,593.94
(2) 其他增加		706.45		479,627.43	19,049,056.76	19,529,390.64
3.本期减少金额				6,854,878.22		6,854,878.22
(1) 处置				6,854,878.22		6,854,878.22
4.期末余额	38,142,274.57	34,645,669.64		57,506,097.05	746,799,139.58	877,093,180.8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42,439,413.43				142,439,413.4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2,439,413.43				142,439,413.4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0,525,326.20	51,733,722.16		15,993,821.16	3,531,530,376.10	3,839,783,245.62
2.期初账面价值	173,817,029.28	3,571,512.88		24,678,941.45	3,376,752,558.59	3,578,820,042.2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江苏天齐	416,100,700.47					416,100,700.47

合计	416,100,700.47				416,100,700.47
----	----------------	--	--	--	----------------

(2)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江苏天齐	经营性资产与分摊至该资产组的总部资产	锂化合物及衍生品分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本集团于 2015 年支付人民币 440,465,322.04 元收购了江苏天齐 100% 的权益。本集团将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江苏天齐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416,100,700.47 元确认为与江苏天齐相关的商誉。

江苏天齐主要经营一条碳酸锂生产线，本集团以江苏天齐整体扣除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和研发相关资产负债后作为一项资产组，商誉全部分摊至该资产组。本年末，资产组构成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对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时，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认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预测期为 5 年，预测期本集团以生产线理论产能作为预测期间产量，以第三方机构预测的未来 5 年产品价格确定预测期产品售价，稳定期增长率为 0。本集团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作为折现率，本年度折现率按照市场无风险利率、风险收益率、系统风险系数等参数确定。

经测试，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小于其可回收金额，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江苏天齐	680,704,032.91	4,124,830,487.42	0.00	5.00	收入平均增速： 6.3% 税前折现率： 18.1%	收入平均增速： 0% 税前折现率： 18.1%	基于该资产组过去的业绩、扩产计划及对所处市场发展的预期；根据公司主营业务所在地域，经营范围确定税前折现率水平。
合计	680,704,032.91	4,124,830,487.42	0.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明显不一致差异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明显不一致差异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68,888,257.76	230,684,405.29	97,779,752.77	23,475,384.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705,938,228.04	2,287,544,387.21	6,284,740,035.89	1,115,602,809.10
可抵扣亏损	4,838,523,962.39	919,679,374.79	120,850,487.58	35,612,161.82
未实现汇兑损失	26,483,328.37	7,944,998.51	27,976,343.92	8,392,903.18
预提费用	8,405,646.20	2,521,693.86	18,122,292.15	5,436,687.65
资本性支出其他费用抵扣	50,239,138.71	13,196,643.27	65,258,073.72	17,818,666.43
递延收益	46,612,123.79	11,397,872.09	49,903,233.33	11,996,961.07
复垦费及员工服务费用	482,031,004.83	144,609,301.45	365,091,408.58	109,527,422.57
租赁负债	1,252,611,099.32	373,341,042.00	285,232,470.09	85,545,202.76
股份支付	18,766,074.63	3,944,470.09	749,070.45	158,297.40
合计	18,198,498,864.04	3,994,864,188.56	7,315,703,168.48	1,413,566,495.9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25,644,855.32	156,411,213.83	751,781,652.40	187,945,413.10
长期股权投资被动处置投资收益	66,511,969.04	16,627,992.26	66,511,969.04	16,627,992.26
长期股权投资			18,419,523.08	6,446,833.08
低值易耗品	221,734,928.70	66,520,478.61	158,878,213.00	47,663,463.90
固定资产(注1)	2,673,513,969.28	774,439,205.02	1,876,360,175.57	530,183,161.28
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	2,136,825,741.77	641,047,722.53	2,234,563,944.33	670,369,183.30
无形资产(注2)	895,827,232.67	268,748,169.80	622,305,144.93	186,691,543.48
使用权资产	1,248,854,522.12	372,190,891.61	273,164,159.21	81,925,308.79
未实现汇兑损益	61,530,199.21	18,459,059.76	121,986,204.32	36,595,861.30
可抵扣燃油税和员工赔偿预付款	17,907,342.60	5,372,202.75	9,660,429.30	2,898,129.88
合计	7,052,523,528.04	2,051,068,766.37	5,511,326,270.25	1,580,655,346.8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 得税资 产	-823,635,885.37	3,171,228,303.19	-251,143,024.71	1,162,423,471.27
递延所 得税负 债	-823,635,885.37	1,227,432,881.00	-251,143,024.71	1,329,512,322.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80,863,021.16	4,696,093,203.75
可抵扣亏损	1,909,280,740.53	1,927,196,270.04
合计	6,790,143,761.69	6,623,289,473.7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1,749,223.30	归属盛合锂业、天齐资源
2024 年	2,333,286.19	2,819,733.07	归属天齐资源
2025 年	37,906,118.16	40,644,781.20	归属盛合锂业、天齐资源
2026 年	9,632,417.14	9,632,417.14	归属盛合锂业、天齐资源
2027 年	1,432,310.23	1,432,310.23	归属盛合锂业、天齐资源
2028 年	40,030,265.08		归属盐亭新锂、天齐资源、遂宁天齐
合计	91,334,396.80	66,278,464.94	

其他说明：

年末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 TLH 及 TLAI2 的累计亏损数、TLAI2 对 SQM 长期股权投资计提的减值准备、文菲尔德对 SALA 长期股权投资计提的减值准备、本公司对扎布耶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准备。

注 1：依据财税〔2018〕54 号规定，企业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根据财税〔2023〕第 37 号规定，财税〔2018〕54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凡已经到期的，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国外子公司矿上固定资产会计采用加速折旧法，税法采用直线法。

注 2：主要系文菲尔德及其下属子公司矿上资产中包含资本化的剥采成本，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购建长期资产款项	61,998,828.79		61,998,828.79	69,909,494.17		69,909,494.17
保证金				6,846,236.09		6,846,236.09
合计	61,998,828.79		61,998,828.79	76,755,730.26		76,755,730.26

其他说明：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58,040,728.16	258,040,728.16	冻结、质押	详见本附注“七、1.货币资金”所述	171,060,081.43	171,060,081.43	冻结、质押	详见本附注“七、1.货币资金”所述

应收票据	9,122,340.00	9,122,340.00	质押	已贴现未到期且尚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58,922,828.00	58,922,828.00	质押	已贴现未到期且尚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无形资产					88,044,761.58	88,044,761.58	抵押	系天齐锂业向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取得的6亿元人民币长期借款抵押雅江县措拉矿采矿权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00,000.00	6,000,000.00		系天齐锂业向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取得6亿元人民币长期借款所认购的一笔信托保障基金
盛合100%股权					261,580,138.91	261,580,138.91	质押	系天齐锂业向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取得6亿元人民币长期借款质押的盛合锂业100%股权
应收款项融资					24,970,000.00	24,970,000.00	质押	详见本附注“七、5.应收款项融资”所述
成都天齐5%股权	437,944,627.24	437,944,627.24	冻结	系天齐鑫隆与里昂证券的诉讼事项中向法院提供的诉讼保全	437,612,302.92	437,612,302.92	冻结	系天齐鑫隆与里昂证券的诉讼事项中向法院提供的诉讼保全
文菲尔德资产	23,360,370,505.68	21,433,821,290.67	抵押	系文菲尔德及其子公司在澳大利亚境内的所有资产用于提供汇丰银行牵头的银团循环贷款抵押	21,999,981,035.39	20,517,736,083.11	抵押	系文菲尔德及其子公司在澳大利亚境内的所有资产用于提供汇丰银行牵头的银团循环贷款抵押

TLAI1 100%股权	23,809,760, 805.19	23,809,760, 805.19	质押	系公司为 TLAI1 借 入渣打银 行牵头的 银团贷款 时提供的 质押物	23,412,746, 566.11	23,412,746, 566.11	质押	系公司为 TLAI1 借 入渣打银 行牵头的 银团贷款 时提供的 质押物
公司通过 ITS 间接持 有的 2400 万股 SQM A 类股票 (期初为 900 万股)	11,660,156, 809.87	9,918,910,4 66.73	质押	系 TLAII 为其借入 渣打银行 牵头的银 团贷款时 提供的质 押物	4,189,268,5 75.21	3,547,189,0 57.09	质押	系 TLAII 为其借入 渣打银行 牵头的银 团贷款时 提供的质 押物
合计	59,535,395, 816.14	55,867,600, 257.99			50,650,186, 289.55	48,525,861, 819.15		

其他说明：

注 1：该货币资金金额未包含文菲尔德的受限资金。

注 2：对抵押所有资产的公司，列示明细如下：

项目	文菲尔德账面价值（元）
货币资金	1,388,050,927.45
应收账款	5,238,766,245.32
预付款项	31,128,096.36
其他应收款	90,364,363.11
存货	974,356,285.97
其他流动资产	102,405,949.25
固定资产	4,479,034,751.76
使用权资产	1,052,215,055.73
在建工程	4,623,001,510.30
无形资产	3,454,498,105.42
合计	21,433,821,290.67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122,340.00	58,922,828.00
保证借款	328,25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337,372,340.00	98,922,828.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8,981,712.37	185,881,211.33
合计	208,981,712.37	185,881,211.3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252,448,509.21	2,479,843,158.27
1 到 2 年	23,903,452.41	10,163,027.46
2 到 3 年	1,698,760.11	28,981,259.16
3 年以上	33,419,228.01	6,551,156.52
合计	2,311,469,949.74	2,525,538,601.4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30,094,675.61	未结算
供应商 2	13,225,128.40	未结算
供应商 3	4,560,680.00	未结算
供应商 4	2,479,500.00	未结算
合计	50,359,984.01	

其他说明：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348,664,155.77	
其他应付款	31,043,104.08	18,889,381.29
合计	379,707,259.85	18,889,381.29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少数股东股利	348,664,155.77	
合计	348,664,155.7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10,108,816.59	7,317,011.48
保证金、押金	12,366,487.36	4,789,592.21
其他	8,567,800.13	6,782,777.60
合计	31,043,104.08	18,889,381.2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7,448,267.27	351,227,109.80
合计	37,448,267.27	351,227,109.8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0,119,822.58	1,031,402,759.23	983,988,034.88	187,534,546.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28,204.86	74,330,115.99	73,837,279.13	7,921,041.72
三、辞退福利	29,653.09	3,826,989.21	1,234,344.27	2,622,298.03
合计	147,577,680.53	1,109,559,864.43	1,059,059,658.28	198,077,886.6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026,343.83	901,967,838.44	879,116,845.90	101,877,336.37
2、职工福利费	3,000.19	16,001,641.95	15,971,642.14	33,000.00
3、社会保险费	1,474,374.79	26,750,961.31	27,931,818.38	293,517.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73,983.72	23,879,687.45	25,060,324.66	293,346.51
工伤保险费	218.57	2,614,622.41	2,614,826.67	14.31
生育保险费	172.50	256,651.45	256,667.05	156.90
4、住房公积金	4,270.96	13,502,643.32	13,504,246.28	2,668.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125,603.00	10,877,466.63	8,220,656.05	17,782,413.58
6、短期带薪缺勤	44,486,229.81	62,302,207.58	39,242,826.13	67,545,611.26
合计	140,119,822.58	1,031,402,759.23	983,988,034.88	187,534,546.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412,369.25	73,364,760.09	72,871,578.02	7,905,551.32
2、失业保险费	15,835.61	965,355.90	965,701.11	15,490.40
合计	7,428,204.86	74,330,115.99	73,837,279.13	7,921,041.72

其他说明：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938,076.65	423,239,470.49
企业所得税	2,361,009,212.34	3,472,484,743.03
个人所得税	5,434,500.64	6,316,57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93,995.66	29,757,532.78
印花税	12,409,420.94	10,400,701.22
教育费附加	168,855.29	12,766,669.91
地方教育附加	112,570.19	8,511,113.29
薪酬税及员工福利税	9,155,931.56	3,017,893.26
其他	1,021,216.60	870,674.68
合计	2,393,643,779.87	3,967,365,371.82

其他说明：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69,569,229.8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53,860,720.12	46,040,905.2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29,325,299.47	28,411,781.64
合计	752,755,249.48	74,452,686.93

其他说明：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868,274.76	45,659,524.27
年末已经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5,542,365.41	139,591,533.41
合计	40,410,640.17	185,251,057.6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409,621,153.73	1,179,538,937.89
抵押借款	6,133,886,954.74	7,083,869,349.40
保证借款	1,001,250,000.00	
合计	9,544,758,108.47	8,263,408,287.2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1,122,100,305.34	268,242,904.73
合计	1,122,100,305.34	268,242,904.73

其他说明：

3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其他长期福利	57,344,228.79	43,101,369.90
合计	57,344,228.79	43,101,369.90

3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复垦费	318,748,253.44	254,684,957.28	
违约赔偿	5,227,000.00	5,227,000.00	
合计	323,975,253.44	259,911,957.2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根据澳大利亚法律法规，泰利森和 TLK 对矿区有环境恢复义务，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一项复垦环保义务。预计负债金额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以往经验结合对未来支出的估计而确定，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和折现率等因素的影响，对预期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确定。泰利森和 TLK 采用的折现利率为澳大利亚长期国债利率。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6,107,106.27	470,900.00	3,159,619.07	43,418,387.20	
其他	13,339,891.84		414,495.54	12,925,396.30	
合计	59,446,998.11	470,900.00	3,574,114.61	56,343,783.50	--

其他说明：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41,221,583.00						1,641,221,583.00

其他说明：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3,280,057,474.90	409,917,580.13		23,689,975,055.03
其他资本公积	16,525,235.86	30,288,539.35		46,813,775.21
合计	23,296,582,710.76	440,206,119.48		23,736,788,830.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新增主要系盛合锂业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引入少数股东导致本期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 406,196,260.23 元。

3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99,985,012.86			199,985,012.86
合计	199,985,012.86			199,985,012.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 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 484,762,18 7.64	- 169,154,87 1.64			- 31,534,199. 44	- 137,620,67 2.20		- 622,382,85 9.84
权益 法下不能 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 收益	- 5,032,844.3 0	200,823,45 2.57				200,823,45 2.57		195,790,60 8.27
其他 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 479,729,34 3.34	- 369,978,32 4.21			- 31,534,199. 44	- 338,444,12 4.77		- 818,173,46 8.11
二、将重 分类进损 益的其 他综合收 益	332,058,68 4.30	524,581,44 4.47				366,780,70 1.64	157,800,74 2.83	698,839,38 5.94
其中：权 益法下可 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 收益	- 107,684,51 8.58	26,437,943. 42				26,437,943. 42		- 81,246,575. 16
外币 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439,743,20 2.88	498,143,50 1.05				340,342,75 8.22	157,800,74 2.83	780,085,96 1.10
其他综合 收益合计	- 152,703,50 3.34	355,426,57 2.83			- 31,534,199. 44	229,160,02 9.44	157,800,74 2.83	76,456,526. 1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9,269,440.87	3,883,732.82	22,856,053.42	20,297,120.27
合计	39,269,440.87	3,883,732.82	22,856,053.42	20,297,120.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31,954,051.59			831,954,051.59
合计	831,954,051.59			831,954,051.5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本集团提取净利润的 10% 作为法定盈余公积，直至余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为止。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达到注册资本的 50%。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037,870,846.85	-722,487,192.8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037,870,846.85	-722,487,192.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97,314,973.99	24,124,588,724.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4,672,165.79
应付普通股股利	4,922,260,851.00	
加：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441,481.08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412,924,969.84	23,037,870,846.8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493,411,207.76	6,075,492,816.28	40,447,434,401.40	6,016,584,995.47
其他业务	10,050,863.70	6,018,613.28	1,449,580.37	640,531.67
合计	40,503,462,071.46	6,081,511,429.56	40,448,883,981.77	6,017,225,527.14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锂矿		锂化合物及衍生品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锂矿					27,203,891.918.59	2,599,755.529.83					27,203,891.918.59	2,599,755.529.83
锂化合物及衍生品							13,289,519.289.17	3,475,737.286.45			13,289,519.289.17	3,475,737.286.45
其他									10,050,863.70	6,018,613.28	10,050,863.70	6,018,613.2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25,355,062.806.87	2,404,039.222.47	8,974,899.326.49	2,678,304.837.56	9,620,972.77	6,018,613.28	34,339,583.106.13	5,088,362.673.31
国外					1,848,829.111.72	195,716,307.36	4,314,619.962.68	797,432,448.89	429,890.93		6,163,878.965.33	993,148,756.25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					27,203,891.918.59	2,599,755.529.83	13,289,519.289.17	3,475,737.286.45	10,050,863.70	6,018,613.28	40,503,462.071.46	6,081,511.429.56

认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27,203,891.9	2,599,755.52	13,289,519.2	3,475,737.28	10,050,863.7	0	6,018,613.28	40,503,462.0	6,081,511.42
					18.59	9.83	89.17	6.45				71.46	9.5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本集团向客户交付商品时履行履约义务。对于部分锂矿和锂化合物及衍生品销售，客户需要预付；此外，根据客户信用等级，国内客户通常在交付商品从货到 15 天至月结 30 天到期，海外一般客户通常从提单日后 15 天至 45 天到期。对产品质量有异议的客户，应在接收后 10 日内通知本集团，否则视为验收合格。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其他说明

本集团对于原预计合同期限不超过一年的销售商品合同采用了简化实务操作，因此上述披露的信息中不包含本集团分摊至该合同中的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

其他说明：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12,615.82	139,334,593.66
教育费附加	5,105,406.80	59,710,660.32
资源税	103,619.45	113,799.84
房产税	3,871,914.70	3,237,671.43
土地使用税	2,288,407.00	2,574,188.87
车船使用税	5,353.15	6,683.10
印花税	26,213,620.28	33,520,132.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03,604.51	39,807,106.93
其他	26,071,164.01	12,094,781.54
合计	78,975,705.72	290,399,617.86

其他说明：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1,232,260.35	193,658,074.60
中介咨询费	97,944,824.44	57,123,080.67
办公费	87,774,224.59	36,045,159.99
折旧与摊销	39,725,642.77	30,350,333.60
股份支付	27,628,157.53	800,438.35
资产维护	12,655,569.75	5,629,463.17
差旅费	16,786,534.65	11,778,521.20
诉讼费	9,855,894.51	6,869,343.44
租赁费	6,892,948.57	5,970,709.78
业务招待费	5,032,149.72	3,597,295.95
环保、绿化及安全费用	4,517,691.61	3,157,322.88
广告宣传费	5,583,410.59	9,578,204.28
其他费用	9,617,611.66	12,541,718.97
合计	605,246,920.74	377,099,666.88

其他说明：

4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港杂费及保险费	15,903,113.11	12,880,708.82
职工薪酬	8,421,659.53	10,338,629.02
仓储费	4,923,087.99	3,788,064.88
办公与差旅费	1,871,352.26	1,011,387.42
广告与业务费	2,397,676.16	960,790.53
中介及其他	254,837.63	54,820.09
合计	33,771,726.68	29,034,400.76

其他说明：

4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977,476.44	12,258,830.93
折旧与摊销	7,836,239.67	6,619,151.82
办公及差旅费	1,427,170.41	328,878.15
材料费	2,792,852.20	2,688,195.86
委托研发费		566,037.73
其他	4,341,195.85	4,241,915.98
合计	30,374,934.57	26,703,010.47

其他说明：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50,102,162.98	1,082,720,808.10
利息收入	-355,915,909.38	-51,112,004.87
汇兑损益	-188,177,597.88	-377,335,936.31
其他	10,037,724.31	20,481,521.93
合计	16,046,380.03	674,754,388.85

其他说明：

本期其他主要系银行账户管理费用和手续费。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3,159,619.07	12,725,180.47
政府补助	166,560,242.49	17,250,993.61
其他	997,908.99	2,048,934.29
合计	170,717,770.55	32,025,108.37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9,158.09	-3,442,538.5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9,158.09	-3,442,538.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897,404,556.43
合计	-279,158.09	-900,847,094.99

其他说明：

4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117,332,090.65	5,895,071,410.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37,930,133.1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3,640,596.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2,522,530.82	2,830,188.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79,755.47
其他	4,185,397.83	-654,730.05
合计	3,110,399,422.66	7,846,256,756.97

其他说明：

5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1,225,504.44	-95,172,348.4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99,797.70	-2,636,133.47
合计	79,225,706.74	-97,808,481.90

其他说明：

5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29,540,381.70	-1,881,017.86
合计	-729,540,381.70	-1,881,017.86

其他说明：

5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8,026,100.15	
合计	8,026,100.15	

5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326,563.00	2,403,320.58	3,326,563.00
罚款、违约金收入	22,730,181.93	16,700.00	22,730,181.93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12,872.50	79,238.47	12,872.50
其他	98,056.48	867,484.42	98,056.48
合计	26,167,673.91	3,366,743.47	26,167,673.91

其他说明：

5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6,614,789.79	11,642,592.60	26,614,789.79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	3,025,248.93	1,299,874.36	3,025,248.93
商业赔偿、罚款支出			
ESG 公益支出	4,059,000.78	559,166.48	4,059,000.78
存货报损	1,902,720.78		1,902,720.78

其他	5,348,202.28	87,048.85	5,348,202.28
合计	40,949,962.56	13,588,682.29	40,949,962.56

其他说明：

5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726,355,230.08	9,468,197,891.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08,160,260.67	-675,363,622.41
合计	10,618,194,969.41	8,792,834,269.2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6,281,302,145.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070,325,536.4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58,213,928.5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872,698.5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66,992,381.5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5,064,011.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5,103,816.1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2,092,474.04
加计扣除影响	-1,210,767.81
代扣代缴所得税	48,678,683.18
所得税费用	10,618,194,969.41

其他说明：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等	354,968,474.84	49,755,650.4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0,357,705.49	29,154,314.19
其他	45,285,013.20	16,722,717.52
合计	570,611,193.53	95,632,682.1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17,540,227.56	159,020,206.96
承兑汇票保证金	0.00	129,181,211.33
银行手续费	7,805,758.81	1,474,298.11
支付往来款	5,426,520.00	5,889,762.57
捐赠支出	25,608,789.79	11,642,592.60
合计	256,381,296.16	307,208,071.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工程项目相关的保证金	5,718,845.96	879,099.12
合计	5,718,845.96	879,099.12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付现费用	1,224,249.34	1,422,733.52
与工程项目相关的质保金	2,944,264.96	
合计	4,168,514.30	1,422,733.52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利息拨备保证金		138,228,146.88
收回信用证保证金、票据池资金		56,515,103.50
支付受限账户解除限制	12,024,261.15	2,729,484.44
领式期权到期交割		10,473.29
信托借款保障基金	6,000,000.00	
合计	18,024,261.15	197,483,208.1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回购款		199,985,012.86
支付股权融资费用	3,984,124.16	82,127,606.17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128,217,060.58	62,936,841.77
支付借款融资费用	1,812,728.54	56,363,190.00
利息拨备保证金	34,660,635.47	17,388,493.95
信托借款保障基金		6,000,000.00
支付承兑保证金	63,528,084.80	
合计	232,202,633.55	424,801,144.7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8,922,828.00	376,490,175.75	1,792,245.00	40,000,000.00	99,832,908.75	337,372,340.00
应付股利		25,451,396,661.80		25,102,510,334.40	222,171.63	348,664,155.77
长期借款	8,263,408,287.29	9,954,704,824.49	830,634,753.56	9,503,989,756.87		9,544,758,108.47
租赁负债	268,242,904.73		936,033,555.90	82,176,155.29		1,122,100,305.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4,452,686.93	569,569,229.90	183,186,019.58	74,452,686.93		752,755,249.48
合计	8,705,026,706.95	36,352,160,891.94	1,951,646,574.04	34,803,128,933.49	100,055,080.38	12,105,650,159.0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663,107,176.41	31,108,356,432.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650,314,674.96	99,689,499.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2,115,697.46	439,943,282.92
使用权资产折旧	98,189,517.69	64,405,790.43
无形资产摊销	135,067,593.94	149,373,750.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20,953.75	1,367,028.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26,100.1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12,376.43	1,220,635.8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9,158.09	900,847,094.9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61,924,565.09	721,726,960.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10,399,422.66	-7,846,256,756.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8,804,831.92	-909,564,235.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9,355,428.75	234,200,612.7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38,762,026.58	-1,273,890,545.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97,957,358.67	-8,293,550,898.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98,495,693.98	4,899,714,567.62
其他	27,628,15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88,073,725.98	20,297,583,221.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30,479,516.73	12,289,948,393.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289,948,393.30	1,766,095,853.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9,468,876.57	10,523,852,539.6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330,479,516.73	12,289,948,393.30
其中：库存现金	21,279.98	43,171.0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330,458,236.75	12,289,905,222.2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30,479,516.73	12,289,948,393.3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388,050,927.45	258,712,185.34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文菲尔德的货币资金	1,388,050,927.45	258,712,185.34	如本附注“七、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所述，文菲尔德及其下属子公司将其澳大利亚境内所有资产用于抵押借款，文菲尔德日常支出不受限制，属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合计	1,388,050,927.45	258,712,185.34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利息拨备保证金	53,430,853.59	18,155,963.09	是特定用途的存款，因此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票据池资金	183,665,712.31	141,206,221.52	是特定用途的存款，因此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土地保证金	20,563,512.71	11,316,517.61	是特定用途的存款，因此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他保证金	380,649.55	381,379.21	是特定用途的存款，因此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合计	258,040,728.16	171,060,081.43	

其他说明：

(5)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4,302,469,195.07
其中：美元	474,093,920.48	7.0827	3,357,865,010.59
欧元			
港币	14,657,322.27	0.9062	13,282,465.45
澳元	11,674,849.26	4.8484	56,604,339.17
其他币种	108,259,635,439.46		874,717,379.86
应收账款			4,001,177,223.83
其中：美元	564,913,446.98	7.0827	4,001,112,470.94
欧元			
港币			
澳元	13,355.52	4.8484	64,752.88
长期借款			6,133,886,954.74
其中：美元	866,037,945.24	7.0827	6,133,886,954.74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26,496.59
其中：美元	3,741.03	7.0827	26,496.59
应付账款			421,481,923.44
其中：美元	12,070,782.18	7.0827	85,493,728.97
澳元	68,905,003.03	4.8484	334,079,016.69
港币			
其他币种	4,301,325.76		1,909,177.78
其他应付款			12,459,042.14
其中：美元	136,530.74	7.0827	967,006.25
澳元	2,245,335.71	4.8484	10,886,285.68
港币			
其他币种	2,776,522.59		605,750.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500,461.40
其中：美元	20,684,267.50	7.0827	146,500,461.4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备注
文菲尔德及下属公司	澳大利亚	以澳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投资、矿产勘探、开采、销售
TLEA	澳大利亚	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投资、贸易
TLH	澳大利亚	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投资
TLA 及下属公司	澳大利亚	以美元作为记账本位币	投资、锂化工产品生产、加工、销售
TLAI2、TLAI1	澳大利亚	以美元作为记帐本位币	投资
ITS	智利	以美元作为记帐本位币	投资

59、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871,905,062.82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	16,121,803.64
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	90,495.15

本集团租用办公场所、办公设备、装卸设备等，租赁期为 1 年。这些租赁为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已选择对这些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977,476.44	12,258,830.93
折旧与摊销	7,836,239.67	6,619,151.82

办公及差旅费	1,427,170.41	328,878.15
材料费	2,792,852.20	2,688,195.86
委托研发费		566,037.73
其他	4,341,195.85	4,241,915.98
合计	30,374,934.57	26,703,010.4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0,374,934.57	26,703,010.47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3 年，本集团新设立子公司眉山天齐、苏州天齐、天齐香港新能源、新加坡天齐和亚马逊锂业。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都天齐	8,700,000,000.00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进出口贸易	100.00%		直接投资
射洪天齐	5,926,000,000.00	四川省射洪市	四川省射洪市	化工制造	100.00%		直接投资
盛合锂业	325,000,000.00	四川省雅江县	四川省雅江县	矿产资源采选	39.20%	40.80%	直接投资
天齐鑫隆	17,234,700,000.00	四川省成都市	四川省成都市	销售、研发	100.00%		直接投资
江苏天齐	1,820,512,820.51	江苏省张家港市	江苏省张家港市	化工制造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天齐资源	22,200,000.00	江苏省张家港市	江苏省张家港市	研发		100.00%	直接投资
重庆天齐	156,894,067.25	重庆市铜梁区	重庆市铜梁区	化工制造		86.38%	直接投资
天齐芬可	0.00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		100.00%	直接投资
TLEA	3,505,528,927.31	澳大利亚	英国	投资、贸易	51.00%		直接投资
天齐锂业香港	1,496,345,169.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贸易		100.00%	直接投资
文菲尔德	3,497,692,723.03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控股		26.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利森	3,879,808,214.90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采矿业		26.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文菲尔德芬可私人有限公司	4.85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		26.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利森矿业私人有限公司	179,110,720.34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矿产勘探、开发和开采		26.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利森锂业（加拿大）公司	296,181,733.63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矿产勘探		26.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利森服务私人有限	4.85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矿产勘探、开		26.01%	同一控制下

公司				发和开采			企业合并
泰利森锂业澳大利亚私人有限公司	4.85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矿产勘探、开发和开采		26.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利森锂业(MCP)私人有限公司	4.85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矿产勘探、开发和开采		26.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因弗申 SLI 智利公司	46,348,183.17	智利	智利	矿产勘探		26.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TLH	2,852,276,663.60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		100.00%	直接投资
TLA	1,051,943,809.61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		51.00%	直接投资
TLK	1,061,773,119.97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化工制造		51.00%	直接投资
TLAI2	18,951,258,886.69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		100.00%	直接投资
TLAI1	23,137,411,673.34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投资		100.00%	直接投资
ITS	23,237,511,175.11	智利	智利	投资		100.00%	直接投资
遂宁天齐	991,009,300.00	遂宁	遂宁	化工制造		100.00%	直接投资
TGVE	0.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贸易	100.00%		直接投资
天齐创锂	10,000,000.00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投资、贸易	100.00%		直接投资
深圳固锂	17,000,000.00	广东省深圳市	广东省深圳市	研发		58.50%	直接投资
湖州固锂	10,000,000.00	浙江省湖州市	浙江省湖州市	研发		58.50%	直接投资
盐亭新锂	40,000,000.00	四川省绵阳市	四川省绵阳市	化工制造		100.00%	直接投资
重庆锂电	50,000,000.00	重庆市铜梁区	重庆市铜梁区	化工制造		100.00%	直接投资
眉山天齐	10,000,000.00	四川省眉山市	四川省眉山市	研发	100.00%		直接投资
苏州天齐	399,072,000.00	江苏省张家港市	江苏省张家港市	化工制造		100.00%	直接投资
天齐香港新能源	0.00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		100.00%	直接投资
新加坡天齐	0.00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		100.00%	直接投资
亚马逊锂业	0.00	巴西	巴西	投资		100.00%	直接投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公司在 IGO 交易完成后间接持有文菲尔德 26.01% 的股份，但仍然通过控股子公司 TLEA（公司持有 TLEA 51% 的表决权）控制文菲尔德。TLEA 直接持有文菲尔德 51% 的股份，有权任命文菲尔德的两名董事，其中包括董事长；另外两名董事由文菲尔德另一股东任命。在文菲尔德董事会出现表决平票的情况下，董事长拥有决定性的一票。经营管理层面，文菲尔德的 CEO 和 CFO 由 TLEA 任命。基于此，公司通过控制 TLEA 对文菲尔德实施控制。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文菲尔德	73.99%	18,514,145,223.74	20,527,728,788.71	7,719,563,795.6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文菲尔德	7,825,071,867.44	13,792,253,716.24	21,617,325,583.68	4,330,131,258.51	8,430,744,616.45	12,760,875,874.96	11,582,392,000.50	8,998,652,873.07	20,581,044,873.57	4,326,196,641.44	7,688,388,004.84	12,014,584,646.2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文菲尔德	47,182,066,816.10	30,040,688,664.70	29,590,406,709.95	35,377,729,606.13	26,038,783,464.38	15,236,295,139.86	15,308,638,086.35	9,725,018,280.00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SQM	智利	智利	钾、锂产品生产		22.16%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SQM	SQM
流动资产	41,548,116,860.70	48,693,063,581.40
非流动资产	110,039,729,824.87	95,096,800,005.78
资产合计	151,587,846,685.57	143,789,863,587.18
流动负债	16,652,369,699.10	21,252,804,236.20
非流动负债	26,825,952,896.40	19,748,492,423.80
负债合计	43,478,322,595.50	41,001,296,660.00
少数股东权益	256,606,221.00	246,330,937.4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7,852,917,869.07	102,542,235,989.7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3,903,067,243.76	22,726,079,281.09
调整事项		
--商誉	6,853,053,720.33	6,740,797,400.1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4,592,904,197.70	-4,516,320,128.6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6,163,216,766.39	24,950,556,552.6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25,799,263,672.45	31,010,332,260.63
营业收入	52,449,409,513.00	71,441,697,375.60
净利润	13,225,141,652.74	25,254,511,640.2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1,023,893,914.90	96,517,794.00
综合收益总额	14,249,035,567.64	25,351,029,434.2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276,087,819.16	3,279,153,055.91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3,504,293.01	63,308,790.4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3,718,731.86	
--综合收益总额	113,718,731.86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26,886,622.95	568,259,097.4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2,571,190.63	254,184,089.13
--综合收益总额	72,571,190.63	254,184,089.13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5,807,106.27			3,159,619.07		42,647,487.2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00,000.00	470,900.00				770,900.00	与收益相关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3,326,563.00	2,403,320.58
其他收益	166,560,242.49	17,250,993.61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
- 其他价格风险

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以及在本年发生的变化、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及其在本年发生的变化等。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的风险水平。本集团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

（1）应收账款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是受每个客户自身特性的影响，而不是客户所在的行业或国家和地区。因此重大信用风险集中的情况主要源自本集团存在对个别客户的重大应收账款。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94.70%（2022 年：96.08%）。

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与信用期限。信用评估主要根据客户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及银行信用记录。有关的应收账款自出具账单日起 15 至 90 天内到期。应收账款逾期的债务人会被要求先清偿所有未偿还余额，才可以获得进一步的信用额度。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有关应收账款的具体信息，请参见附注七、4 的相关披露。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如果借款额超过某些预设授权上限，便需获得本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项目	2023 年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偿还 (含 1 年)	(含 2 年)	(含 5 年)			
短期借款	337,372,340.00	-	-	-	337,372,340.00	337,372,340.00
应付票据	208,981,712.37	-	-	-	208,981,712.37	208,981,712.37
应付账款	2,311,469,949.74	-	-	-	2,311,469,949.74	2,311,469,949.74
其他应付款	379,707,259.85	-	-	-	379,707,259.85	379,707,259.85
租赁负债	224,059,004.71	215,288,542.26	604,527,351.55	703,013,851.53	1,746,888,750.05	1,275,961,025.4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29,325,299.47	-	-	-	29,325,299.47	29,325,299.47
长期借款	1,349,976,738.72	1,431,398,640.14	9,070,273,683.65	-	11,851,649,062.51	10,114,327,338.36
合计	4,840,892,304.86	1,646,687,182.40	9,674,801,035.20	703,013,851.53	16,865,394,373.99	14,657,144,925.25

项目	2022 年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资产负债表日 账面价值
	1 年内或实时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偿还 (含 1 年)	(含 2 年)	(含 5 年)			
短期借款	98,922,828.00	-	-	-	98,922,828.00	98,922,828.00
应付票据	185,881,211.33	-	-	-	185,881,211.33	185,881,211.33
应付账款	2,525,538,601.41	-	-	-	2,525,538,601.41	2,525,538,601.41
其他应付款	18,889,381.29	-	-	-	18,889,381.29	18,889,381.29
租赁负债	47,097,653.87	32,337,813.62	65,420,560.92	397,971,779.87	542,827,808.28	314,283,810.0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28,411,781.64	-	-	-	28,411,781.64	28,411,781.64
长期借款	387,278,222.26	697,367,310.73	9,066,194,022.31	-	10,150,839,555.30	8,263,408,287.29
合计	3,292,019,679.80	729,705,124.35	9,131,614,583.23	397,971,779.87	13,551,311,167.25	11,435,335,900.98

3、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1)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利率	金额	利率	金额
金融负债				
- 短期借款	0.40%-1.37%	337,372,340.00	0.8% - 1.65%	98,922,828.00
- 长期借款	3.65%	205,800,000.00	7.50%	600,0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4%-6.47%	158,294,928.46	3.43% - 7.50%	47,415,905.29
- 租赁负债	3.24%-6.47%	1,122,100,305.34	3.43% - 6.13%	268,242,904.73
合计		1,823,567,573.80		1,014,581,638.02

浮动利率金融工具：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利率	金额	利率	金额
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2.95%-6.80%	9,338,958,108.47	5.42% - 5.93%	7,663,408,287.29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5%-6.80%	594,460,321.02	5.42% - 5.93%	27,036,781.64
合计		9,933,418,429.49		7,690,445,068.93

(2) 敏感性分析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利率上升 10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 62,050,255.09 元 (2022 年: 人民币 53,038,623.44 元), 净利润减少人民币 62,050,255.09 元 (2022 年: 人民币 53,038,623.44 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 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 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 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4、 汇率风险

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短期借款等外币资产和负债, 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 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 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1) 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汇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 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 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未包括在内。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美元	474,093,920.48	3,357,865,010.59	561,111,712.86	3,907,918,635.37
- 澳元	11,674,849.26	56,604,339.17	8,554,665.65	40,324,982.92
- 港币	14,657,322.27	13,282,465.45	12,016,338.26	10,738,705.51
- 其他币种	108,259,635,439.46	874,717,379.86	5,769,125.52	14,619,990.36
应收账款				
- 美元	564,913,446.98	4,001,112,470.94	883,434,472.57	6,152,767,727.69
- 澳元	13,355.52	64,752.88	-	-
其他应收款				
- 美元	3,741.03	26,496.59	6,474,927.73	45,095,281.69
- 澳元	-	-	4,837,374.23	22,802,414.64
应付账款				
- 美元	12,070,782.18	85,493,728.97	5,145,649.47	35,837,390.30
- 澳元	68,905,003.03	334,079,016.69	4,927,749.63	23,228,426.22
- 其他币种	4,301,325.76	1,909,177.78	40,007,245.14	4,650,748.41
其他应付款				
- 美元	136,530.74	967,006.25	99.3	691.59
- 澳元	2,245,335.71	10,886,285.68	80,782.60	380,793.04
- 其他币种	2,776,522.59	605,750.21	2,200,919,654.57	18,837,497.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外币余额	折算人民币余额
- 美元	20,684,267.50	146,500,461.40	2,824,610.36	19,672,281.32
- 澳元	-	-	-	-
长期借款				
- 美元	866,037,945.24	6,133,886,954.74	930,975,124.11	6,483,869,349.40
- 澳元	-	-	-	-
资产负债表敞口总额				
- 美元	1,937,940,634.15	13,725,852,129.48	2,389,966,596.40	16,645,161,357.36
- 澳元	82,838,543.52	401,634,394.42	18,400,572.11	86,736,616.82
- 港币	14,657,322.27	13,282,465.45	12,016,338.26	10,738,705.51
- 其他币种	108,266,713,287.81	877,232,307.85	2,246,696,025.23	38,108,236.48
资产负债表敞口净额				
- 美元	140,081,582.83	992,155,826.76	512,075,629.92	3,566,401,932.14
- 澳元	-59,462,133.96	-288,296,210.32	8,383,507.65	39,518,178.30
- 港币	14,657,322.27	13,282,465.45	12,016,338.26	10,738,705.51
- 其他币种	108,252,557,591.11	872,202,451.87	-2,235,157,774.19	-8,868,255.76

(2) 本集团适用的人民币对外币的汇率分析如下：

项目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23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2 年
美元	7.0237	6.6702	7.0827	6.9646
澳币	4.7811	4.6679	4.8484	4.7138

(3)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本集团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和澳币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1% 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项目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8,322,005.21	8,322,005.21
澳元	-2,129,389.08	-2,129,389.08
合计	6,192,616.13	6,192,616.13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26,862,399.17	26,862,399.17
澳元	275,116.36	275,116.36
合计	27,137,515.53	27,137,515.53

于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和澳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1% 将导致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上述分析不包括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4,824,207.44		14,824,207.44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824,207.44		14,824,207.44
（3）衍生金融资产		14,824,207.44		14,824,207.44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10,611,034.90	472,563,000.00		1,583,174,034.90
应收款项融资		80,697,283.76		80,697,283.7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10,611,034.90	568,084,491.20		1,678,695,526.1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市价根据持有的被投资公司的股票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收盘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于日常业务过程中将一部分应收款项融资背书和贴现。于本报告期内，应收款项融资的现金流量来自收取合约现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资产。本集团按公允价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应收款项融资。应收款项融资的公允价值以贴现现金流模型计量，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当。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近期交易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天齐集团	成都市高朋东路 10 号	贸易；项目投资；投资咨询	50,000,000.00	25.37%	25.3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蒋卫平。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2.（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张静女士	最终控制方蒋卫平先生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之一、股东
蒋安琪女士	最终控制方蒋卫平先生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之一、本公司副董事长
雅江县润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天齐集团	物管、餐饮等服务	1,223,315.94	3,300,000.00	否	1,337,166.18
天齐集团	采购商品	1,150,442.48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齐集团	咨询服务	227,492.4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齐集团	房屋、汽车	1,769,975.37	2,174,126.92			1,745,311.22	2,117,328.2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9,354,763.16	32,623,977.16

(4) 其他关联交易

项目	本期发生额（元）	上期发生额（元）
归还天齐集团借款本金	-	1,202,342,404.52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齐集团	24,664.15	919,520.24

十五、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管及核心人员							72,500	5,981,250.00
合计							72,500	5,981,25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收盘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期末在职激励对象人数以及解锁期的业绩条件估计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8,428,595.8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7,628,157.53

其他说明：

3、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管及核心人员	27,628,157.53	
合计	27,628,157.53	

其他说明：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一）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项目	金额
本集团已签署但尚未发生的资本性支出	1,850,571,645.51

（二）不可撤销的维持采矿权的最低投入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下属泰利森不可撤销的维持采矿权的最低投入情况：

期间	金额
低于 1 年	5,678,833.95
1-2 年	5,678,833.95
2-3 年	5,678,833.95
3 年以上	773,443.62
合计	17,809,945.47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IGO 交易可能存在的潜在税务风险

为缓解公司流动性压力，降低公司财务杠杆，同时提高海外项目的运营能力，公司全资子公司 TLEA 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澳大利亚上市公司 IGO；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 TLEA 注册资本的 51%，IGO 的全资子公司 IGO Lithium Holdings Pty Ltd 持有 TLEA 注册资本的 49%。该交易已于 2021 年实施完成，目前澳大利亚税务局仍在就上述交易的交易结构（包括内部重组的实施步骤）可能产生的税务影响进行审查和评估。如果澳大利亚税务局的审查意见认为该交易结构未实质性符合澳大利亚的税收法律规定，由此可能导致包括但不限于内部重组涉及的 TLA 股权转让不予适用同一合并纳税集团下的资本利得税豁免而增加内部重组的税务成本，同时可能产生罚款、利息等额外的税务成本，从而增加本次交易的税务负担，对公司当期或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正在就税务审查事宜与澳大利亚税务局积极沟通，配合相关税务审查事宜，以期尽可能避免或降低该税务审查可能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截至本报告报出日，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尚未收到澳大利亚税务部门的审查或评估意见。由于此沟通尚处于过程中，因此最终审查结果和结束时间尚不明确。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3.50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50 元(含税)，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派送红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规定，回购账户中的股票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因此，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账户持有的股份数量。如在权益分派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641,221,583 股，其中公司回购账户 467,966 股不参与利润分配，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2,215,017,382.95 元。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报告分部分别为：锂化合物及衍生品、锂精矿及其他。本集团的各个报告分部分别提供不同的产品或服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或市场策略，本集团管理层分别单独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经营活动，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分部负债包括分部经营活动形成的可归属于该分部的负债。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锂化合物及衍生品分部	锂精矿分部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	----

分部营业收入	13,310,020,664.05	46,442,001,051.18	45,188,729.95	-	19,293,748,373.72	40,503,462,071.4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3,299,140,261.94	27,204,321,809.52				40,503,462,071.46
分部间交易收入	10,880,402.11	19,237,679,241.66	45,188,729.95	-	19,293,748,373.72	
分部营业总成本	12,853,578,640.76	4,380,475,991.16		-11,152,543,202.36		6,081,511,429.56
分部营业利润(亏损)	-3,537,739,502.83	41,915,446,532.15	2,908,666,961.71	-4,990,289,556.56		36,296,084,434.47
分部资产总额	23,104,701,664.17	30,372,712,649.89	34,438,950,862.15	-	14,687,900,738.60	73,228,464,437.61
分部负债总额	13,342,299,835.76	13,184,763,444.67	4,259,630,988.76	-11,794,872,623.22		18,991,821,645.97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315,570,310.31	529,935,586.59	2,187,865.94			847,693,762.84
资本性支出	1,093,628,344.62	5,038,249,338.96	110,940,108.77	-40,800,289.72		6,202,017,502.63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本公司控股股东将所持的本公司股份对外提供质押

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对外提供的质押与期后解除情况：

质权人名称	控股股东天齐集团股份质押数量	质押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解除日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3,300,000	2023/01/04	申请质押解除日	债务清偿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3,300,000	2023/03/08	申请质押解除日	债务清偿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3,000,000	2023/03/08	申请质押解除日	债务清偿日
质押股份合计	9,600,000			
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414,905,332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4,586,623.68	355,816,971.67
3年以上	3,143,015.45	3,143,015.45
5年以上	3,143,015.45	3,143,015.45
合计	27,729,639.13	358,959,987.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43,015.45	11.33%	3,143,015.45	100.00%		3,143,015.45	0.88%	3,143,015.4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86,623.68	88.67%	0.00	0.00%	24,586,623.68	355,816,971.67	99.12%			355,816,971.67
其中：										
关联方组合	24,586,623.68	88.67%	0.00	0.00%	24,586,623.68	355,816,971.67	99.12%			355,816,971.67
合计	27,729,639.13	100.00%	3,143,015.45	11.33%	24,586,623.68	358,959,987.12	100.00%	3,143,015.45	0.88%	355,816,971.6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3,078,978.00	3,078,978.00	3,078,978.00	3,078,97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63,493.50	63,493.50	63,493.50	63,493.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543.95	543.95	543.95	543.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143,015.45	3,143,015.45	3,143,015.45	3,143,015.4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关联方组合	24,586,623.68		
合计	24,586,623.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并以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为基础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根据本公司的历史经验，不同细分客户群体发生损失的情况没有显著差异，因此在根据账龄信息计算减值准备时未进一步区分不同的客户群体。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143,015.45	3,143,015.45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143,015.45	3,143,015.4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43,015.45					3,143,015.45
合计	3,143,015.45					3,143,015.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8,832,264.50		8,832,264.50	31.85%	
单位 2	5,169,855.32		5,169,855.32	18.64%	
单位 3	4,262,783.64		4,262,783.64	15.37%	
单位 4	3,423,843.46		3,423,843.46	12.35%	
单位 5	3,078,978.00		3,078,978.00	11.10%	3,078,978.00
合计	24,767,724.92		24,767,724.92	89.31%	3,078,978.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8,4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2,199,658,809.76	1,893,296,887.36
合计	2,199,658,809.76	10,293,296,887.36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某子公司		4,500,000,000.00
某子公司		3,900,000,000.00
合计		8,400,000,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199,550,350.08	1,893,143,927.72
保证金及押金	4,084,118.27	4,084,118.27
其他	330,488.55	355,308.76
合计	2,203,964,956.90	1,897,583,354.7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98,646,138.00	1,889,630,010.67
1 至 2 年	955,616.39	3,607,795.01
2 至 3 年	83,729.16	68,506.84
3 年以上	4,279,473.35	4,277,042.23
3 至 4 年	2,431.12	4,216.63
4 至 5 年	4,216.63	4,000.00
5 年以上	4,272,825.60	4,268,825.60
合计	2,203,964,956.90	1,897,583,354.7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03,964,956.90	100.00%	4,306,147.14	0.20%	2,199,658,809.76	1,897,583,354.75	100.00%	4,286,467.39	0.23%	1,893,296,887.36
其中：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2,199,550,350.08	99.80%			2,199,550,350.08	1,893,143,927.72	99.77%			1,893,143,927.72
其他账龄组合	4,414,606.82	0.20%	4,306,147.14	97.54%	108,459.68	4,439,427.03	0.23%	4,286,467.39	96.55%	152,959.64
合计	2,203,964,956.90	100.00%	4,306,147.14	0.20%	2,199,658,809.76	1,897,583,354.75	100.00%	4,286,467.39	0.23%	1,893,296,887.3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非关联方款项	4,414,606.82	4,306,147.14	97.54%
合计	4,414,606.82	4,306,147.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集团内关联方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其他账龄组合是除信用期外的往来账龄组合，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表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286,467.39		4,286,467.3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9,679.75		19,679.75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306,147.14		4,306,147.1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86,467.39	19,679.75				4,306,147.14
合计	4,286,467.39	19,679.75				4,306,147.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某子公司	关联方款项	2,183,108,417.86	1 年以内	99.05%	
某子公司	关联方款项	9,002,055.03	1 年以内	0.41%	
某子公司	关联方款项	4,000,000.00	1 年以内	0.18%	
单位 1	履约保证金	4,000,000.00	5 年以上	0.18%	4,000,000.00
某子公司	关联方款项	2,910,000.00	1 年以内、1-2 年	0.13%	
合计		2,203,020,472.89		99.95%	4,000,00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120,064,085.30		34,120,064,085.30	23,394,820,797.63		23,394,820,797.6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93,324,017.33	37,794,670.97	655,529,346.36	685,836,646.15	37,794,670.97	648,041,975.18
合计	34,813,388,102.63	37,794,670.97	34,775,593,431.66	24,080,657,443.78	37,794,670.97	24,042,862,772.8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成都天齐	8,752,246,058.47		6,646,486.30				8,758,892,544.77	
射洪天齐	1,254,776,476.76		5,008,085,301.37				6,262,861,778.13	
天齐鑫隆	11,539,768,314.15		5,700,511,500.00				17,240,279,814.15	
其他	1,848,029,948.25		10,000,000.00				1,858,029,948.25	
合计	23,394,820,797.63		10,725,243,287.67				34,120,064,085.3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	期初余额（账面价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	减	权益法下	其	其他权	宣告发放	计		

单位	值)		资	少投资	确认的投资损益	他综合收益调整	益变动	现金股利或利润	提减值准备	他	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扎布耶	538,437,66 5.06	37,794,67 0.97			71,329,133 .73		1,259,47 4.64	116,696,30 0.00			494,329,97 3.43	37,794,67 0.97
其他	109,604,31 0.12		462,000 .00		49,639,902 .55		1,493,16 0.26				161,199,37 2.93	
小计	648,041,97 5.18	37,794,67 0.97	462,000 .00		120,969,03 6.28		2,752,63 4.90	116,696,30 0.00			655,529,34 6.36	37,794,67 0.97
合计	648,041,97 5.18	37,794,67 0.97	462,000 .00		120,969,03 6.28		2,752,63 4.90	116,696,30 0.00			655,529,34 6.36	37,794,67 0.9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8,766,374.77	56,429,385.79	1,368,676,391.23	541,104,648.76
其他业务	59,312,002.77	43,150,865.77	140,966,530.76	30,708,234.94
合计	158,078,377.54	99,580,251.56	1,509,642,921.99	571,812,883.7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锂化合物及衍生品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锂化合物及衍生品					98,766,374.77	56,429,385.79			98,766,374.77	56,429,385.79
其他							59,312,002.77	43,150,865.77	59,312,002.77	43,150,865.7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98,766,374.77	56,429,385.79	59,312,002.77	43,150,865.77	158,078,377.54	99,580,251.5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98,766,374.77	56,429,385.79	59,312,002.77	43,150,865.77	158,078,377.54	99,580,251.56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98,766,374.77	56,429,385.79	59,312,002.77	43,150,865.77	158,078,377.54	99,580,251.56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22,619,720.00	12,586,926,26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969,036.28	253,180,645.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830,188.00	2,830,188.00
其他	34,302,672.95	
合计	6,580,721,617.23	12,842,937,093.00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5,013,723.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3,046,424.56	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96,475.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85,397.83	系对贷款进行可持续挂钩结构变更确认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109,987.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52,028.90	
合计	120,787,053.7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对银团贷款进行了可持续挂钩结构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变更后合同现金流量的变化重新计算了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计入投资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61%	4.45	4.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7%	4.38	4.3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7,297,314,973.99	24,124,588,724.44	51,519,658,068.18	48,494,210,116.87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安全生产费	-18,972,320.60	2,597,567.44		
股权被动稀释		-99,583,882.8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		-83,011,490.25	1,689,216,245.53	1,661,563,804.60
按国际会计准则	7,278,342,653.39	23,944,590,918.80	53,208,874,313.71	50,155,773,921.47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同时根据国际财务报表编制 H 股财务报表。本集团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之间存在以下差异：

- 1)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安全生产费用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安全生产费用在发生时计入损益。上述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差异，将会对本公司的专项储备和主营业务成本产生影响从而导致上述调整事项。
- 2) 本集团于以前期间对 SQM 长期股权投资和 SALA 长期股权投资、扎布耶长期股权投资按可回收金额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对于该长期资产减值准备，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该集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也不产生与之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该集团用于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的各项估计，自最后一次确认减值损失后已发生了变化，应当将以前期间确认的除了商誉以外的资产减值损失以及递延税项予以转回。本期未发生新的长期资产减值转回。
- 3) 2022 年本集团所持 SES 股权因被动稀释导致本集团对 SES 长期股权投资丧失重大影响，对该项投资的会计核算由长期股权投资转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对于按照权益法核算的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被投资方向其他股东发行股份时(被动稀释)，稀释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将计入资本公积，直至该长期股权投资被处置时再结转入损益。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此类交易(被动稀释)不被视为以权益持有人身份进行的权益类交易，因此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上述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差异，对本集团的上期归母净利润产生影响从而导致上述调整事项。